

股票代碼：2406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IGASTORAGE CORPORATION

2014 Annual Report

103年度年報

可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gigastorage.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4年5月22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發 言 人：李朝欽／營運管理群副總
電子郵件信箱：carl@gigastorage.com.tw
代理發言人：楊盛如／節能產品事業群副總
電子郵件信箱：stephen_yang@gigastorage.com.tw
電 話：(03)598-5510

二、公司地址

總 公 司：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 3 號
電 話：(03)598-5510
南科分公司：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10 號
電 話：(07)695-566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 www.taishinbank.com.tw](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 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涂嘉玲、郭紹彬會計師
地 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 1 號 E-3
網 址：<http://www.ey.com/tw>
電 話：03-688567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gigastorage.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公司組織.....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揭露其姓名、 職稱及任職職稱及任職職稱及任職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 企業之期間.....	3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肆、募資情形.....	38
一、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46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60

六、重要契約.....	61
陸、財務概況.....	6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6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5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57
一、財務狀況分析.....	257
二、財務績效分析.....	258
三、現金流量分析.....	25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5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 年投資計畫.....	259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下列事項.....	260
七、其他重要事項.....	262
捌、特別記載事項.....	26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6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二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7

壹、致股東報告書

針對 103 年度的營運報告及 104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說明如下：

一、103 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計新台幣 13,287,077 仟元，較 102 年度 8,554,816 仟元增加 4,732,261 仟元，103 年度稅後淨利 3,400 仟元，每股盈餘 0.01 元，較 102 年度稅後淨損 708,988 仟元，每股淨損 2.43 元大幅改善，並轉虧為盈。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3 年度不需編製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2 年度成長 55.31%，主要來自於合併子公司碩禾電材導電漿營業收入大幅成長，尤其是正面銀漿出貨量持續向上攀升，即便在太陽能景氣低迷的市況下，仍能有好的表現，正銀的轉換效率及性價比優異，為客戶所認同，致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營收大幅成長，挹注本公司獲利大幅增加並轉虧為盈，103 年度本期淨利為 3,400 仟元，然太陽能矽晶片產品供過於求，加上七月份美國對台雙反造成矽晶片產品仍處於虧損狀況，目前矽晶片產品僅能選擇性接單，稼動率未達滿載，以度過太陽能的寒冬，但本公司仍舊堅持針對多晶矽晶片的效率努力研發提升，使高效矽晶片產品能與市場一般品有所區別。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立基於材料科學領域研發，發展如太陽能、LED、觸控面板等產業之關鍵性材料，目前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矽晶材料方面，開發平均轉換效率達 18% 左右之高效率多晶矽晶片。單晶方面進行研發及客戶認證，轉換效率可望超越業界水準。

低溫銀膠方面，已開發量產可用於 LED 固晶封裝材料、觸控面板導電電極、薄膜太陽能電池的封裝材料及生技領域。國內大廠商陸續量產後，將成為指標之通過認證材料，搭配各家客戶製程參數以提供最佳客製化材料。

二、104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擴大業務策略開發長期合作客戶，配合集團五合一材料產品以及國內外電廠投資案，提高產能利用率以及高效產品開發，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價值，強化公司長期財務結構，以加強太陽能矽晶片生產成本控制及切片良率，持續開發高效率之多晶及單晶矽晶片，適當時機進行擴產或策略性夥伴投資合作機會，並掌握今年產業景氣復甦機會，創造公司最大獲利；再者，低溫膠材亦為年度主要重點，客戶數量增加，接單暢旺，營收將逐季成長，過去努力耕耘，有機會於今年度大放異彩。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重要產銷計劃

經參酌本公司之營運計劃及產業發展趨勢，西元 2015 年全球太陽能裝置需求約 57GW，較 2014 年 47GW 成長約 20%，本公司預計年度矽晶片銷售量將可成長 20%以上，並以全產全銷為目標。在各國替代能源持續成長前景下，矽晶片營收可望恢復成長，另外導電漿料持續擴大市場佔有率，目前為本公司合併營收及獲利主要來源，銷售目標可望超越市場成長目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以上游高效材料開發及高獲利率之材料設計開發為主，並運用財務優勢投資下游電廠穩定報酬率為輔。導入自有品牌之矽晶片與模組產品，建構虛擬上下游整合之產業供應鏈，以獲取長期穩定獲利為目標，海外電廠的投資及興建，亦朝規劃藍圖執行，努力以財務結構面健全發展各項節能環保的上游材料產品。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太陽能產業受各國政府補助政策及總體經濟環境影響大，短期容易造成供需波動影響；但長期成長性因替代能源成本下降及安全與永續性將持續成長，世界各國太陽能發電比重升高。研調顯示，2015 年裝機量約將 52~58GW 較 2014 年裝機量 47.6GW 年成長約 20%，尤以中國大陸 2015 年係全球太陽能系統裝機量最大的國家，日本次之，美國第三，而大陸 2015 年的目標政策 17.5GW 一出，大陸內需明顯上來，訂單熱度稍有增加。

太陽能產業競爭，近幾年來中國生產廠商大舉擴張，使得生產成本持續下降，嚴重供過於求而致虧損破產；另一方面也造成歐盟、美國、印度、澳洲等國家對中國產製太陽能產品進行反補貼及反傾銷調查，將限制中國大陸廠商盲目擴張及惡意傾銷，有助於市場供需秩序合理化，對台灣矽晶片、電池片及模組等產業提供有利競爭環境，部分廠商移往台灣及大陸以外的第三地作為生產基地。

本公司為太陽能及節能材料供應商，除太陽能矽晶片與導電鐳帶產品外，低溫銀漿等產品切入國內主要 LED 廠商供應鏈，應用於智慧型手機之被動元件，與生技材料應用上亦有顯著的成效；雖太陽能整體經歷嚴重供過於求，本公司擁有穩健財務結構及營運能力，今年目標仍擺在矽晶產品毛利轉虧為盈；再加上子公司碩禾電材導電漿產品全球市佔率逐步提升，正銀產品市佔率大幅成長，三種漿料隨全球需求量穩定成長，持續獲利以挹注貢獻本公司，能領先競爭同業達成穩健獲利成長目標。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繼明



總經理：蔡禮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6 年 3 月 26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 電話：(03)598-5510

南科分公司：南科高雄園區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10號1樓 電話：(07)6955666

(三)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86 年	1. 設立於台北市，資本額新台幣壹億零壹佰貳拾柒萬元。 2. 召開股東臨時會，董事由 7 人增至 9 人，監察人由 2 人增至 3 人。 3. 股票獲准公開發行。 4. 現金增資肆億參仟參佰貳拾玖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伍億參仟肆佰伍拾陸萬元。 5. 新竹湖口廠興建完成，並遷址至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內，開始從事可錄式光碟片製造及銷售業務。 6. 自行開發 CD-R 綠片、藍片、金片之量產技術，並銷售全世界，為國內首家同時具有量產技術能力生產 CD-R 藍片、綠片、金片之製造廠。
87 年	1. 現金增資貳億陸仟柒佰貳拾捌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捌億零壹佰捌拾肆萬元。 2. 自行開發 2 倍速 CD-RW 量產技術，並銷售全世界。
88 年	1. 榮獲 ISO9002 品質保證系統認證合格。 2. 現金增資參億伍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壹拾壹億伍仟壹佰捌拾肆萬元。 3. 湖口二廠破土整地。 4. 盈餘轉增資壹億壹仟陸佰壹拾壹萬捌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壹拾貳億陸仟柒佰玖拾伍萬捌仟元。 5.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高密度可錄式 DVD-R 光碟片開發計畫”補助。 6. 現金增資壹億參仟貳佰零肆萬貳仟元實收資本增至壹拾肆億元。 7. 獲經濟部工業局審議通過取得屬科技事業之意見書。 8. 榮獲 ISO9001 品質保證系統認證合格。 9. 在美國設立 100%持股之國碩美國子公司，擴展北美市場經營通路。 10. 投資宏大國際與通路商結合，拓展亞洲市場。 11. 二廠一期廠房(廠房 5000 坪)完成。 12. 完成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高密度可錄式 DVD-R 光碟片開發計畫”。
89 年	1. 以科技類股正式掛牌上市。 2. 成立系統開發部，進軍資訊家電產業，多角化經營。 3.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肆億玖仟零玖拾柒萬捌仟元，實收資本增至壹拾捌億玖仟零玖拾柒萬捌仟元。 4. 轉投資達邁科技，正式跨入半導體材料領域。 5. 現金增資肆億元，實收資本增至貳拾貳億玖仟零玖拾柒萬捌仟元。
90 年	1. 完成開發 MP3 數位音樂播放機。 2. 完成開發多功能光碟對拷機。 3. 成立多媒體業務部，延伸光碟產品之觸角(強化 DVD 相關系列產品)。 4. 銑德集團取得逾 10%股權，並於五月股東會改選取得 4 董 2 監席次，雙方更密切合作。
91 年	ERP 系統上線。
92 年	1. 發行第一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貳千萬元。 2. 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TC)初判飛利浦對我提出禁制令申請敗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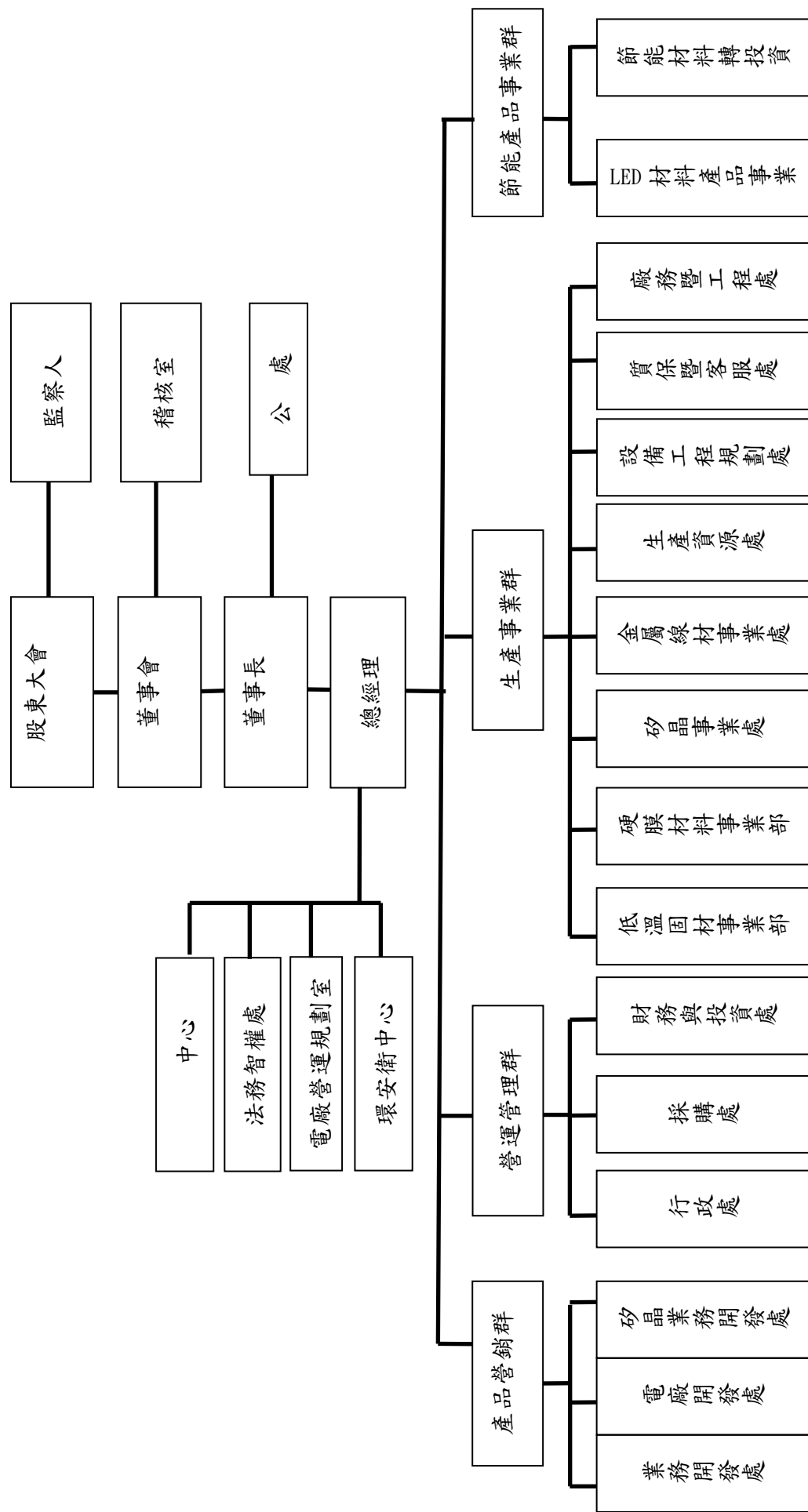
	3. 導入電子表單(easyflow)系統。
93 年	1. 二廠 B 棟動土、發行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參千萬元。 2.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審定准予本公司申請特許實施飛利浦公司在我國之部分專利。 3. 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TC)終判飛利浦對本公司所提禁制令申請敗訴確定。
94 年	1. 二廠 B 棟完工。 2. 成立鍍膜事業部。
95 年	1. 向工業局申請科專計畫投入太陽能用導電膠開發。 2. 泰國投資設廠，建立海外生產基地。
96 年	1. 成立光伏部與光學膜材部。 2. 與飛利浦公司就 CD-R 產品之訴訟達成和解。 3. 完成太陽能導電鋁膠之量產與銷售。 4. 太陽能導電銀膠取得工業局主導性產品開發計畫補助。
97 年	1. 募集完成第一次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9,700 萬元)。 2. 太陽能導電膠部門受讓予子公司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8 年	1.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 募集發行第三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貳仟伍佰萬元。
99 年	1. 成立矽晶材料事業部。 2. 向台灣工業銀行等 8 家銀行辦理 11.4 億元聯貸案。 3. 完成矽晶片量產與銷售，正式跨足太陽能材料業。
100 年	1. 現金增資 7.35 億元。 2. 發行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7.5 億元。 3. 太陽能矽晶片產能擴充至 300MW/年。
101 年	1. 發行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8 億元。 2. 發行國內第一次交換公司債 7 億元。 3. 建置完成全台灣第一大單一面積地面型太陽能發電系統-台南學甲電站。
102 年	1. 收購威富光電(股)公司。 2. 太陽能矽晶片產能擴充至 600MW/年。 3. 轉投資公司永和電力株式會社購買日本福島高爾夫球場，擬建置約 17MW 太陽能發電系統。
103 年	1. 發行國內第二次交換公司債 4.5 億元。 2. 轉投資公司建置完成日本千葉首座海外太陽能電場。 3. 籌組完成 35 億日幣永和電力福島太陽能電場聯貸融資案。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執掌業務
稽核室	評估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效率、提報稽核報告、適時提供改善建議、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實施、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
公關處	綜理公司對外與投資人及媒體之關係，負責公司公關活動之企劃與執行。
環安衛中心	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防止職業災害，提供安全且符合污染防制標準之工作場所。
法務智權處	公司法律訴訟、法律及專利相關事宜諮詢、合約審查。
資訊中心	電腦及資訊系統等軟硬體維護、控制及管理與系統軟體開發等。
電廠營運規劃室	負責海外電廠開發之業務。
產品營銷群	業務開發處：負責各產品國內外客戶之訂單處理、出貨、貨款催收及業務推廣等。 電廠開發處：負責國內電廠業務推廣。
營運管理群	行政處：人員聘僱、任用、薪資管理、教育訓練、總務等業務。 採購處：負責公司各單位之採購事宜。 財務與投資處：負責公司會計制度之建立、帳務稅務處理、成本分析及資金調度、出納及投資策略、轉投資公司管理業務、股務作業。
生產事業群	負責矽晶片、太陽能導電銲帶及低溫銀膠之生產、品管、客服、研發及支援等業務。
節能產品事業群	高演色性LED用螢光粉之開發。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 年 4 月 24 日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選 (就) 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陳繼明 (註 1)	102. 6. 18	3 年	99. 06. 25	4, 651, 655	1. 59%	4, 741, 655	1. 54%	0	0	0	0	逢 甲 大 學 銀 行 保 險 系 合 作 金 庫 商 業 銀 行 (股) 公 司 經 理	註 1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監 察 人	陳 繼 興 謝 金 原 廖 振 昇 黃 振 予	兄 弟 姻 親 姻 親 姻 親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繼仁 (註 2)	102. 6. 18	3 年	88. 10. 26	2, 486, 718	0. 85%	2, 605, 955	0. 85%	不 適 用	0	不 適 用	0	清 華 大 學 材 料 科 學 工 程 博 士 工 研 院 材 料 所 正 研 究 員 兼 研 究 室 主 任 工 研 院 材 料 所 光 碟 研 發 計 畫 主 持 人	註 2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張昭焚 (註 3)	102. 6. 18	3 年	93. 06. 15	844, 866	0. 29%	433, 866	0. 14%	0	0	0	0	諾 瓦 東 南 大 學 企 管 博 士	註 3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銖 德 科 技 (股) 公 司 (註 4)	102. 6. 18	3 年	90. 05. 14	16, 119, 474	5. 52%	3, 800, 474	1. 23%	不 適 用	0	不 適 用	0	國 立 政 治 大 學 商 學 院 經 營 管 理 碩 士 逢 甲 大 學 國 際 貿 易 系 學 士 銖 德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副 執 行 長	註 4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代 表 人：楊 懸 芬 (註 4)	102. 6. 18	3 年	90. 05. 14	0	0	0	0	不 適 用	0	不 適 用	0	東 吳 大 學 會 計 系	註 4	無	無	無
		代 表 人：史 巨 夫 (註 4)	102. 6. 18	3 年	90. 05. 14	0	0	0	0	不 適 用	0	不 適 用	0	銖 德 科 技 (股) 公 司 協 理	註 4	無	無	無
		代 表 人：潘 燕 民 (註 4)	102. 6. 18	3 年	90. 05. 14	0	0	0	0	不 適 用	0	不 適 用	0	銖 德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副 總 經 理	註 4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繼興	102. 6. 18	3 年	86. 3. 17	675, 801	0. 23%	1, 199, 801	0. 39%	49	0. 00%	0	0	文 化 大 學 化 學 工 程 系 國 碩 科 技 工 業 (股) 公 司 董 事 宏 大 國 際 (股) 公 司 董 事 長	註 5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監 察 人	陳 繼 明 謝 金 原 廖 振 昇 黃 振 予	兄 弟 姻 親 姻 親 姻 親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文治	102. 6. 18	3 年	96. 6. 13	824, 668	0. 28%	824, 668	0. 27%	100, 476	0. 03%	0	0	中 華 大 學 科 技 管 理 研 究 所 碩 士	註 6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明詩	102. 6. 18	3 年	86. 3. 17	715, 591	0. 25%	715, 591	0. 23%	96, 014	0. 03%	0	0	明 新 工 專 土 木 工 程 系	註 7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謝金原	102. 6. 18	3 年	96. 06. 13	840, 251	0. 29%	1, 385, 251	0. 45%	444, 756	0. 14%	0	0	美 國 德 州 大 學 電 機 暨 電 腦 工 程 博 士 高 雄 海 洋 科 技 大 學 海 洋 工 程 學 院 教 授 高 苑 科 技 大 學 教 授	註 8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監 察 人	陳 繼 興 陳 繼 明 廖 振 昇 黃 振 予	姻 親 姻 親 姻 親 姻 親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上瑞投資(有)公司	102. 6. 18	3 年	99. 06. 25	1, 187, 050	0. 41%	1028, 050	0. 3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鄭宏輝	102. 6. 18	3 年	99. 06. 25	0	0	0	0	0	0	0	0	台 灣 大 學 政 治 學 系 台 灣 大 學 政 治 研 究 所 碩 士	註 9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黃振予	102. 6. 18	3 年	97. 6. 13	1, 384, 380	0. 47%	1, 384, 380	0. 45%	297, 874	0. 10%	0	0	成 功 大 學 物 理 學 系	註 10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陳 繼 興 陳 繼 明 謝 金 原 廖 振 昇	姻 親 姻 親 姻 親 姻 親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廖振昇	102.6.18	3 年	96.06.13	405,452	0.14%	405,452	0.13%	220,729	0.07%	0	0	美國田納西理工大學機械所碩士 金屬中心研究員		註 11	董事 董事 董事	陳繼興 陳繼明 謝金原	姻親 姻親 姻親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蔡靜美	102.6.18	3 年	96.06.13	93,150	0.03%	93,150	0.03%	29,831	0.01%	0	0	清華大學碩士(EMBA) 明興光電財務行政部部長		註 12	無 無 監察人	無 無 黃振予	無 無 姻親

註 1：新任董事長陳繼明董事於 103 年 10 月 17 日就任。兼任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長、國超投資興業(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宏大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New Elite Investments Ltd 法人董事長代表及 GLOBAL ACETECH CO. LTD 法人董事長代表、禾迅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綠耀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鴻王企業(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家禾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禾米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禾現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禾豐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蘇州碩禾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Giga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法人董事長代表、永和電力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Wisdom Field Limited 法人董事長代表、Earth Engery Int' l Co., Ltd. 法人董事長代表。

註 2：陳繼仁董事於 103 年 10 月 17 日辭任。

註 3：張昭梵董事於 104 年 5 月 11 日辭任。

註 4：鍊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楊慧芬、潘燕民、史巨夫於 104 年 2 月 5 日辭任。

註 5：宏大國際(股)公司董事長、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之法人董事長代表、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

註 6：願景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願景國際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越南)董事長、DREAMTEK INTERNATIONAL CORP(薩摩亞)董事長、昌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雄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春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順利磁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

註 7：中田加油站(股)公司董事、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

註 8：高苑科技大學教授。

註 9：上瑞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宇豐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全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 10：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執行長。

註 11：金屬中心研究員。

註 12：明興光電(股)公司財務行政部部長、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 年 4 月 1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銻德科技(股)公司	葉垂景	1.43
	中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
	楊慰芬	0.98
	林木傳	0.7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0.68
	葉進泰	0.64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北分行託管 B N P 百利私人銀行新加坡分行投資專戶	0.57
	中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46
	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44
	林振文	0.4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 年 4 月 1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中富投資（股）公司	銻德科技（股）公司
中凱投資（股）公司	凱恩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銻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佔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 法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繼仁			✓						✓	✓	✓		✓	✓	無
張昭焚			✓				✓	✓	✓	✓	✓	✓	✓	✓	無
鍊德科技 (股)公司代 表人：楊慰芬			✓					✓			✓	✓	✓		無
鍊德科技 (股)公司代 表人：史巨夫			✓					✓			✓	✓	✓		無
鍊德科技 (股)公司代 表人：潘燕民			✓					✓			✓	✓	✓		無
陳繼興			✓				✓		✓	✓	✓		✓	✓	無
陳文治					✓	✓	✓	✓	✓	✓	✓	✓	✓	✓	無
李明詩			✓		✓	✓	✓	✓	✓	✓	✓	✓	✓	✓	無
謝金原					✓		✓		✓	✓	✓		✓	✓	無
上瑞投資 (有)公司代 表人：鄭宏輝			✓		✓	✓	✓	✓	✓	✓	✓	✓	✓	✓	無
陳繼明			✓		✓				✓	✓	✓		✓	✓	無
廖振昇					✓		✓		✓	✓	✓		✓	✓	無
蔡靜美	✓		✓		✓	✓	✓	✓	✓	✓	✓	✓	✓	✓	無
黃振予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 年 4 月 24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經 理 人 取 得 員 工 認 股 權 證 情 形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陳繼仁 (註 1)	86.07.01	2,605,955	0.8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工研院材料所正研究員兼研究室主任 工研院材料所光碟研發計畫主持人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無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蔡禮全	92.07.01	324,053	0.11%	0	0.00%	0	0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工研院材料所光電材料計畫協同主持人	註 2	無	無	無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楊盛如	86.05.26	717,901	0.23%	15,666	0.01%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中國製絨(股)公司技術部經理	芯傳科技(股)公司 董事、芯和能源 (股)公司董事長	協理	楊盛充	兄弟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李朝欽	93.08.01	317,548	0.10%	0	0.00%	0	0	中興大學財稅系 台証證券承銷部經理	註 3	無	無	無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呂景璞	102.9.5	0	0	0	0.00%	0	0	英國伯明翰大學企管碩士 鍊德科技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黃頌修	93.08.01	297,621	0.10%	10,507	0.00%	0	0	揚州力錄光電總經理 中山大學材料工程研究所碩士 工研院材料所光碟片研發計畫副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鍾高原 (註 4)	94.10.01	52,539	0.0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系 日商三美公司研發 昂億電子研發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蔡明俊	93.08.01	53,152	0.02%	0	0.00%	0	0	大同工學院材料工程研究所碩士 工研院材料所研究員	Global Acetech Co.Ltd 董事、 Global Acetech Co.Ltd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楊盛充	96.02.01	368,339	0.12%	0	0.00%	0	0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工程學系 台灣玻璃公司儀控	宏太國際(股)公司 董事	副總 經理	楊盛如	兄弟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許永祺	99.06.30	35,845	0.01%	0	0.00%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研究所 奇美電子經理、奇美能源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吳志傑	100.01.28	76,016	0.02%	0	0.00%	0	0	成功大學材料工程研究所 工研院材料所及電子所研究員	太陽創新投資(股) 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經 理 人 取 得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情 形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協理	中 華 民 國	張如惠	100.01.28	82,572	0.03%	317	0.00%	0	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統一企業會計部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林江清	100.07.06	39,802	0.01%	13,400	0.00%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達信科技協理 鈺邦電子副總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游善溥	100.07.06	10,000	0.00%	0	0.00%	0	0	成功大學材料工程博士 昇貿科技協理 嘉貿光電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陳繼仁總經理於 103 年 10 月 17 日辭任。

註 2：蔡禮全兼任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達邁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禾迅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緯耀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鴻壬企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家禾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禾米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禾豐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註 3：李朝欽兼任達邁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加和包裝工業(股)公司董事、兆陽光電(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宏大國際(股)公司監察人、芯和能源(股)公司監察人、禾迅投資(股)公司監察人、家禾能源(股)公司監察人、禾米能源(股)公司監察人、禾羽能源(股)公司監察人、

禾豐能源(股)公司監察人、緯耀能源(股)公司監察人、蘇州碩禾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 4：鍾高原副總經理於 103 年 4 月 7 日解任。

3.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股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繼仁(註)	0	0	0	0	0	40	90	1.18%	2.65%	2,459	5,141	36	36	0	0	3,900	0	0	0	0	74.56%	269.62%	無
董事長	陳繼明(註)	0	0	0	0	0	60	150	1.76%	92.65%	1,470	1,470	63	63	0	0	0	0	0	0	0	46.85%	137.74%	無
董事	張昭焚	0	0	0	0	0	60	60	1.76%	1.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6%	1.76%	無
董事	鍊德科技(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鍊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楊慰芬	0	0	0	0	0	40	40	1.18%	1.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8%	1.18%	無
	鍊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史巨夫	0	0	0	0	0	60	60	1.76%	1.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6%	1.76%	無
	鍊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潘燕民	0	0	0	0	0	60	60	1.76%	1.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6%	1.76%	無
董事	陳文治	0	0	0	0	0	60	60	1.76%	1.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6%	1.76%	無
董事	李明詩	0	0	0	0	0	60	60	1.76%	1.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6%	1.76%	無
董事	謝金原	0	0	0	0	0	60	60	1.76%	1.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6%	1.76%	無
董事	陳繼興	0	0	0	0	0	60	150	1.76%	4.41%	0	1,944	0	0	0	0	0	0	0	0	0	1.76%	61.59%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昭焚 陳繼仁 楊慰芬 潘燕民 史巨夫 陳繼興 陳文治 李明詩 謝金原 陳繼明 鄭宏輝	張昭焚 陳繼仁 楊慰芬 潘燕民 史巨夫 陳繼興 陳文治 李明詩 謝金原 陳繼明 鄭宏輝	張昭焚 楊慰芬 潘燕民 史巨夫 陳繼興 陳文治 李明詩 謝金原 陳繼明 鄭宏輝	張昭焚 楊慰芬 潘燕民 史巨夫 陳文治 李明詩 謝金原 陳繼明 鄭宏輝 陳繼興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陳繼仁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陳繼仁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11 人	共 11 人	共 11 人	共 11 人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廖振昇	-	-	-	-	60	60	1.76%	1.76%	無
監察人	蔡靜美	-	-	-	-	60	60	1.76%	1.76%	無
監察人	黃祗予	-	-	-	-	20	20	0.59%	0.59%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廖振昇 蔡靜美 黃振予	廖振昇 蔡靜美 黃振予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3 人	共 3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12月31日 年度 財務報告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陳繼仁	12,252	17,037	560	560	0	0	0	0	7,188	0	361.41	728.97	0	0	0	0	無
副總	楊盛如																	
副總	蔡禮全																	
副總	李朝欽																	
副總	呂景璞																	
副總	黃頌修																	
副總	鍾高原																	

註：陳繼仁總經理於 103 年 10 月 17 日辭任；鍾高原副總經理於 103 年 4 月 7 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李朝欽 蔡禮全 黃頌修 鍾高原	黃頌修 鍾高原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繼仁 楊盛如 呂景璞	楊盛如 蔡禮全 李朝欽 呂景璞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陳繼仁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7 人	共 7 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繼仁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盛如				
	副總經理	蔡禮全				
	副總經理	李朝欽				
	副總經理	呂景璞				
	副總經理	黃頌修				
	副總經理	鍾高原				
	協理	黃頌修				
	協理	蔡明俊				
	協理	鍾高原				
	協理	楊盛充				
	協理	張如惠				
	協理	吳志傑				

註：陳繼仁總經理於 103 年 10 月 17 日辭任；鍾高原副總經理於 103 年 4 月 7 日解任。

(5)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

1. 102年度及103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2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含兼任經理人之員工紅利)	(0.75%)	(1.84%)	136.41%	482.18%
監察人酬金	(0.01%)	(0.01%)	4.11%	4.1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65%)	(2.88%)	361.41%	728.97%

2. 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之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由股東會同意通過；總經理及副

總經理等經理人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定，而酬金之發放將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並與其經營績效呈正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共召開 9 次(A)，

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	張昭梵(註 2)	7	1	88%(註 2)	104/5/11 辭任
董事	陳繼仁(註 3)	4	1	80%(註 3)	103/10/17 辭任
董事	陳文治	7	2	78%	102/6/18 連任
董事	陳繼興	9	0	100%	102/6/18 連任
董事	李明詩	9	0	100%	102/6/18 連任
董事	謝金原	5	4	56%	102/6/18 連任
董事	鍊德科技代表人潘燕民(註 4)	4	2	57%(註 4)	104/2/5 辭任
董事	鍊德科技代表人楊慰芬(註 4)	0	4	0%(註 4)	104/2/5 辭任
董事	鍊德科技代表人史巨夫(註 4)	6	0	86%(註 4)	104/2/5 辭任
董事	陳繼明	9	0	100%	102/6/18 連任
董事	上瑞投資有限公司 鄭宏輝	8	0	89%	102/6/18 連任
監察人	黃振予	5	0	44%	102/6/18 連任
監察人	廖振昇	8	0	89%	102/6/18 連任
監察人	蔡靜美	9	0	100%	102/6/18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03/1/24 董事會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3 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暨年度調薪案，董事長(總經理)陳繼仁、董事(特助)陳繼明、財務會計主管李朝欽因涉及自身利益依規定離席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由代理主席陳繼興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103/11/10 董事會通過新任經理人薪資報酬案，董事長陳繼明因涉及自身利益依規定離席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由代理主席陳繼興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103/12/23 董事會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4 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暨年度調薪案，董事長陳繼明、總經理蔡禮全、財務會計主管李朝欽因涉及自身利益依規定離席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由代理主席陳繼興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28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 103 年度召開了 3 次會議。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張昭梵董事於 104 年 5 月 11 日辭任，截至 104 年 5 月 11 日共開會 8 次。

註 3：陳繼仁董事於 103 年 10 月 17 日辭任，截至 103 年 10 月 17 日共開會 5 次。

註 4：鍊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楊慰芬、潘燕民、史巨夫於 104 年 2 月 5 日辭任，截至 104 年 2 月 5 日共開會 7 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並未設審計委員會，103 年度及 10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共召開 9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監察人	黃祿予	4	0	44	102/6/18 連任
監察人	廖振昇	8	0	89	102/6/18 連任
監察人	蔡靜美	9	0	100	102/6/18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列席董事會，視情況需要與相關人員溝通，並參與每年股東會報告，若有投資人來函，公司亦會代為轉寄。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稽核按月呈送內控報告給監察人審查。會計師於每季財報送董事會時，若有需求會請會計師列席報告，監察人可與其直接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法理精神包含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其內容涵蓋有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妥善處理股東建議或疑義等問題。惟尚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評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公司每月確認董監及主要股東持股，並依股代提供之股東名冊，與大股東建立良好的互動溝通，以建立良好的投資關係。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公司已依法令規範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管理辦法，並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確實辦理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防火牆。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亦建立內控機制，適時提供教育宣導課程，並將此制度告知所有員工、經理人及董事，避免其違反法規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董事會尚未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評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		✓	(二) 本公司尚未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前五大事務所，其簽證有其獨立性，惟尚未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員工、客戶、上下游廠商、銀行、債權人彼此間權利及義務關係，股東若有任何疑問可透過發言人了解公司狀況，另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可即時回應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問題。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台新銀行股務代理部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情形。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一) 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 (www.gigastorage.com.tw 中英文版) 隨時揭露相關資訊。 (二) 公司已按法令規範，指派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以期能即時揭露影響股東權益之決策資訊，並已按法令選派適當人選擔任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無差異情形。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	✓		(一) 本公司秉持 ISO 14001 環境管理之精神，致力環保要求，承諾並提供合法規定之工作環境，並持續改善杜絕任何可能導致環境污染等可預見之風險。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二)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明訂與客戶間的權利義務關係。 (三)有關董監進修為加強公司治理之推行，本公司皆有安排董監事參加進修課程，及出席董事會之情形及董事會之重大決議等可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	本公司目前尚無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但公司之相關運作皆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進行。 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評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王明郎	✓			✓	✓	✓	✓	✓	✓	✓	✓	-	
其他	陳俊良			✓	✓	✓	✓	✓	✓	✓	✓	✓	-	
董事	鄭宏輝			✓	✓		✓	✓	✓	✓	✓	✓	-	102/3/19 解任
其他	簡瑞耀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二、 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6 月 18 日至 105 年 6 月 17 日，最近年度(103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王明郎	3	0	100	102/6/18 連任
委員	陳俊良	3	0	100	102/6/18 連任
委員	鄭宏輝	1	0	100	103/3/19 解任
委員	簡瑞耀	2	0	100	103/3/26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本公司董事會對於 102 年度薪酬委員會所提議案皆為同意通過。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目前尚未設置推動社會責任專責單位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目前公司並未執行溫室氣體盤查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公司目前尚未做供應商對企業社會責任影響之評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3. 公司依循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定期舉辦健康檢查與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健康檢查，另設有醫護室，委請駐廠醫師進行諮詢服務，並實施各類工作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教育訓練。 4. (與2答案同) 5. 人事單位制定有接班制度，為有效的培育員工。 6. 公司秉持對產品負責與行銷倫理，遵循政府法規與相關國際準則，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客戶信任、損害客戶權益之行為。 7. 本公司已將RoHS相關規範納入採購供應商評核要項。 8. 尚未執行此項 9. 尚未執行此項
四、加強資訊揭露		✓	目前尚未編制社會責任報告書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1. 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將公司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連結至公司網站： www.gigasolar.com.tw。 2. 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仍積極落實推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訊？			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惟公司仍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暨其與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所簽訂之契約及相關規範，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捐款興學:清華大學，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尖石新光部落小學，以及本公司附近社區中小學等皆是受贈對象。 捐助公益團體:包括紅十字會，華山基金會，創世基金會等。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通過ISO 9000、14000、RoHS之認證合格。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並未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業務及採購會議中彙報各客戶及供應商之現況，若發現交易對象涉及不誠信行為時，將立即嚴格控管信交易之進行，了解目前公司曝險之狀況，並將審慎評估是否與客戶終止交易。目前尚未針對誠信經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定自動迴避。 (四) 本公司設有專責之會計單位並依據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等相關規定辦理會計業務，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確保財務報表之公允性。並設有董事會稽核室，每年依年度計劃至各單位進行查核作業落實內部控制。 (五)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雖未制定明文檢舉及獎勵制度，但有公告發布相關政策。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但尚未有推定成效的內容。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請詳上表右列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藉由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風險控管機制及完善之內部規章，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以創造公司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未來將落實執行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定之內容。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然對「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之規範，已訂定相關之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辦法、資金貸與他人、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加以落實進行，並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適時訂定。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有無：有。

2.本公司103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	備註
			起	迄					
董事	陳繼興	96/6/13	103/12/23	103/12/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之內部人義務與資訊揭露研討	3.0	是	無
董事	陳繼明	99/6/25	103/8/21	103/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是	無
董事	張昭焚	93/06/15	103/8/6	103/8/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0	是	無
董事	張昭焚	93/06/15	103/8/21	103/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是	無

註：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3.本公司103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統計表如下：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總經理	蔡禮全	103/12/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之內部人義務與資訊揭露研討	3.0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內部控制聲明書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 年 3 月 25 日

-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0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繼明



總經理：蔡禮全



二、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重大決議

日期	內容	執行情形
103.1.24	1. 通過 102 年度提列資產減損案 2.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運及資本支出計畫 3. 對子公司威富光電(股)公司資金貸與案 4. 本公司經理人 103 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暨年度調薪案	依左列內容執行
103.3.26	1. 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通過一〇二年度盈虧撥補案 3. 通過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 4. 通過本公司持有達邁科技(股)公司股票處分案 5. 通過召開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6. 通過聘任薪資報酬委員 7. 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威富光電背書保證案	依左列內容執行
103.5.13	1. 通過辦理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一季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因行使轉換發行新股之相關事宜 2. 通過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3. 通過召開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依左列內容執行
103.8.13	1. 通過辦理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二季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因行使轉換發行新股之相關事宜 2. 變更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 3. 通過修改核決權限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 4. 通過修改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辦法	依左列內容執行
103.10.17	1. 通過推選陳繼明先生續任董事長 2. 通過委任蔡禮全先生為總經理	依左列內容執行
103.12.23	1.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運及資本支出計畫 2. 通過辦理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三季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因行使轉換發行新股之相關事宜 3. 通過本公司為泰國子公司(GAT)背書保證案 4. 通過參與本公司泰國子公司(GAT)增資案 5. 本公司經理人 104 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暨年度調薪案	依左列內容執行
104.3.25	1. 通過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等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情形案 3. 通過一〇三年度盈虧撥補案 4. 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5. 通過召開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6. 通過訂定受理股東提案、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事宜 7.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 通過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依左列內容執行
104.5.12	1. 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 2. 通過召開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增加議案)	依左列內容執行

2. 股東會重大決議

日期	內容	執行情形
103.6.26	1. 承認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承認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虧撥補案 3.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依左列內容執行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以有上重大訊息為主，投資人請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4年5月22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陳繼仁	102.06.21	103.10.17	個人因素考量
總經理	陳繼仁	86.07.01	103.10.17	個人因素考量
內部稽核主管	陳林發	100.04.29	103.08.13	職務調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	郭紹彬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	3,320				187	187	103年	
	郭紹彬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3 年度		當年度截止至 04 月 24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 數 增(減) 數
董事長	陳繼仁 (解職日:1031017)	54,692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長	陳繼明	0	0	0	0
董事	張昭焚	(311,000)	0	(100,000)	0
董事	陳文治	0	0	0	0
董事	上瑞投資有限公司	(159,000)	800,000	0	0
董事代表人	鄭宏輝	0	0	0	0
董事	陳繼興	0	0	524,000	0
董事	李明詩	0	0	0	0
董事	謝金原	0	0	457,000	0
董事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解職日:1040205)	(2,561,000)	(2,561,00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代表人	楊慰芬 (解職日:1040205)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代表人	潘燕民 (解職日:1040205)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代表人	史巨夫 (解職日:1040205)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蔡靜美	0	0	0	0
監察人	黃振予	0	0	0	0
監察人	廖振昇	0	0	0	0
總經理	蔡禮全	21,562	0	0	0
副總經理	楊盛如	0	0	0	0
副總經理	呂景璞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朝欽	20,548	0	0	0
協理	吳志傑	0	0	0	0
協理	蔡明俊	0	0	0	0
協理	黃頌修	0	0	0	0
協理	鍾高原 (解職日:1030407)	(18,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張如惠	12,587	0	0	0
協理	楊盛允	0	0	0	0
協理	林江清	0	0	0	0
協理	游善溥	(6,000)	0	0	0
協理	許永祺	0	0	0	0

2.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

關係人者，尚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陳繼明	4,741,655	1.54%	0	0.00%	0	0.00%	陳繼興 陳素惠	兄姊	
陳素惠	4,583,199	1.49%	0	0.00%	0	0.00%	陳繼明 陳繼興	弟弟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進泰）	3,800,474	1.23%	0	0.00%	0	0.00%	無	無	
魏士倫	3,750,000	1.22%	0	0.00%	0	0.00%	無	無	
陳繼仁	2,605,955	0.85%	0	0.00%	0	0.00%	陳繼興 陳繼明 陳素惠	兄姊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 保管先鋒有限公司投資 專戶	2,211,956	0.72%	0	0.00%	0	0.00%	無	無	
李淑惠	2,086,392	0.68%	0	0.00%	0	0.00%	無	無	
魏俊雄	2,040,000	0.66%	0	0.00%	0	0.0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 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 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 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	1,936,096	0.63%	0	0.00%	0	0.00%	無	無	
柯如耘	1,728,324	0.56%	0	0.00%	0	0.0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uster Inc.	—	100.00	—	—	—	100.00
NEW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200	100.00	—	—	200	100.00
GLOBAL ACETECH CO., LTD.	55,200	99.99	0.003	0.01	55,200	100.00
國超投資興業(股)公司	10,688	100.00	—	—	10,688	100.00
宏大國際(股)公司	3,978	99.45	—	—	3,978	99.45
威富光電(股)公司	10,000	100.00	—	—	10,000	100.00
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	33,189	54.50%	290	0.48%	33,479	54.98
Barnwell Enterprise LTD	—	—	—	—	—	—
芯和能源(股)公司	—	—	3,104	60.83	3,104	60.83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 (Mauritius)	—	—	3,000	100.00	3,000	100.00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	—	(註)	100.00	(註)	100.00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69,930	100.00	69,930	100.00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7,918	100.00	7,918	100.00
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	100.00	2,000	100.00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100	100.00	100	100.00
禾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00	—	—	100	100.00
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100	100.00	100	100.00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500	100.00	500	100.00
兆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600	36.36	600	36.36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0	0	0	100.00	0	100.00

註：係被投資公司為有限公司，無發行任何有價證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 款者	其 他
86.03	10	30,000,000	300,000,000	10,127,000	101,270,000	設立股本	無	—
86.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53,456,000	534,560,000	現金增資 433,290,000	無	86.08.21 經(86)商字第 114869 號 86.07.03 (86)台財證(一)第 45237 號
87.06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80,184,000	801,840,000	現金增資 267,280,000	無	87.09.16 經(87)商字第 087128490 號 87.06.15 (87)台財證(一)第 51957 號
88.01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115,184,000	1,151,840,000	現金增資 350,000,000	無	88.04.19 經(88)商字第 088113247 號 88.01.05 (88)台財證(一)第 105153 號
88.04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126,795,800	1,267,958,000	盈餘轉增資 80,184,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934,000	無	88.05.27 經(88)商字第 088118073 號 88.04.07 (88)台財證(一)第 31757 號
88.06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0	現金增資 132,042,000	無	88.09.17 經(88)商字第 088134377 號 88.06.01 (88)台財證(一)第 50518 號
89.04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89,097,800	1,890,978,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000,000 盈餘轉增資 364,0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70,978,000	無	89.08.02 經(89)商字第 089127481 號 89.04.05 (89)台財證(一)第 28744 號
89.06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229,097,800	2,290,978,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0	無	89.09.14 經(89)商字第 089133657 號 89.06.19 (89)台財證(一)第 48002 號
90.09	10	338,000,000	3,380,000,000	252,007,580	2,520,075,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9,097,800	無	90.07.11 (90)台財證(一)第 144046 號 90.08.31 經(90)商字第 09001344970 號
93.02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63,807,824	2,638,078,24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無	93.02.13 經授商字第 09301022820 號
93.05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71,710,745	2,717,107,45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無	93.05.18 經授商字第 09301084370 號
93.08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79,314,934	2,793,149,34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無	93.08.04 經授商字第 09301140910 號
93.09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92,347,934	2,923,479,340	盈餘轉增資 123,68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6,650,000	無	93.07.07 證期一字第 0930129965 號 93.09.06 經授商字第 09301168170 號
93.11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92,461,212	2,924,612,12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無	93.11.23 經授商字第 09301218300 號
95.01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94,320,449	2,943,204,49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無	95.01.03 經授商字第 09501000080 號
96.10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94,890,449	2,948,904,49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無	96.10.23 經授商字第 09601255350 號
98.09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176,934,269	1,769,342,690	減資	無	98.08.03 經授商字第 09801174210 號
99.03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04,020,208	2,040,202,08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178,272,580 私募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0,716,810 員工認股權 31,870,000	無	99.03.25 經授商字第 09901055880 號
99.05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28,663,867	2,286,638,67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238,721,310 私募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7,315,280 員工認股權 400,000	無	99.05.19 經授商字第 09901102370 號
99.10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50,422,881	2,504,228,81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95,283,630 私募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926,100 盈餘轉增資 119,380,410(含私募 配股 3,552,020)	無	99.10.13 經授商字第 09901228380 號
100.04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65,422,881	2,654,228,81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無	100.04.22 經授商字第 10001079860 號
100.10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91,965,169	2,919,651,690	盈餘轉增資(含私募配股 7,451,020)	無	100.10.21 經授商字第 10001242020 號
103.6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01,988,568	3,019,885,68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10,023,399 股	無	103.06.20 經授商字第 10301108470 號
103.9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05,792,457	3,057,924,57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3,803,889 股	無	103.09.11 經授商字第 10301181290 號
104.2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07,396,359	3,073,963,59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1,603,902 股	無	104.02.05 經授商字第 10401022820 號

2.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104 年 4 月 24 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308,286,553 股 (註 1)	79,713,447 股	388,000,000 股 (註 2)	20,000,000 股為員工認股權憑證額度

註 1：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308,286,553 股，惟尚未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

註 2：本公司章程額定股本已經股東會通過變更為 500,000,000 股，惟經濟部變更登記表仍為 388,000,000 股。

(二) 股東結構

104 年 4 月 24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 計
人 數	2	12	59	44,660	84	44,817
持有股數	63,007	3,855,132	7,538,751	282,773,668	14,055,995	308,286,553
持股比例	0.02%	1.25%	2.45%	91.72%	4.56%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4 年 4 月 24 日/單位：人；股

持 股 等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 ~ 999	15,453	2,595,985	0.84%
1,000 ~ 5,000	20,476	45,854,036	14.87%
5,001 ~ 10,000	4,467	35,624,479	11.56%
10,001 ~ 15,000	1,393	17,583,140	5.70%
15,001 ~ 20,000	909	17,047,441	5.53%
20,001 ~ 30,000	761	19,429,195	6.30%
30,001 ~ 40,000	384	13,850,274	4.49%
40,001 ~ 50,000	248	11,544,242	3.74%
50,001 ~ 100,000	429	30,824,597	10.00%
100,001 ~ 200,000	151	20,785,027	6.74%
200,001 ~ 400,000	82	23,327,009	7.57%
400,001 ~ 600,000	26	12,373,801	4.01%
600,001 ~ 800,000	11	7,449,066	2.42%
800,001 ~ 1,000,000	5	4,486,064	1.46%
1,000,001 以上	22	45,512,197	14.76%
合 計	44,817	308,286,553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4 年 4 月 24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陳繼明		4,741,655	1.54%
陳素惠		4,583,199	1.49%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00,474	1.23%
魏士倫		3,750,000	1.22%
陳繼仁		2,605,955	0.8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先鋒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211,956	0.72%
李淑惠		2,086,392	0.68%
魏俊雄		2,040,000	0.6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		1,936,096	0.63%
柯如耘		1,728,324	0.5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元/股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當年度截止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34.30	47.40	28.90
	最 低	16.50	21.20	24.50
	平 均	21.86	32.87	26.4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6.06	17.82	25.28
	分 配 後(註 1)	16.06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91,965	303,254
	每 股 盈 餘 (註 2)	追溯調整前	(2.43)	0.01
		追溯調整後	(2.43)	尚未分配(註 7)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無償配 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3)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4)		(9.00)	3,287
	本利比(註 5)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	—

註 1：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7：10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1)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2)本公司股利政策視營運發展所需，配合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2. 本公司已議股利分配情形：

經 104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不配發股東股利、員工股票紅利及董監酬金，故無此情形。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廿九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依法完納稅捐；

二、彌補已往年度虧損；

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如尚有盈餘按下列比例再分派（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①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②員工紅利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六、其他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係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

經 104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不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無此情形。

4.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5.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104 年 4 月 30 日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民國 101 年 8 月 3 日	民國 103 年 5 月 23 日
面額		100,000 元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800,000,000 元	450,000,000 元
利率		票面利率 0%	票面利率 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104 年 8 月 3 日	三年期； 到期日：106 年 5 月 23 日
保證機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及元大商業銀行(股)公司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邱雅文律師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 103.03%(實質收益率為 0%~1%)以現金一次償還。	除債券持有人依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換辦法第十條交換為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達邁科技」)普通股，或依辦法第十七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或依辦法第十八條由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交換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 103.03%(實質年收益率 1.00%)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383,800,000 元	新台幣 414,6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換辦法
限制條款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已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為 16,321,384 股。	已轉換達邁科技(股)公司普通股股數為 885,000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轉換價格 25.5 元計算，若本轉換公司債在外流通餘額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增 15,050,980 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僅 4.88%，對股權並無重大稀釋情形且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為達邁科技(股)公司普通股，對本公司股權及股東權益並無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轉換公司債資料：

104 年 4 月 30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4 月 30 日
	轉 換 公 司 債 市 價				
	最 高	184.00 元	120.40 元	127.00 元	136.05 元
	最 低	107.00 元	104.00 元	105.00 元	115.00 元
	平 均	143.82 元	110.76 元	112.71 元	127.73 元
轉 換 價 格		25.5 元		40 元	
發 行 日 期 及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發行日期：101 年 8 月 3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 26 元		發行日期：103 年 5 月 23 日 發行時交換價格 4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 履行轉換義務。		本公司以交換達邁科技(股) 公司普通股履行交換義務。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101 年度辦理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一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

1.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 年 7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9798 號函。
-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 新台幣 1,500,000 仟元。
- (3) 資金來源:
 - ①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A. 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 B. 數量: 8,000 張。
 - C. 期間: 三年
 - D. 票面利率: 0%
 - E.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F. 總金額: 新台幣 800,000 仟元。
 - ②國內第一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
 - A. 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 B. 數量: 7,000 張。
 - C. 期間: 三年
 - D. 票面利率: 0%
 - E.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F. 總金額: 新台幣 700,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與資金預定運用進度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1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1 年第四季	1,500,000	591,929	908,071
合計		1,500,000	591,929	908,071

2. 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截至 103 年第一季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500,000	本計畫已於 101 年第四季全數執行完畢。
		實際	1,5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二)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

1.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5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15768 號函。
-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 新台幣 450,000 仟元。
- (3) 資金來源: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
- A. 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 B. 數量: 上限 4,500 張。
- C. 期間: 三年。
- D. 票面利率: 0%。
- E.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F. 交換標的: 本公司所持有之達邁科技(股)公司(以下簡稱達邁科技)普通股。
- G. 募集總金額: 上限新台幣 450,000 仟元。若實際募集資金總額不足時, 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

(4) 計畫項目與資金預定運用進度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度第二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3 年 第二季	450,000	450,000
合計		450,000	450,000

2. 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3 年 第二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450,000	本計畫已按進度於 103 年第二季全數執行完畢。
		實際	45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②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③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④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⑤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⑥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⑦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⑧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⑨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⑩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⑪101040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
- 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合併營業比重：

主 要 產 品\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光電材料	55.37%	71.56%
矽晶片產品	36.77%	24.85%
其他	7.86%	3.59%
合 計	100.00%	100.00%

(3)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目前之產品

- ①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
- ②太陽能多晶矽晶片。
- ③太陽能導電銲帶。
- ④低溫固材產品。
- ⑤PCB/BAG 專用銑刀及鑽針鍍膜產品。
- ⑥太陽能導電漿。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 ①提升矽晶片之轉換效率開發計畫。
- ②開發細線與變動間距之多線切割技術。
- ③低溫固化型導電銀漿，為 LED/觸控面版及薄膜/聚光型/太陽能電池/燃料電池相關導電關鍵材料。

- ④高演色性 LED 用螢光粉之開發。
- ⑤太陽能導電銲帶效能提升開發計畫。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目前主要再生能源包含太陽能、水力、風力及生質能源等，其中太陽光無污染、隨處可得、取之不竭。台灣為世界第二大太陽能電池片製造地，整體的供應鏈串連及整合快速，且太陽能系統裝置具安全性及安裝便利性，因此成為再生能源中最受矚目的產業。各國再生能源推廣部份，德國太陽能發電佔再生能源的比重 2020 年目標為 18%，至 2030 年達 30%；日本 2020 年目標為 18%，於 2030 年將達 30%，其太陽能發電佔再生能源比重多寡，實為各國政府重視推廣程度。在全球節能減碳趨勢下，各國政府對於太陽光電產業支持態度更為明確，陸續推出各項補貼政策，以提高太陽能發電佔再生能源發電之比重，太陽能的需求將逐漸上升。

TrendForce 旗下綠能事業處 EnergyTrend 研究表示，2015 年全球需求預估為 51.4GW，主要市場仍為中、美、日，約占整體 57%。新興市場興起 2014 年下半年已展現，2015 年新興市場的成長力道將更趨明顯，整體需求量將超過 10GW。2015 年太陽能電池市場能大幅成長主要原因是中國、美國大幅成長，歐洲一反頹勢，強勁反彈，加上中南美洲及印度等新興國家市場也有顯著成長。

以全球最大的單一市場中國大陸來看，2014 年太陽能系統安裝目標為 14GW，大陸政府設定 2015 年安裝目標達 17.8GW，太陽能電池產能擴充幅度有限，再加上市場對高效電池青睞，這使得身為全球第二大電池供應鏈的台系電池廠發展正面。大陸機電產品進出口商會公告，2014 年大陸太陽能產品出口總值達 162 億美元，創下歷史紀錄，其中出口前五大地區包括日本、歐洲、美國、印度及南韓，佔總出口值別為 28%、16%、12%、3%及 2%。大陸部份是因為 2014 年補助後延至 2015 年第 1 季所致，使得內需為搶補助、衝刺安裝，安裝總量呈淡季不淡，大陸第 1 季的安裝量達 5.4GW，足見安裝盛況。

日本在福島核電危機後，政府大力支持發展太陽能，2013 年安裝容量 6.3GW，2014 年再創新高，安裝容量高達 9.4GW，2015 年微幅衰退至 9.3GW，但仍站穩全球第 2 大市場地位。美國是全球第 3 大太陽能電池市場，2014 年新裝太陽能電池容量高達 7.1GW，2015 年仍會持續成長達 8.5GW，較 2014 年成長近 2 成；英國是近年快速崛起的市場，2011 年以前，每年新裝容量均未超過 100MW，2013 年 1.3GW，2014 年容量達 2.8GW；德國則是急遽下滑，2012 年新裝容量創 7.6GW 歷史高峰後，由於政府補貼政策大幅限縮，使 2013 年容量下跌到 3.8GW，較 2012 年大幅衰退 50%，2014 年更萎縮至安裝容量僅 2GW，但 2015 年可望反彈到 2.2GW；印度是太陽能的新興市場，2013 年達 1.2GW，預估 2015 年可上升到 1.9GW。以全球角度來看，全球太陽能電池市場持續向上成長，2015 年新裝容量將突破 50GW 大關，預估至 2019 年可突破 70GW，但各區域市場皆因政府政策的影響，而互有

消長，成為各自發展的情勢。

現階段台灣太陽能電池片廠商，以優越的品質與較高的轉換效率，成為中國大陸模組廠商爭取代工的主要對象。先前代工費用低於損益兩平水準，部份台灣電池片廠商提高稼動率，負擔少部份設備折舊費用的考量下仍需接單以維持生產營運，而市場上產能過剩，持續一段時間市場競爭調整後，證明嚴格的試煉後，太陽能產業已將劣化者淘汰，產業越趨健全。

若未來政府不再施行電價買回補助(FIT)，讓太陽光電沒有政府扶持，歐洲市場邁向無補助、低補助費率，正因發電成本愈來愈低，逐步取代成本逐步提升的傳統電價。台灣太陽能產業的特色是生產技術領先，且快速有效導入量產，使生產成本具有競爭力，即技術加上成本，此兩大優勢能為自己開闢新戰場。

台灣 2015 年第 1 季台灣電池的價格仍低，更因為殺價競爭激烈影響，使得部份台灣廠被視為正值現金保衛戰，因為價格已經低到影響現金流，同時不少業者減產因應。台灣電池以高效產品為主，而陸廠多數是因應外銷模組做的採購，第 1 季屬於傳統淡季，即使大陸境內呈現淡季不淡，但是大陸以外其它市場需求受到氣候影響多數冷淡，這影響到以外銷為主的大陸電池模組廠，先滿足自有產能後下砍委外代工訂單因應，故台灣以委外代工單為主感受相當深。

因受 2012 年雙反判決影響，大陸廠多數以採購台灣電池進行模組封裝再輸往美國以規避雙反稅，新雙反調查初判前，大陸模組廠積極為美市場備貨，台灣電池供不應求，價格攀高，但初判後，累積庫存量高、通路庫存去化問題，使大陸模組價格雖然成長，但銷售量未跟著帶動，利潤空間受壓縮。全球太陽能模組的報價，因區域性特性而有所不同，影響價格主要包括競爭、匯率及貿易爭端等，2014 年對兩岸太陽能產業啟動新雙反的美國市場，被研調機構 GTM Research 認定 2015 年上下半年的報價起伏將最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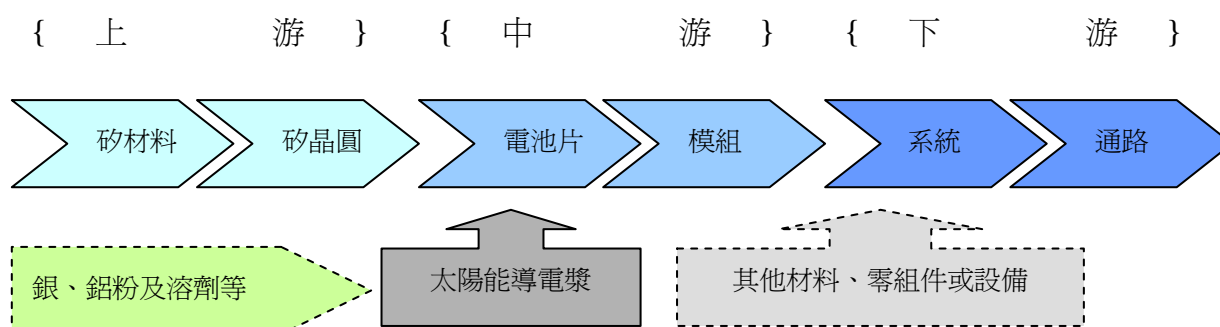
根據 IHS PV Integrated Market Tracker 表示，在平均銷售價格下滑速度趨緩及成本結構改善，太陽能安裝需求上升，帶動整體太陽能供應鏈有更佳的獲利，尤其是 2015 年太陽能晶圓產業將可見 20% 的營業毛利成長幅度，太陽能模組產業亦將有 13% 增幅。預期 2015 年全球太陽能安裝需求成長，市場價格也會維持穩定，此正向市場環境將有助太陽能供應鏈市況顯著好轉。

預期歷經過去兩年價格崩盤、供過於求持續的市況困頓後，2015 年太陽能供應鏈將更趨健康，多數太陽能產業的獲利也有機會更為健全及穩定。不少大陸一線廠因應雙反判決，仍然積極在第三地供應鏈進行貿易戰，如馬來西亞、泰國、越南等地設廠。一線大陸廠表示，基本上以 500 百萬瓦(MW)的電池及模組產線為主。

長期來看，因太陽能具有用之不竭及隨處可得等特性，加上發電系統安全性高、無噪音及操作簡單等優點，相較於其餘再生能源更為市場接受。未來太陽能系統發電成本持續下降，預期達到「市電同價」後，進而帶動太陽能產業蓬勃發展。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結晶矽太陽能電池上、中、下游關連圖



由上圖所示，太陽光電產業的供應鏈包括上游矽材(Poly-silicon material)製造商，以及取得矽材之後，經過長晶爐熔煉、拉晶(長晶)成矽晶錠、精密切割、拋光成矽晶柱後，切片加工成矽晶片之矽晶片；而中游的太陽電池片生產製造及模組封裝，以及下游的系統設計與安裝。以更完整供應體系而言，尚包括太陽電池及模組製造設備、系統周邊與相關材料的製造，整體太陽能產業鏈緊密結合，上下游彼此串連，係環環相扣且相當完整的產業。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以產品技術分類，目前仍以結晶矽(c-Si)太陽能電池為主流，而薄膜太陽能電池方面，涵蓋 a-Si(非晶矽)、CdTe(碲化鎘)、CIGS(銅銦鎳碲)等三大種類的薄膜太陽能電池，薄膜太陽能電池市佔率比重較低，主因為其價格與結晶矽太陽能電池幾無差異，但轉換效率卻遠低於結晶矽太陽能電池，加上終端市場需求逐漸走向高轉換效率之太陽能電池，故以發展結晶矽太陽能電池為主。

整個產業鏈報價快速下滑的影響，多晶矽料源價格也從 2008 年現貨價逾每公斤 500 美元，至今約 16 美元，背負長約的各矽晶圓廠積極與料源廠協商，受到太陽能環境的嚴苛考驗，全球多數太陽能矽晶圓廠已不符生產效益，產出規模及成本難以競爭，而尋求策略聯盟，將彼此的產能結合，擴大經濟規模以降低成本，將資本支出壓到最低。台灣矽晶圓廠則投入下游電池並跨足海外模組，也有部分矽晶圓廠則透過水平整合的方式，增加其它的材料服務，以提升競爭優勢。

台灣廠的生產成本較大陸廠高，陸廠壓低價格銷售，台廠難有效轉虧為盈。以 2014 年上半年最明顯，受到訂單回溫的影響，多數台灣太陽能電池廠都已獲利，但絕大多數的台灣矽晶圓廠卻無力翻身，因為電池價格殺低，電池客戶要求上游矽晶圓廠配合跟進。2014 年對兩岸太陽能產業鏈面對雙反的美國市場，台灣電池平均被課以 19.5%稅額，台廠新的策略方向，如於美國建立通路、將代工領域擴展至下游模組，或自創品牌。整體環境壓力持續，近年來供應鏈不斷洗牌整合，供給趨於平穩，不再盲目擴產，加上大陸政府積極鼓勵產業鏈

整合，或因受不了虧損、破產等問題而出現的整併潮，供過於求的情況，已逐漸減少。

雖 2015 年至今太陽能矽晶圓的報價相對穩定，但長約料源壓力及矽晶圓價格無法反應生產成本，台灣矽晶圓廠在 2015 年轉虧為盈機會仍困難許多。考量成本效益，主要係多晶主導市場，然近年來單晶轉換效率提升、成本下降，使其市佔率快速拉升，尤其電池端引進射極鈍化及背電極(Passivated Emitter and Rear Cell，即 PERC)，因為有效增加轉換效率，對提升單晶市佔率功不可沒。而多晶 PERC 須仰賴轉換效率高的矽晶片，因此增加矽晶片的成本，較單晶競爭優勢稍弱，因單晶的成本仍遠高於多晶，但不表示後續多晶矽晶圓在成本上無法突破；不論單晶或類單晶，台灣太陽能矽晶圓廠跟進投入的意願不算高，因轉單晶資本支出過於龐大，而殺價競爭的市場下，投報率相當低，且類單晶產出成本及良率仍不如預期，多數台廠對類單晶 PERC 的發展持觀望態度。

大陸內需市場感受到回溫，業者開始為訂單提高產能利用率，因應旺季逐步增溫的需求開始備貨，中國太陽能內需市場熱度於持續增溫，為維持市場的成長，下游發電系統項目已成為各業者佈局的重點，提出相對應的解決方案，產業鏈上下游正在積極擴充產能，中國分布式光伏市場成長，新興勢力也逐漸跨入系統領域，部分矽晶圓業者開始進入開發系統項目。大陸、美國市場的需求均逐步回溫，太陽能系統案興建亦轉為積極，對模組廠而言，市場需求回溫，將有助於其後續整體表現，模組廠開始提升其產能利用率，且備庫存以因應傳統旺季的需求。

近期全球太陽能安裝需求以美國及大陸市場回溫力道較明顯，由於美國市場模組價格較高，獲利空間較大，各國太陽能廠爭，由於大陸市場訂單獲利空間較小，大陸太陽能業者積極搶攻美國市場，並透過第三地電池及模組委外模式運作。

2014 年全球併網實際需求量卻因為受惠於中國、日本、美國、印度以及新興國家的需求而有所增加。在需求增加情況下，預計全年太陽能現貨價格與產能稼動率皆持續平穩上升。太陽能產業鏈中的各段稼動率預期都會有所成長，主要原因即需求增加，品牌與代工的分野越趨明顯，不具競爭力的廠商逐步淘汰。進一步強調太陽能產品發展導向：

①轉換效率之提升：目前太陽電池售價以每片所能發電之總瓦數計算，故太陽電池之轉換效率決定單片之售價級距，各太陽能電池廠無不以提高轉換效率為技術提升指標。太陽能電池正面導線電極細線化使太陽能電池正面照光面積加大，增加光入射強度，有效地收集載子，使得光伏特效應所產生之電流密度增大，使太陽電池光轉化效率提升，因此必須減少金屬線遮蔽入射光的比例，以提升轉換效率，惟細線化會造成高電阻及燒結斷線問題，為開發過程中需克服的重點。導電漿(鋁漿/正銀/背銀)搭配高效矽晶片，依不同的材料特性優點，有助於

提升轉換效率。

- ②環保無鉛化之要求：金屬電極需有串連電阻低，接著強度高及耐焊接等特性，在目前無鉛化要求下，導電漿對矽基板之結著強度將是一大挑戰，故新材料之開發、替代材料之選擇或製程改變均為可行方案。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長期專注於太陽能及 LED 光電產品材料市場，除開發各項高效率太陽能矽晶片外，加上併購威富光電(股)公司擴大產能，及搭配子公司碩禾電材生產之導電漿、導電鐳帶及太陽光電系統建置等服務，提供太陽光電客戶整體解決方案，且子公司之太陽能導電漿材料技術層次已可媲美歐美杜邦等大廠。

(2)研究發展

本公司積極鎖定材料領域研發技術，發展如太陽能、LED、觸控面板等產業之關鍵性材料，就未來研發狀況分述如下：

- ①太陽能矽晶事業部份，利用化學分析、熱場改善及填料配比技術，投入研發開發高效多晶矽晶片生產及單晶研發，持續地提升轉換效率，長晶爐產量增加，同時降低生產成本。
- ②太陽能導電漿部份，子公司碩禾電材三種漿料——正銀、背銀及背鋁，特別著重在正銀的效率提升研發，材料成本控制，配比及用量更加精緻化，使正銀能更為細線及印刷性佳，電池片轉換效率能提升，正銀效率持續突破，性價比優異。
- ③低溫固化材料部份，就高亮度封裝 LED 固晶膠及絕緣膠、觸控面板導電銀膠及被動元件端電極導電銀膠，更加提升膠材應用於各領域的特性如 iphone/小米手環/微型投影機等高階穿戴裝置，依客戶不同製程及應用範圍的需求客製化產品。
- ④LED 材料部份主要是針對高演色照明部分紅色及綠色螢光粉開發，預計研發出更高亮度並具高熱穩定性之紅綠粉。綠粉部分主力發展非 YAG 系列之鋁酸鹽，紅粉則主力發展較無專利爭議，且有更佳抗熱衰減性能的氮化物系統。
- ⑤太陽能導電鐳帶方面，搭配集團內五合一材料模式，持續通過客戶驗證；透過特殊製程與設備積極開發較低降伏強度銅箔與鍍錫導電鐳帶，降低模組廠串鐳不良率並可降低客戶製造成本。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最近三年度研發人員學歷分佈情形

單位：人

項目\年度		100 年底		101 年底		102 年底		103 年度 3 月底止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學歷分佈	博士	11	11.96	11	11.96	9	10.84	10	11.63
	碩士	39	42.39	34	36.96	34	40.96	36	41.86
	大學(含大專)	39	42.39	44	47.82	36	43.37	36	41.86
	大學以下	3	3.26	3	3.26	4	4.81	4	4.65
	合計	92	100.00	92	100.00	83	100.00	86	100.00
平均年資(年)		6.33		5.94		5.72		6.10	

(4)最近五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第一季
合併研發費用(A)	136,190	187,337	200,506	201,348	225,196	51,274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B)	4,016,035	5,395,328	6,186,892	8,554,816	13,287,077	3,543,403
(A)/(B)(%)	3.39	3.47	3.24	2.35	1.70	1.45

註 1：101 年度起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

(5)研發成果

年度	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99 年度	成功開發平均轉換效率達 16.8%之高效率多晶矽晶片。
	成功開發利用磁濾式電弧離子鍍膜技術進行多層複合鍍膜工具，以應用於高硬度高沾黏基板機械加工。
100 年度	類單晶矽晶片開發：完成開發以定向凝固方式成長之單晶矽晶錠，晶片以單晶標準製程製作平均轉換效率可達 18%。
	薄型化晶片開發：完成 160 微米矽晶片之切片作業開發。
	N 型矽晶片：完成以定向凝固法製作 N 型矽晶片。
101 年度	P 型矽晶片效率提升：開發完成轉換效率達 17.2%之高效率 P 型多晶矽晶片。
	單晶開發：完成 8 吋 P 型及 N 型單晶成長。
	完成 9 吋 P 型單晶成長
102 年度	長晶產能擴充，機台導 G5 Size。
	多晶效率達 17.7%以上。
	P 型單晶效率及良率提升。
103 年度	多晶 導入 G6 Size，產出良率提升且產量增加，目標效率達 18%以上。
	單晶 除 P 型外，N 型亦持續開發中。
104 年 3 月止	多晶矽晶片平均轉換效率逾 18%，高效片持續研發。
	透過切片技術改善，以降低生產成本。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畫

- ①推廣高效四合一電池片銷售比重，提高設備稼動率，以降低相關生產成本。
- ②設備改良提高生產量以及高效矽晶片產品比重，有效提升產品價格及獲利。
- ③結合集團內五合一材料，提高客戶使用量。跨入終端系統及電廠經營，掌握終端需求導入本公司材料產品與客戶建立互利共享關係。設置太陽能發電系統，除國內地面型及屋頂型電站外，積極發展海外大型電廠。
- ④低溫銀膠材料持續送樣通過客戶認證，亦朝大批量產訂單邁進。
- ⑤無鉛、細線化印刷及高效率的正面銀漿，加強客戶認證及下單速度。

(2)長期計畫

- ①太陽能材料五合一計畫，材料轉換效率及良率確實提高，著重在矽晶片及導電漿效率提升。
- ②低溫銀膠多元應用於 LED、被動元件、Touch panel 及生技等，通過國內外指標性大廠認證後，全面朝量產模式進行銷售。
- ③公司經營多角化，產品多元化，發展材料產品，以為材料國碩奠基。
- ④建構自有品牌，並提高自有品牌的比重。
- ⑤全力發展海外大型電廠，轉投資經營具規模經濟的太陽能發電站，以為公司帶來每年度固定的收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台灣地區		3,799,328	61.41	5,404,852	63.18	7,087,650	53.34
外銷	亞 洲	1,325,635	21.43	2,705,814	31.63	5,853,444	44.05
	美 洲	836,450	13.52	287,492	3.36	84,655	0.64
	歐 洲	214,450	3.46	156,251	1.83	261,328	1.97
	其 他	11,029	0.18	407	0.00	0	0.00
	小 計	2,387,564	38.59	3,149,964	36.82	6,199,427	46.66
合計		6,186,892	100.00	8,554,816	100.00	13,287,077	100.00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矽晶片年產能達 750MW，新竹廠房以發展高效多晶矽晶片為主；南科廠房則研發製造單晶產品，廠房分區做不同用途，使工廠產線能有效的提升產能利用率，並對材料採購成本控制得當，業務銷售予客戶因其據點具便利性。

依彭博新能源財經(BNEF)預估，2015 年全球太陽能系統需求規模被預估約達到 52~58GW，相較 2014 年 47.6GW，約有 20%成長，而多數國際研究機構對 2015

年全球太陽能系統安裝的情況都樂觀看待，平均預估值都超過 50GW。2015 年大陸、日本分別為全球第一及第二大太陽能市場。

2014 年國際能源總署(IEA)預測，2050 年太陽能將成為全球最大電力來源，所有基於太陽能的發電將佔總發電量的 27%。目前太陽能發電的唯一缺點在於規模不足，不過太陽能發電更廉價、乾淨且擁有更高可靠度，太陽能取代傳統發電方式將只是時間問題。

太陽能發電在歐美市場發展已趨穩定，日本計畫 2016 年 3 月前讓總發電力達 2.4GW 的火力發電廠除役，並轉而使用替代能源，大陸政府目標在 2015 年增加 17.8GW 太陽能發電、並計劃於 2020 年提高至 100GW，加上目前以化石燃料發電為主的印度日照充足，亦可望推升太陽能市場發展潛能。可再生能源浪潮正迅速擴張，特別是開發中國家積極建設，全球的可再生能源已達到產業規模經濟，並具備與石化燃料競爭的實力。未來各國政府的決策將是影響新舊能源勢力消長的重要關鍵。

系統安裝價格將持續下降，由其是電價較高、國內電力供給短缺和需要達成可再生能源目標的國家，太陽能發電的成本將越來越有競爭力。受政府支持電站項目政策的驅動，屋頂型或分佈式的太陽能項目仍會是 2015 年的主要市場，國內廠商擁有良好之發展利基，包括中游電池片、模組，以及下游系統裝置等，我國都有重要廠商參與，太陽能電池產業鏈十分完整。太陽能電池產業仍有賴各國政府的扶持，其終極目標則以補助至實現所謂市電均價(Grid Parity)為止，而太陽光電發電成本，有越發下降趨勢，主因製造產業技術純熟，整體轉換效率有效提升，而發展大型具經濟規模的電站便於管理，加上各國政府大力補助，市電均價已是普遍可落實。

近期大陸業者積極布局單晶太陽能電站，以仿效美國 Yieldco 募資模式對該電站進行公開發行，吸引更多其他資金。若單晶太陽能電站快速普及，將對太陽能產業造成新變革，尤其是矽晶圓供應鏈影響最明顯，因單晶與多晶的矽晶圓製程設備全然不同，很難僅更換部分製程調整產品結構。

Yieldco 係再生能源公司分拆出來的電廠投資計劃，可創造穩定現金流，是指將企業建設並持有的太陽能發電站項目的購電協議，及其它長期收入綁定在一個投資產品上，確保投資者 20 年間定期支付利息。如：美國 SunEdison 分割出的 TerraForm Power Inc. 已掛牌公開發行。以透過募資取得各類資金或基金，並將資金投資在太陽能發電站，透過發電站本身發電及取得政府補貼等創造穩定利益，讓投資者從中取得穩定的投資報酬率。當太陽能發電站愈多且發電效益良好，代表 Yieldco 將吸引更多資金，得以投資更多效益良好的電站，且大多數使 Yieldco 因而變成獲利公司，進而掛牌上市。

(3) 競爭利基

本公司近期積極轉型，由”光碟國碩”成功轉型為”材料國碩”，鎖定的材料產業領域為國內積極發展且具規模的產業。分述如下：

- ①太陽能矽晶材料，利用化學分析與熱場模擬技術，積極投入高效率多晶矽晶片開發，及單晶研發及客戶認證。
- ②新產品材料開發，開發新產品為低溫固化膠，主用於高亮度 LED 封裝時需要高折射產生高亮度所用，另作為 LED 晶粒黏晶材料(Die Attach Materials)以增加 LED 使用壽命增加高信賴性與可靠度，與觸控面板(Touch Panel)用微電極及無邊框設計專用的面板導電材料，另亦可作為高階高可靠度 IC 封裝用固晶材料。同時，可用於高階行動裝置如 iphone /I pad 內部關鍵電流控制元件材料。
- ③在 LED 材料方面，燈用照明開發出與國際大廠相同水準之 GaYAG、LuAG 以及 LuYAG 綠粉產品與高耐熱淬滅性能之氮化物紅粉。背光部分則開發出可提供高 NTSC 之綠發射波譜紅粉。以提供台灣封裝廠商高性價產品和及時之服務。
- ④太陽能導電銲帶方面，搭配集團內五合一材料模式通過客戶驗證，透過特殊製程與設備積極開發較低降伏強度銅箔與鍍錫導電銲帶，降低模組廠串銲不良率並降低客戶製造成本。

(4)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 A. 極佳成本控制及彈性製造能力，面對市場激烈競爭，使本公司產品品質可靠穩定，成本有效控制，長期以來，在市場區隔定位策略下，成功獲得客戶高度認同，穩定地與客戶成長。
- B. 轉換公司債及交換公司債成功募資完成及認列碩禾電材之轉投資收益，讓公司中期營運資金調度無虞，財務狀況更為健全，並可作為開發新產品之資金來源，有助於公司全心研發具潛力之利基型材料產品；另延伸碩禾電材與達邁科技在太陽能與軟板產業鏈之觸角，有助於新產品業務於材料領域之迅速拓展。
- C. 堅強的技術研發團隊，藉由相關材料核心技術，積極投入高效太陽能矽晶片、鍍膜產品及低溫固化型導電銀漿等，並陸續開發完成，量產出貨，降低營運風險，提升經營績效，並達成公司轉型至材料國碩之目標。
- D. 本公司提供客戶五合一材料解決方案，不僅可以善用台灣完整太陽光電產業鏈之資源，亦可以就近服務台灣與中國之太陽能電池廠商，相較其他國外大廠具有成本優勢。

②不利因素

- A. 新產品營收及獲利貢獻期所需時間長，客戶認證也需要長期配合。
因應對策：一方面積極縮短大廠認證期，並朝策略聯盟模式發展，穩定新產品之營運績效；另一方面維持現有產品利潤及有效發揮資金效益，作為後續新產品發展基礎及資金來源。
- B. 本公司銷售多數為外銷，因此國際匯兌變動風險不容忽視。
因應對策：本公司主要原料改採美元計價自然避險，其餘將採取外匯選擇權

與預售遠匯等方式，避免匯兌風險造成太大的影響。

C. 太陽能市場波動大，矽晶圓價格、品質及轉換效率之提升極為重要。

因應對策：多晶矽晶片生產持續改善製程、提升轉換效率，提高產能利用率，自行研發切片耗材以降低生產成本。單晶矽晶片研發並送客戶認證，並提高生產良率，且發展多樣化的太陽能材料，包含太陽能導電鐸帶，搭配五合一材料模式，非僅發展單一材料，擴大市場需求，提升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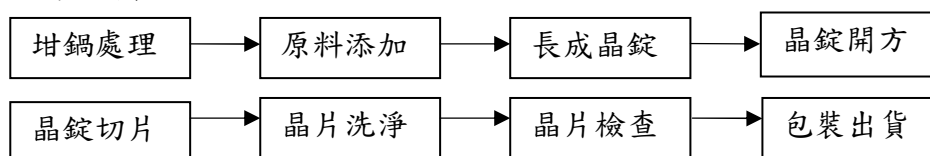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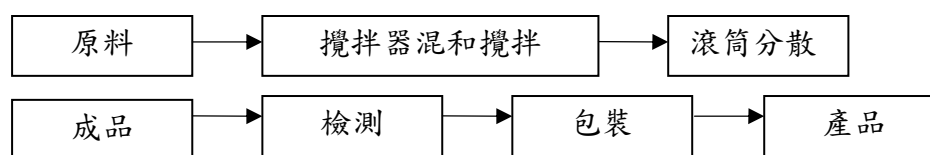
主 要 產 品	重 要 用 途
矽晶片	太陽能電池主要原料。
太陽能導電漿	太陽能電池主要原料。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①矽晶圓



②太陽能導電漿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情形
多晶矽	D 公司、C 公司、F 公司等	國際大廠品質佳，供應量無虞，本公司以合約及現貨方式採購兼顧成本及穩定性。
金屬粉末	甲、乙、丙、丁公司	分散風險維持二家以上廠商，以確保穩定供貨。
溶劑	F 公司、G 公司、H 公司	Local 供貨，確保能及時供貨及備料。
樹脂及其他添加物	I 公司、J 公司、K 公司	分散風險維持二家供貨廠商，確保成本及貨源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度				104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M 公司	915,771	10.70	無	S 公司	1,383,768	10.41	無	S 公司	319,938	9.03	無
2	G 公司	667,131	7.80	無	G 公司	701,660	5.28	無	G 公司	177,019	5.00	無
3	S 公司	410,459	4.80	無	M 公司	649,009	4.88	無	M 公司	149,247	4.21	無
	其它	6,561,455	76.70	-	其它	10,552,640	79.43	-	其它	2,897,199	81.76	-
	銷貨 淨額	8,554,816	100.00	-	銷貨 淨額	13,287,077	100.00	-	銷貨 淨額	3,543,403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主要係受客戶本身業績影響而排名略有起伏尚無重大變化。

2. 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度				104 年第一季			
	客戶名 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例(%)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客戶名 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例(%)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客戶名 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甲公司	1,382,916	21.59	無	乙公司	3,602,582	31.71	無	丙公司	833,792	33.57	無
2	乙公司	1,210,204	18.89	無	甲公司	1,974,267	17.38	無	丁公司	499,284	20.10	無
3	-	-	-	-	-	-	-	-	甲公司	257,531	10.37	無
	其他	3,813,529	59.52	-	其他	5,783,620	50.91	-	其他	893,039	35.96	-
	進貨淨 額	6,406,649	100	-	進貨淨 額	11,360,469	100	-	進貨淨 額	2,483,646	1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因子公司導電漿產品銷售成長，故向甲公司及乙公司進貨金額增加，惟排名並無變化，另因子公司配合業務發展需求，並改變採購方式以致 104 年第一季丙、丁兩家供應商進貨金額大增。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Tube/片；仟元

生產量值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主要產品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矽晶片產品	73,391,018	72,404,538	2,230,329	120,000,000	95,838,161	3,312,018
導電漿	6,499,200	3,592,978	3,738,236	8,471,824	5,154,457	8,632,129
光碟產品	4,906,880	3,962,398	191,531	1,019,964	1,210,152	184,879
其他	-	-	528,883	-	-	98,062
合計	-	-	6,688,978	-	-	12,227,087

變動分析：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持續投入太陽能矽晶片及導電漿產品之生產，致產能及產量均大幅增加。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Tube/仟桶/片；仟元

銷售年度 量值 主要產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矽晶片產品	75,306,593	2,323,232	12,103,488	717,956	83,338,375	2,517,681	12,439,981	764,401
導電漿	12,400	2,849,135	4,418	1,861,387	14,781	4,336,270	10,291	5,220,330
光碟產品	189,985	10,185	3,461,337	543,763	239,437	40,403	1,189,084	162,336
其他	-	222,300	-	26,858	-	193,296	-	52,360
合 計	75,508,978	5,404,852	15,569,243	3,149,964	83,592,593	7,087,650	13,639,356	6,199,427

變動分析：

本公司於 99 年度始跨入太陽能矽晶片產品業務，因矽晶片產品主要以內銷為主，致 102 及 103 年度之內銷比重逐年成長。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656	644	656
	間接人員	419	387	392
	合 計	1075	1031	1048
平 均 年 歲		32.79	33.12	34.1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64	3.43	4.29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1.30	1.18	1.37
	碩 士	8.02	8.09	8.29
	大 專	63.06	64.89	64.49
	高 中	23.72	22.29	22.73
	高中以下	3.9	3.45	3.12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已取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

公司名稱	類別	許可證號
國碩科技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	竹縣環空設證字第 J0194-02 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竹縣環空操證字第 J0515-04 號
	水污染防治許可	待發證(府環水字第 1040100745 號)
碩禾電材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	竹縣環空操證字第 J0648-00 號

公司名稱	類別	許可證號
		南科空設證字第 E0017-00 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竹縣環空設證字第 J0877-02 號 南科空操證字第 E0016-00 號
	水污染防治許可	縣環排許字第 00807-00 號 南科環水許字第 E0018-00 號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	府環業字第 1040103605 號
威富光電	水污染防治許可	竹縣環排許字第 00859-02 號

(2)繳納污染防治費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類別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事業廢棄物處理費	20,320,350	34,490,365	48,675,579
空氣污染防治費	472,912	3,166,343	1,736,253
污水處理費	7,919,215	14,476,935	23,171,022

(3)本公司已依法設置甲級空污、甲級廢水專責人員各一名，並依政府之環保法令執行各項業務。

2.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國碩	空污防制設備（1200CMM 濕式水洗塔）	1	97 年 11 月	3,324	處理製程中產生之 VOCs，減少空氣污染。
國碩	廢水處理廠設備	1	100 年 7 月	22,000	處理製程中廢水污染。
國碩	濕式水洗塔(250 CMM)	1	101 年 9 月	1,943	處理製程中產生之 VOCs，減少空氣污染。
國碩	洗滌塔	1	102 年 9 月	3,450	因應產能所需新增，以確保有效處理廠內產生之廢氣，避免污染空氣。
國碩	廢水處理廠設施增設工程	1	103 年 9 月	2,858	降解高濃度廢水 COD，減少廢水污染並降低廢水處理費用。
碩禾	空污防制設備-新竹廠（500CMM 濕式水洗塔）	1	99 年 1 月	5,000	處理製程中產生之 VOCs 與粒狀污染物，減少空氣污染
碩禾	空污防制設備-南科分公司（250CMM 濕式水洗塔）	1	101 年 10 月	2,100	處理製程中產生之 VOCs 與粒狀污染物，減少空氣污染
威富	廢水處理廠建置工程	1	103 年 8 月	4,480	妥善處理公司廢水，以符合放流標準。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發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

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二年度及 10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因污染環境違規罰款金額共為新台幣 1,406 仟元整。環境違規事件主要係因太陽能產業發展趨勢，本公司訂單業績成長，原廢水處理設備無法負荷此產量，導致設備故障，廢水外溢及 COD 超標。本公司已立即針對廢水廠之系統改善並購買四個廢水處理廠設備，且將舊水管更換加大，至今已符合標準完成廢棄物清理。

此外，本公司之子公司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因污染環境違規罰款金額共為新台幣 568 仟元整，其環境違規事件，主係因 102 年 10 月本公司完成併購該公司，隨即配合太陽能市場需求成長大量投產，惟工廠僅留約原四分之一之人力，故聘請新進員工，在使用生產儀器操作流程不熟悉及對原廢水系統操作疏忽，導致污水處理排放水質出現異常；本公司已立即請專業技師更新、規劃及重新設定改善數儀器設備等，已針對廢水廠之系統進行改善並符合放流標準。

6.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數量	預計建置期間	預計建置費用
國碩廢水處理廠增設厭氧生物處理系統	1	103 年 11 月~104 年 5 月	704

本公司廢水之主要成分包含丙二醇、檸檬酸與少量 SS。厭氧生物處理單元可將有機物質以厭氧降解方式轉換成氣相之甲烷與二氧化碳氣體，達到去除之目的，以符合新竹工業區納管標準。

7.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相關資訊：無。

五、勞資關係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① 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團體保險、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計有發給績效獎金、紅利分配、婚喪補助、實施員工訓練。
- ② 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會辦理職工福利，而每年皆訂定年度計畫及預算編列、辦理包括：年節贈禮、舉辦員工旅遊活動及慶生會等活動。
- ③ 建立員工分紅入股制度，使員工成為股東，加強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使勞資雙方共享經營成果。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項目	課程數	總人次	總時數
1. 新進人員訓練	13	677	1673.5
2. 專業職能訓練	497	3827	1007.5

3. 主管才能訓練	42	2007	5341.5
4. 通識訓練	24	3905	6715
5. 自我啟發訓練	8	787	1971.5
總計	584	11203	25709

本公司不定期派員工至國內外受訓或各相關學術機構參加研習，並且定期舉辦公司內部之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技能，進而創造公司與員工之整體利益。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原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促進勞資關係及增進工作效率，已就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準備金。

嗣後因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對員工福利措施和資方廣泛深入討論，以增進勞資和諧氣氛。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雙方係以勞動基準法為準則，在經營管理上採行人性化管理，故勞、資雙方關係融洽，未有勞資糾紛造成損失之情形。

六、重要契約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國碩科技	供料合約	D 公司	2010.12-2016.12	上游供料商某歐洲多晶矽大廠簽訂供料合約	保密條款
	買賣合約	新禾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2015.01.01-2015.12.31	五金耗材買賣	保密條款
	先期技術授權契約	明志科技大學	2011.07.08-2018.07.09	應用於 LED 散熱基板切削加工刀具之表面改質技術開發	保密條款
	產學合作	明志科技大學	2014.03.25-2024.03.25	保護性鍍膜製程技術開發與功能檢測小聯盟計畫	保密條款
	產學合作	明志科技大學	2014.06.18-2015.05.31	切削刀具表面鍍製數微米厚度奈米鑽石薄膜之技術開發	保密條款
	產學合作	私立大成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2014.12.08-2015.06.30	104 年度就業導向專班合作意向書&合作	保密條款
	產學合作	國立交通大學	2014.12.10-2016.07.31	矽晶生長熱流模擬以及設計善研究	保密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台灣工銀、土地銀行、元大商銀、兆豐商銀、台中商銀、上海商銀、彰化商銀、農業金庫	2010.10.11-2015.10.11	甲項授信額度：3 億 乙項授信額度：3.6 億 丙項授信額度：4.8 億 合計 11.4 億	維持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
	授信額度	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4.04-2015.04.06	額度：1 億 NTD	無
	委任保證	遠東商銀、元大銀行	2014.04.18-2020.04.24	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	無

	證券承銷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05.15~2019.05.24	EB2 證券承銷	無
	受託有擔保交換公司債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4.18~2021.04.23	委託中國信託有擔保交換公司債	無
	交換債保證額度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4.16~2017.05.31	額度：2 億 5 千萬 NTD	無
	授信額度	兆豐國際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4.07.07~2015.07.07	額度：1 億 NTD	無
	授信額度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7.09~2015.07.01	額度：1 億 NTD	無
	授信額度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5.14~2015.05.14	額度：1.75 億 NTD	無
	授信額度	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20~2015.11.30	額度：2 億 NTD	無
	授信額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12~2015.11.03	額度：800 萬 USD	無
	授信額度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2014.11.11~2015.11.11	額度：200 萬 USD	無
	債券保證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4.16~2017.05.31	交換債保證	無
	金融商品額度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10.13~2015.09.15	額度：100 萬 USD	無
	授信額度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10.13~2015.09.15	額度：1 億 NTD	無
	授信額度	彰化商業銀行	2014.03.07~2015.07.31	綜合授信額度：	保密條款
	金融交易額度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5.14~2015.05.14	額度：200 萬 USD	無
	授信額度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09~2015.12.25	額度：2 億 NTD	無
	授信額度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家分行	2014.12.24~2015.12.22	額度：短放-活期額度 2 千 5 百萬 NTD；開發國內信用狀 額度 3 千萬 NTD；進口融資額度 150 萬 USD	無
	聯合授信合約	上海商銀、土地銀行、第一銀行、彰化銀行、農業金庫、台新銀行、萬泰銀行、板信商銀	2013.12.31~2018.12.31	甲項授信額度：2 億 乙項授信額度：3 億 丙項授信額度：10 億 合計 15 億	維持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
	授信額度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8.7~2017.8.7	額度：2 億 NTD	維持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
	授信額度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1~2015.11.20	額度：7 千萬 NTD	無
碩禾電材	綜合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4.30~2015.04.25	綜合額度 2 億	無
	綜合授信合約	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7.07~2015.06.23	綜合額度 8 千萬	無
	綜合授信合約	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18~2015.11.30	綜合額度 3 億	無
	綜合授信合約	台北富邦商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03~2015.11.03	綜合額度 2 億	無
	綜合授信合約	遠東國際商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04.30~2015.04.30	綜合額度 3 億	無
	綜合授信合約	元大商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21~2015.12.21	綜合額度 1 億	無
	綜合授信合約	華南商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08~2015.12.08	綜合額度 1 億	無
	產品責任險合約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14.04.24~2015.04.24	投保產品責任險	保密條款
	技術支援契約	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3.01.01~2016.12.31	技術支援專案改善計畫	保密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彰化銀行、中華信託上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第一銀行	2014.03.03~2021.03.02	35 億日圓	無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工程承攬合約	坪井工業株式會社	2013.08.29~2015.01.31	福島縣太陽光發電所設置工程	無

註：非專屬授權，本公司不得再授權第三人且負有保密義務。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註2)	103年(註2)	104年3月31日(註2)
流動資產		—	—	5,160,927	5,790,206	9,590,956	10,119,8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	—	4,106,854	4,704,401	5,537,138	5,566,325
無形資產		—	—	7,720	3,627	2,793	2,462
其他資產		—	—	1,236,297	1,584,557	1,364,322	1,140,773
資產總額		—	—	10,511,798	12,082,791	16,495,209	16,829,44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2,021,333	3,628,019	4,125,996	4,438,087
	分配後	—	—	2,022,389	3,628,019	(註3)	—
非流動負債		—	—	2,386,880	2,213,464	4,634,467	4,620,00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4,408,213	5,841,483	8,760,463	9,058,090
	分配後	—	—	4,407,157	5,841,483	(註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4,895,953	4,687,959	5,476,815	5,354,297
股本		—	—	2,919,652	2,919,652	3,073,964	3,073,964
資本公積		—	—	1,181,026	1,658,500	2,300,497	2,300,49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809,889	104,908	120,144	16,200
	分配後	—	—	809,889	104,908	(註3)	—
其他權益		—	—	(14,614)	4,899	(17,790)	(36,364)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1,207,632	1,553,349	2,257,931	2,417,05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6,103,585	6,241,308	7,734,746	7,771,351
	分配後	—	—	6,103,585	6,241,308	(註3)	—

註1：99~100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101~103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4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

註3：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註1)	103年(註1)
流動資產	4,610,692	5,299,243	5,204,863	-	-
基金及投資	289,032	492,346	661,024	-	-
固定資產	1,912,433	3,852,427	4,146,011	-	-
無形資產	1,851	1,777	1,793	-	-
其他資產	474,934	494,511	511,625	-	-
資產總額	7,288,942	10,140,344	10,525,316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71,349	2,127,082	2,021,333	-
	分配後	1,169,483	2,273,605	2,021,333	-
長期負債	649,253	1,724,546	2,327,953	-	-
其他負債	20,282	23,000	42,612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40,884	3,874,628	4,391,538	-
	分配後	1,839,018	4,020,611	4,391,538	-
股本	2,504,229	2,919,652	2,919,652	-	-
資本公積	1,303,294	1,829,276	1,834,343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30,485	306,266	177,039	-
	分配後	166,928	160,283	177,039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95	271	41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5,260)	(6,304)	(20,835)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492	16,405	13,415	-	-
少數股權	1,197,223	1,200,150	1,210,123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848,058	6,265,716	6,133,778	-
	分配後	5,449,924	6,119,733	6,133,778	-

註1: 102~103年度並未有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 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註2)	102年(註2)	103年(註2)
流動資產	-	-	2,227,706	2,616,695	2,213,5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	-	3,399,208	3,254,664	3,221,680
無形資產	-	-	6,287	3,049	1,999
其他資產	-	-	3,142,521	3,290,215	4,041,928
資產總額	-	-	8,775,722	9,164,623	9,479,19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1,587,732	2,450,985	2,033,423
	分配後	-	1,587,732	2,450,985	(註3)
非流動負債	-	-	2,292,037	2,025,679	1,968,95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3,879,769	4,476,664	4,002,382
	分配後	-	3,879,769	4,476,664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4,895,953	4,687,959	5,476,815
股本	-	-	2,919,652	2,919,652	3,073,964

資本公積		—	—	1,181,026	1,658,500	2,300,49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809,889	104,908	120,144
	分配後	—	—	809,889	104,908	(註3)
其他權益		—	—	(14,614)	4,899	(17,79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4,895,953	4,687,959	5,476,815
	分配後	—	—	4,895,953	(註3)	(註3)

註1：99~100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101~103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4)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註1)	103年(註1)
流動資產	1,329,721	2,219,222	2,268,979	—	—
基金及投資	2,532,754	2,740,964	2,704,594	—	—
固定資產	1,401,220	3,164,249	3,329,452	—	—
其他資產	471,598	466,427	490,198	—	—
資產總額	5,735,293	8,590,862	8,793,223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25,215	1,791,919	1,588,736	—
	分配後	823,394	1,937,902	1,588,736	—
長期負債	649,011	1,724,063	2,256,064	—	—
其他負債	10,232	9,314	24,768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84,458	3,525,296	3,869,568	—
	分配後	1,482,592	3,671,279	3,869,568	—
股本	2,504,229	2,919,652	2,919,652	—	—
資本公積	1,303,294	1,829,276	1,834,343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30,485	306,266	177,039	—
	分配後	166,928	160,283	177,039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95	271	41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5,260)	(6,304)	(20,835)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492	16,405	13,415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650,835	5,065,566	4,923,655	—
	分配後	4,252,701	4,919,583	4,923,655	—

註1：102~103年度並未有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註2)	102 年(註2)	103 年(註2)	104 年 3 月 31 日(註2)
營業收入	—	—	6,186,892	8,554,816	13,287,077	3,543,403
營業毛利(損)	—	—	588,268	779,409	1,470,254	463,929
營業淨利(損)	—	—	15,754	194,952	536,771	279,2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24,068	(557,583)	378,892	(130,555)
稅前淨利	—	—	39,822	(362,631)	915,663	148,73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	—	39,822	(362,631)	915,663	148,73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37,458)	(476,693)	671,280	55,4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42,367)	25,094	(6,894)	(18,8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79,825)	(442,599)	664,386	36,60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255,383)	(708,988)	3,400	(103,94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217,925	241,295	667,880	159,3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295,330)	(685,423)	(7,414)	(122,5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215,505	242,824	671,800	159,123
每股盈餘	—	—	(0.87)	(2.43)	0.01	(0.34)

註1：99~100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101~103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4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

(2)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註1)	103年(註1)
營業收入	4,016,035	5,395,328	6,186,892	-	-
營業毛利(損)	1,362,795	911,115	590,667	-	-
營業淨利(損)	945,264	438,786	16,659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95,168	266,275	492,853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27,917)	(65,701)	(197,763)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1,212,515	639,360	311,749	-	-
本期淨利(損)	1,097,073	522,543	234,469	-	-
每股盈餘	2.99	0.48	0.06	-	-

註1:102~103年度並未有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註2)	102年(註2)	103年(註2)
營業收入	-	-	2,861,425	4,054,730	3,633,888
營業毛利(損)	-	-	(483,011)	(301,455)	(525,394)
營業淨損	-	-	(720,712)	(532,540)	(894,3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465,329	(176,448)	897,788
稅前淨利(損)	-	-	(255,383)	(708,988)	3,4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	-	(255,383)	(708,988)	3,40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	-	(255,383)	(708,988)	3,4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39,947)	23,565	(10,8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295,330)	(685,423)	(7,41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255,385)	(708,988)	3,40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295,330)	(685,423)	(7,4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	-	(0.87)	(2.43)	0.01

註1：99~100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註1)	103年(註1)
營業收入	1,254,203	2,390,069	2,861,425	-	-
營業毛利(損)	(72,644)	(488,685)	(480,612)	-	-
營業淨利(損)	(247,852)	(658,554)	(719,202)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58,059	871,375	863,414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6,624)	(72,512)	(127,456)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793,583	140,309	16,756	-	-
本期淨利(損)	793,560	139,338	16,756	-	-
每股盈餘	2.99	0.48	0.06	-	-

註1：102~103年度並未有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 佟韻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 佟韻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 郭紹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 郭紹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 郭紹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	100年	101年（註2）	102年（註2）	103年（註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4.21	48.85	42.2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211.46	206.28	231.1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40.31	106.76	108.86
	速動比率		—	99.13	76.85	48.63
	利息保障倍數		—	(3.30)	(11.33)	1.0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4.03	4.26	3.76
	平均收現日數		—	91	86	97
	存貨週轉率（次）		—	5.89	7.80	5.2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15.17	10.63	11.27
	平均銷貨日數		—	62	47	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0.95	1.22	1.12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33	0.45	0.3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37)	(7.37)	0.52
	權益報酬率（%）		—	(5.13)	(14.80)	0.0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8.75)	(24.28)	0.11
	純益率（%）		—	(8.93)	(17.49)	0.09
	每股盈餘（元）		—	(0.87)	(2.43)	0.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6.74)	(11.41)	(34.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4.93)	(21.30)	(34.8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13)	(3.12)	(7.9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2.83)	(5.99)	(2.79)
	財務槓桿度		—	0.92	0.90	(0.9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變動之原因：主要係因本年度長期借款到期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2) 經營能力變動之原因：主要係因受到雙反影響，庫存去化速度減緩所致。

(3) 獲利能力變動之原因：主係因認列轉投資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所致。

(4) 現金流量變動之原因：主要係因受到雙反影響，庫存去化速度減緩，導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出所致。

(5) 槓桿度變動之原因：主要係因矽晶片產品受到雙反影響，致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註1：99~100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 (3) 存貨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平均存貨額}$ 。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 (7)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權益總額}$ 。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 (4) 每股盈餘 = $(\text{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非流動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

項目	年度	最近 5 年度財務分析(註 1)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註 2)	102 年度 (註 2)	103 年度 (註 2)	104 年 3 月 31 日(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1.94	48.35	53.10	53.8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206.74	179.72	223.38	222.6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255.32	159.60	232.45	228.02
	速動比率		—	199.14	124.71	153.87	150.19
	利息保障倍數		—	1.65	(4.66)	11.35	5.1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5.01	4.16	4.03	3.52
	平均收現日數		—	73	88	90	103
	存貨週轉率(次)		—	5.73	7.76	6.19	4.4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16.08	10.85	14.88	19.94
	平均銷貨日數		—	64	47	58	8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1.70	1.94	2.59	2.55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60	0.76	0.92	0.8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13	(3.67)	5.21	0.5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0.61)	(7.58)	9.6	0.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36	(12.42)	29.78	4.83
	純益率(%)		—	(0.61)	(5.47)	5.05	1.56
	每股盈餘(元)		—	(0.87)	(2.43)	0.01	(0.3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9.72	(4.36)	(40.57)	3.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9.08	21.23	(7.16)	(13.1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44	(1.39)	(11.26)	1.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322.96	38.21	21.88	11.19
	財務槓桿度		—	(0.34)	1.49	1.19	1.1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變動之原因：除103年獲利大幅成長外，另103年下半年度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為因應國內外太陽能電廠建置而向銀行進行融資，致使非流動負債大幅增加所致。

(2)償債能力變動之原因：主係因103年獲利大幅成長，應收款項增加，並提高安全庫存所致

(3)經營能力變動之原因：主要係因103年業績大幅成長，並提高安全庫存所致。

(4)獲利能力變動之原因：主係因金融資產評價及因匯率變動產生的兌換利益，且因本公司之子公司碩禾導電漿需求大幅增加，增加獲利所致。

(5)現金流量變動之原因：主要係因103年業績大幅成長，其屬貴金屬原料之付款天期較短，並提高安全庫存，致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6)槓桿度變動之原因：因營收狀況良好，且成本費用控管良好，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1：99-100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101-103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4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

註3：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3.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註2)	103年(註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91	41.04	44.02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78.23	214.57	215.64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12.72	123.85	142.81	-	-
	速動比率	242.01	92.04	101.66	-	-
	利息保障倍數	22.91	3.93	127.74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8	3.98	4.02	-	-
	平均收現日數	153	91	90	-	-
	存貨週轉率（次）	4.83	5.22	5.88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07	20.82	15.16	-	-
	平均銷貨日數	76	70	62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92	1.05	0.88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5	0.33	0.32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39	2.50	0.76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81	2.87	0.33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2.56)	(24.63)	(22.56)	-
		稅前純益	4.81	0.57	4.81	-
	純益率（%）	63.28	5.84	0.57	-	-
	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	0.48	0.06	0.48	-
		追溯後	0.48	-	0.48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4.37)	(18.83)	15.01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7.37)	(27.30)	(3.50)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6.34)	(7.95)	0.92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86)	(2.08)	(2.78)	-	-
	財務槓桿度	0.87	0.93	0.92	-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主係因應多晶矽事業之發展，增加金融機構長期融資所致。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變動之原因：主係因應多晶矽事業之發展，增加金融機構長期融資所致。

(2) 獲利能力變動之原因：主要係因101年度受太陽能整體景氣下滑之影響，使得本公司獲利衰退所致。

(3) 現金流量變動之原因：主係本公司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4) 槓桿度變動之原因：主係本公司多晶矽業務受太陽能市場景氣影響，致使營業損失增加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103年度並未有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3：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times$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4.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 度（註1）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註2）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77	38.21	41.72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39.74	207.41	204.08	-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597.74	249.13	257.50	-	-
	速動比率	511.76	195.94	201.31	-	-
	利息保障倍數	32.46	13.47	5.98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0	5.11	5.01	-	-
	平均收現日數	81	71	73	-	-
	存貨週轉率（次）	5.83	5.89	5.73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51	21.31	16.07	-	-
	平均銷貨日數	63	62	64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18	1.87	1.55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6	0.62	0.60	-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68	6.47	2.76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45	8.63	3.78	-	-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7.75	15.03	0.57	-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8.42	21.90	10.68	-	-
	純益率（%）	27.32	9.69	3.79	-	-
	每股盈餘（元）	4.14	1.81	0.80	-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7.90	12.47	22.74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4.15	29.13	34.06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6.24	(1.24)	2.69	-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3.71	9.53	305.39	-	-
	財務槓桿度	1.04	1.13	(0.37)	-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變動之原因：主係因應多晶矽事業之發展，增加金融機構長期融資所致。

(2) 獲利能力變動之原因：主要係因101年度受太陽能整體景氣下滑之影響，使得本公司獲利衰退所致。

(3) 現金流量變動之原因：主係本公司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4) 槓桿度變動之原因：主係本公司多晶矽業務受太陽能市場景氣影響，致使營業損失增加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103年度並未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3：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 (7)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 (4) 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text{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3 年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涂嘉玲會計師及郭紹彬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蔡靜美



監 察 人：廖振昇



監 察 人：黃振予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3,459 仟元及 177,222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0.04%及 1.93%，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83,382)仟元及(138,655)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損)之(5,393.59)%及 19.56%，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均為 0 元，佔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 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續下頁>

<承上頁>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此 致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

(100)金管證(審)第 02854 號

(97)金管證(六)第 37690 號

涂嘉玲 涂嘉玲



會計師：

郭紹彬 郭紹彬



中華民國 一〇四 年 三 月 二十五 日



國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四及六.1	\$ 310,199	\$ 761,132
115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5及七	-	314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6	417,581	753,18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96,888	258,882
120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四、六.6及七	16,450	4,141
1210	其他應收款	七	146,532	92,501
130x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六.7	1,040,406	542,619
1410	存貨淨額		184,284	190,531
1479	預付款項		1,250	13,39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213,590	2,616,695
1510	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2	514,585	285,880
15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47,920	72,473
15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及六.4	24,038	24,336
15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8	2,955,634	2,326,986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9及八	3,221,680	3,254,664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10	1,999	3,049
1840	無形資產	四及六.24	149,949	149,949
19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八	43,362	19,201
1990	其他金融資產	六.9、六.11及九	306,440	411,390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合計		7,265,607	6,547,928
1xxx	資產總計		\$ 9,479,197	\$ 9,164,623
			100.00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禮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國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年度及
會計期間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2100	流動負債	六.12及八	\$ 827,727	8.73	\$ 972,015
2110	短期借款	六.13	99,932	1.06	99,825
212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四及六.14	90,630	0.96	144,375
21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894	0.08	97,872
2170	應付票據		185,749	1.96	440,246
2180	應付帳款	七	-	-	6,440
2200	其他應付款		189,459	2.00	243,56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18,982	0.20	461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六.15及八	405,592	4.28	281,924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6及八	188,112	1.98	158,33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七	19,346	0.20	5,92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33,423	21.45	2,450,985
2530	非流動負債	四、六.15及八	414,303	4.37	795,160
2540	應付公司債	六.16及八	1,507,188	15.90	1,200,100
26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7	19,531	0.21	27,628
267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937	0.29	2,791
25xx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68,959	20.77	2,025,679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002,382	42.22	4,476,664
3100	負債合計				
3110	股本	六.18	3,073,964	32.43	2,919,652
3200	普通股股本	六.18	2,300,497	24.28	1,658,500
3300	資本公積	六.18			
3310	保留盈餘		122,534	1.29	122,534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23,784	0.25	23,78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174)	(0.28)	(41,410)
3350	未分配盈餘		(17,790)	(0.19)	4,899
3400	其他權益		5,476,815	57.78	4,687,959
3xxx	權益合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479,197	100.00	\$ 9,164,62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禮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民國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至
民國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及六.19	\$ 3,633,888	100.00	\$ 4,054,730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7、六.21及七	(4,159,282)	(114.46)	(4,362,976)	(107.60)
5900	營業毛損		(525,394)	(14.46)	(308,246)	(7.60)
5910	未實現銷售(利益)損失		1,901	0.05	5,787	0.14
5920	已實現銷售(損失)		(5,787)	(0.16)	1,004	0.03
5950	營業毛損淨額		(529,280)	(14.57)	(301,455)	(7.43)
6000	營業費用	六.21及七	(103,685)	(2.85)	(57,546)	(1.42)
6100	推銷費用		(207,352)	(5.71)	(104,036)	(2.57)
6200	管理費用		(54,071)	(1.49)	(69,503)	(1.7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5,108)	(10.05)	(231,085)	(5.70)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894,388)	(24.62)	(532,540)	(13.13)
7000	營業損失	六.22	62,879	1.73	76,591	1.89
7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2,479	5.85	(374,220)	(9.23)
7020	其他收入		(54,876)	(1.51)	(57,274)	(1.41)
705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77,306	18.64	178,455	4.40
7070	財務成本	六.8	897,788	24.71	(176,448)	(4.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9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00	0.09	(708,988)	(17.48)
7950	稅前淨利(損)	六.24	-	-	-	-
	所得稅費用		3,400	0.09	(708,988)	(17.48)
8200	本期淨利(損)	六.23	(229)	(0.01)	(10,868)	(0.2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24,553)	(0.68)	27,940	0.69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255	0.26	5,393	0.1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132	0.06	2,486	0.06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581	0.07	(1,386)	(0.03)
83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814)	(0.30)	23,565	0.58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7,414)	(0.21)	(685,423)	(16.90)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每股盈餘(元)	六.25	0.01		(2.4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01		(2.4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禮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李朝欽



李朝欽



國碩
蔡禮全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XXX
B1	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2,919,652	\$ 1,181,026	\$ 120,858	\$ 16,405	\$ 672,626	\$ (2,930)	\$ (11,684)	\$ 4,895,953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76	-	(1,676)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379	(7,379)	-	-	-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40,818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	40,818
D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損	-	-	-	-	(708,988)	-	-	(708,988)
D3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07	(8,382)	27,940	23,565
D5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704,981)	(8,382)	27,940	(685,423)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	436,656	-	-	-	(45)	-	436,611
Z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919,652	\$ 1,658,500	\$ 122,534	\$ 23,784	\$ (41,410)	\$ (11,357)	\$ 16,256	\$ 4,687,959
A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2,919,652	\$ 1,658,500	\$ 122,534	\$ 23,784	\$ (41,410)	\$ (11,357)	\$ 16,256	\$ 4,687,959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149,561	-	-	-	-	-	149,561
C1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6,759)	-	-	-	-	-	(6,759)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
D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3,400	-	-	3,400
D3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836	1,903	(24,553)	(10,814)
D5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236	1,903	(24,553)	(7,414)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54,312	240,347	-	-	-	-	-	394,659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	258,848	-	-	-	(39)	-	258,809
Z1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73,964	\$ 2,300,497	\$ 122,534	\$ 23,784	\$ (26,174)	\$ (9,493)	\$ (8,297)	\$ 5,476,81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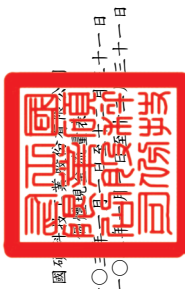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禮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中華民國一〇三
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代 碼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3,400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4,157)	\$	(5,600)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2
A20000	調整項目：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81,00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43,842)
A20100	折舊費用		437,07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7,496)		22,757
A20200	攤銷費用(含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數)		3,881	B02800	取得無形資產		7,456		(175)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64,387	B04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379)		(15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176,955)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4,161)		111,507
A20900	利息費用		54,876	B066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528
A21200	利息收入		(918)	B06800	收取之股利		(20,534)		157,781
A21300	股利收入		(8,378)	B076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4,323		(338,012)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77,306)	BBBB			(236,94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9,26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A23500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4,455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128,674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1,901)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5,787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99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A29900	公司債發行費用		(5,000)						
A29900	其他		-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314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148,253		332,102
+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271,21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292,541)		-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61,994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12,936)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500)		(82,57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63,624)	C01200	發行公司債		450,000		-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497,78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126,624)		-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4,59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94,000		1,406,0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2,14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58,333)		(1,004,227)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89,978)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146		(1,460)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54,49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40,977)		(37,26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6,4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7,424		612,57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4,71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8,52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417						
A32240	應計退休生負債增加		1,15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712,9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0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450,933)		(4,991)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74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1,132		766,12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1,40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0,199	\$	761,13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會計主管：李朝欽

經理人：蔡禮全

李朝欽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度
及民國一〇二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三月二十六日，並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一日開始營運，主要從事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國際貿易、資料儲存媒體之製造及複製、電子材料及零組件及矽晶片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 3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五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如下：

(1)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 23 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 32 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2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1)、(2)、(4)、(9)及(16)將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及增加個體財務報告之揭露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之方式應當反映向客戶移轉商品和服務的模式；認列之收入則應反映企業預計因交付該等商品和服務而有權利獲得之對價金額。該新準則亦規範針對收入更詳盡之揭露，提供針對個別交易類型完整之指引，以及改善針對多個組成部分協議之指引。此準則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改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與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 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4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32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並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4)、(6)、(10)、(12)及(15) ~ (16)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8.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6年
機器設備	1~20年
研發設備	2~11年
運輸設備	5~6年
辦公設備	3~6年
其他設備	3~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3~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期間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電廠設計及建造服務

本公司提供客戶電廠工程之設計、料件採購及建造等服務，因工程期間均短於一年，且合約金額並不重大，故本公司係待工程完工後，始認列相關工程收益。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本公司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即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簡稱轉換日)前既得之權益工具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負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2.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公司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公司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公司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現金	\$393	\$421
支票及活期存款	309,806	760,711
合計	<u>\$310,199</u>	<u>\$761,132</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12.31	102.12.31
非衍生金融資產		
股票—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514,585</u>	<u>\$285,880</u>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12.31	102.12.31
上櫃公司股票		
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07	\$307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加和包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5,910	55,9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8,297)</u>	<u>16,256</u>
合計	<u>\$47,920</u>	<u>\$72,473</u>

本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12.31	102.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852	\$23,307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3,750	-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5	708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1	321
仟淳表面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鴻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合 計	\$24,038	\$24,336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評估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減損損失 4,455 仟元。
- (2) 本公司本期購入被投資公司-SyneuRx International Cor.股份 250,000 股，共計 3,750 仟元，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執行股權轉讓計畫，以買回庫藏股方式將原投資份額轉投資其子公司—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股權轉讓計畫執行後，改持有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持有股權比例不變。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二季進行現金增，本公司並未參與增資，故持股比例由 1.34%降至 0.89%。該公司復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三季執行資本公積轉增資，本公司對其持股因而增加 398,824 股，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共持有 571,521 股，持股比例不變。
- (3)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二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計認購 400,000 股，共計 5,600 仟元。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四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 75%，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計認購 40,748 股，共計為 407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共持有 140,748 股。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因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減損損失 4,892 仟元。
- (4)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 192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20 仟元，共計減資比率 35%，本公司擁有股權降為 35,671 股。
- (5) 仟淳表面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 462 仟元，減資比率為 90%，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四日，本公司擁有股權降為 5,132 股，該公司並於同年決議辦理清算解散。
- (6) 鴻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五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及減資返還股款 1,145 仟元，共計減資比率為 63.5128%，本公司擁有股權降為 189,922 股。同年九月二十八日該公司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清算解散，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三十日止清算程序已完成。
- (7)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 (8)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票據

	103.12.31	102.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14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	\$314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606,516	\$877,733
減：備抵呆帳	(188,935)	(124,548)
小 計	417,581	753,185
應收帳款－關係人	96,888	258,882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96,888	258,882
合 計	\$514,469	\$1,012,067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3.01.01	\$106,697	\$17,851	\$124,548
當期提列(迴轉)之金額	78,773	(14,386)	64,38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3.12.31	\$185,470	\$3,465	\$188,935
102.01.01	\$109,654	\$2,766	\$112,420
當期提列(迴轉)之金額	(854)	15,085	14,23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2,103)	-	(2,103)
102.12.31	\$106,697	\$17,851	\$124,548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交易對方已有財務困難，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3.12.31	\$411,429	\$23,565	\$62,564	\$14,010	\$23	\$2,878	\$514,469
102.12.31	\$888,342	\$12,432	\$21,145	\$14,056	\$22,574	\$53,518	\$1,012,067

7. 存貨

	103.12.31	102.12.31
原 料	\$511,589	\$301,921
在 製 品	40,288	54,085
製 成 品	614,743	142,660
商品存貨	47,585	70,726
合 計	1,214,205	569,392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3,799)	(26,773)
淨 額	\$1,040,406	\$542,619

-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4,159,282 仟元及 4,362,976 仟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147,026)仟元及 97,052 仟元。

上述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故認列回升利益。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與客戶簽訂電廠設計、建造等服務合約，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合約總價分別為 21,313 仟元及 209,112 仟元，該等合約均於當年度完工，並認列相關工程損益。

- (3)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12.31		102.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企業：				
Global Acetech Co., Ltd.	\$3,459	99.99%	\$177,222	99.99%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692,620	54.50%	1,934,752	55.79%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99,194	100.00%	114,470	100.00%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873	99.45%	13,287	99.45%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2,089	100.00%	1,937	100.00%
Custer Inc.	-	100.00%	-	100.00%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5,412	100.00%	84,332	100.00%
禾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87	100.00%	986	100.00%
合 計	<u>\$2,955,634</u>		<u>\$2,326,986</u>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一日以現金50,001仟元取得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因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投資成本之數額，故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將該差額1,933仟元認列為收益。本公司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再增資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30,000仟元，持股仍為100%。

(2)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已呈負數者，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項。茲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Global Acetech Co., Ltd.	\$3,459
減：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943)
減：未實現銷貨損失	(3,459)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u>\$ (11,943)</u>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以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共計89,180仟元以債作股投資Global Acetech Co., Ltd.。

(4)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因交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而交付持有之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分別為650,759股及2,098,428股。

(5)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市值分別為16,561,262仟元及13,587,925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研發 設備	其他 設備	合計
成本：								
103.01.01	\$420,337	\$1,142,133	\$3,978,101	\$19,709	\$2,021	\$79,539	\$42,213	\$5,684,053
增添	-	22,516	23,411	1,227	-	-	3,307	50,461
移轉	-	62,402	287,851	-	-	3,575	346	354,174
其他變動	-	-	(600)	8,796	-	(8,196)	-	-
處分	-	(217)	(1,133,714)	(6,088)	-	(1,658)	(175)	(1,141,852)
103.12.31	<u>\$420,337</u>	<u>\$1,226,834</u>	<u>\$3,155,049</u>	<u>\$23,644</u>	<u>\$2,021</u>	<u>\$73,260</u>	<u>\$45,691</u>	<u>\$4,946,836</u>
102.01.01	\$420,337	\$1,097,336	\$4,656,762	\$19,308	\$2,021	\$122,593	\$35,780	\$6,354,137
增添	-	10,881	39,516	637	-	809	3,892	55,735
移轉	-	33,916	403,986	-	-	3,313	3,888	445,103
其他變動	-	-	47,176	-	-	(47,176)	-	-
處分	-	-	(1,169,339)	(236)	-	-	(1,347)	(1,170,922)
102.12.31	<u>\$420,337</u>	<u>\$1,142,133</u>	<u>\$3,978,101</u>	<u>\$19,709</u>	<u>\$2,021</u>	<u>\$79,539</u>	<u>\$42,213</u>	<u>\$5,684,053</u>
折舊及減損：								
103.01.01	\$18,019	\$486,996	\$1,853,258	\$15,484	\$1,633	\$34,590	\$19,409	\$2,429,389
折舊	-	63,724	358,632	1,803	125	7,276	5,513	437,073
其他變動	-	-	(189)	8,430	-	(8,241)	-	-
處分	-	(217)	(1,133,173)	(6,089)	-	(1,652)	(175)	(1,141,306)
103.12.31	<u>\$18,019</u>	<u>\$550,503</u>	<u>\$1,078,528</u>	<u>19,628</u>	<u>\$1,758</u>	<u>\$31,973</u>	<u>\$24,747</u>	<u>\$1,725,156</u>
102.01.01	\$18,019	\$429,332	\$2,426,137	\$14,361	\$1,456	\$49,449	\$16,175	\$2,954,929
折舊	-	56,804	360,006	1,359	177	9,122	4,581	432,049
減損	-	860	127,814	-	-	-	-	128,674
其他變動	-	-	23,981	-	-	(23,981)	-	-
處分	-	-	(1,084,680)	(236)	-	-	(1,347)	(1,086,263)
102.12.31	<u>\$18,019</u>	<u>\$486,996</u>	<u>\$1,853,258</u>	<u>15,484</u>	<u>\$1,633</u>	<u>\$34,590</u>	<u>\$19,409</u>	<u>\$2,429,389</u>
淨帳面金額：								
103.12.31	<u>\$402,318</u>	<u>\$676,331</u>	<u>\$2,076,521</u>	<u>\$4,016</u>	<u>\$263</u>	<u>\$41,287</u>	<u>\$20,944</u>	<u>\$3,221,680</u>
102.12.31	<u>\$402,318</u>	<u>\$655,137</u>	<u>\$2,124,843</u>	<u>\$4,225</u>	<u>\$388</u>	<u>\$44,949</u>	<u>\$22,804</u>	<u>\$3,254,664</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與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之現金流出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數	\$50,461	\$55,735
預付設備款增加數	247,486	552,831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數	69,549	(64,724)
合 計	\$367,496	\$543,842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及空調設備，其耐用年限為分別為25~56年及3~11年。

1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3.01.01	\$13,147
增添－單獨取得	2,379
103.12.31	\$15,526
102.01.01	\$12,972
增添－單獨取得	175
102.12.31	\$13,147
攤銷及減損：	
103.01.01	\$10,098
攤銷	3,429
103.12.31	\$13,527
102.01.01	\$6,685
攤銷	3,413
102.12.31	\$10,098
淨帳面金額：	
103.12.31	\$1,999
102.12.31	\$3,049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58	\$15
管理費用	3,324	3,398
研發費用	47	-
合 計	\$3,429	\$3,413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12.31	102.12.31
存出保證金	\$20,628	\$94
長期預付貨款	269,352	287,696
預付設備款	16,185	122,87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75	727
合 計	<u>\$306,440</u>	<u>\$411,930</u>

12. 短期借款

	103.12.31	10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827,727	\$672,015
擔保銀行借款	-	300,000
合 計	<u>\$827,727</u>	<u>\$972,015</u>
利率區間(%)	<u>0.90%~1.90%</u>	<u>1.10%~2.22%</u>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255,187仟元及461,447仟元。

(2)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子公司股票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3.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項 目	保證機構	103. 12.31	102.12.31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及國際票券	\$100,000	\$1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68)	(175)
淨 額		<u>\$99,932</u>	<u>\$99,825</u>
利率區間		<u>1.638%~1.65%</u>	<u>1.58%~1.638%</u>

上述借款未有提供擔保品抵質押之情形。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3.12.31	102.12.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u>\$90,630</u>	<u>\$144,375</u>

15. 應付公司債

	103.12.31	102.12.31
應付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406,500	\$922,900
應付國內交換公司債	450,000	165,700
小 計	856,500	1,088,6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6,605)	(11,516)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405,592)	(281,924)
淨 額	<u>\$414,303</u>	<u>\$795,160</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面額：750,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0%。
 -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至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六日)。
 - F.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賣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 以現金一次償還。
 -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 H. 轉換：
 - (A)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B)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51.50 元。
 - (C) 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43.3 元。
 - (E) 本公司於本期贖回 1,229 張，面額計 122,90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全數贖回 7,500 張流通在外之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750,000 仟元，並已依規定辦理註銷作業。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 發行總面額：800,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0%。
-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 F.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 以現金一次償還。
-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 H. 轉換：
- (A)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B)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6 元。
- (C) 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25.5 元。
- (E)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人陸續轉換 3,935 張流通在外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393,500 仟元，共計轉換普通股 15,431,190 股，並產生資本公積 240,347 仟元，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面額：700,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0%。
-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F.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交換為碩禾電子普通股，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外，本公司於本交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G.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若碩禾電子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交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碩禾電子之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 H.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本交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0%以現金贖回。
- I. 交換：
- (A) 交換標的：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之普通股。
- (B)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請求交換為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之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債券持有人於停止過戶目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請求交換者，其交換程序及權利義務依受託及付款交換代理契約辦理。
- (C) 交換價格：發行時之交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300元。
- (D) 交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碩禾電子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碩禾電子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交換價格。
- b.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遇碩禾電子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碩禾電子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E)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交換價格為每股254.6元。
- (F)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一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面額：100仟元。
- B.發行價格：100%。
- C.發行總面額：450,000仟元。
- D.票面利率：0%。
- E.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至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 F.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交換為達邁科技普通股，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外，本公司於本交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103.03%以現金一次償還。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十三日)止，若達邁科技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交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達邁科技之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 H.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本交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三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2.01%以現金贖回。
- I. 交換：
- (A) 交換標的：達邁科技(股)公司之普通股。
- (B)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三日)止，請求交換為達邁科技(股)公司之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債券持有人於停止過戶目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請求交換者，其交換程序及權利義務依受託及付款交換代理契約辦理。
- (C) 交換價格：發行時之交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40元。
- (D) 交換價格之調整：
- 公司債發行後，除達邁科技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無須適用以下約定外，遇有達邁科技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交換價格。
 -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遇達邁科技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達邁科技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E)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交換價格為每股40元。
- (F)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未有轉換或贖回之情形。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3.12.31	利率	還款期間及辦法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66%	自 105.01.24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118,000	1.66%	自 105.02.27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76,000	1.66%	自 105.03.28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800,000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306,000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95%	自 104.02.28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1 期攤還。按月付息。
合 計	1,7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8,112)		
聯貸銀行主辦費暨參貸費(註 1)	(4,70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1,507,188</u>		

債權人	102.12.31	利率	還款期間及辦法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306,000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800,000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板信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5,000	2.00%	自 101.09.26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8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33,333	1.96%	自 102.07.31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攤還。按月付息。
合 計	1,364,33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58,333)		
聯貸銀行主辦費暨參貸費(註 1)	(5,90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1,200,100</u>		

註 1：係上海商業銀行等八家行庫聯合貸放中長期擔保放款額度為 1,500,000 仟元之主辦費及參貸費；聯合貸款內容包括甲項(構建置土地、建物廠房及其附屬設施)200,000 仟元、乙項(購置機器設備及其附屬設備)300,000 仟元、丙項(支應中期營運週轉金)1,000,00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聯貸未使用放款額度分別為 0 元及 394,000 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
- (2) 本公司與上述銀行約定於借款存續期間之財務比率限制，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九。
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符合前述財務比率限制條款，本公司預計向聯貸銀行申請變更財務比率限制條款作業手續，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申請，惟尚未有聯貸銀行要求即期或提前予以清償借款之情事。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7,210仟元及16,882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405	\$1,766
利息成本	1,113	87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60)	(469)
前期服務成本	-	-
合 計	<u>\$1,958</u>	<u>\$2,175</u>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1,506	\$1,773
推銷費用	94	96
管理費用	285	258
研發費用	73	48
合 計	<u>\$1,958</u>	<u>\$2,175</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金額	\$16,663	\$22,056
當期精算損(益)	(9,255)	(5,393)
期末金額	<u>\$7,408</u>	<u>\$16,663</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確定福利義務	\$48,172	\$55,63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8,641)</u>	<u>(28,004)</u>
提撥狀況	19,531	27,62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u>\$19,531</u>	<u>\$27,628</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55,632	\$58,513
當期服務成本	1,405	1,766
利息成本	1,113	878
精算利益	(9,161)	(5,525)
支付之福利	<u>(817)</u>	<u>-</u>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u>\$48,172</u>	<u>\$55,632</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8,004	\$26,79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60	469
雇主提撥數	800	876
支付之福利	<u>(817)</u>	<u>-</u>
精算利益(損失)	<u>94</u>	<u>(132)</u>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8,641</u>	<u>\$28,004</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800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3.12.31	102.12.31
現金	21.10%	26.96%
權益工具	46.69%	44.77%
債務工具	26.38%	27.48%
其他	2.83%	0.79%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654仟元及337仟元。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3.12.31	102.12.31
折現率	2.25%	2.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25%	2.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折現率如變動5%，將導致下列影響：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增加0.5%	折現率 減少0.5%	折現率 增加0.5%	折現率 減少0.5%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3,481)	\$3,882	\$(4,012)	\$4,486

民國一〇三年度、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48,172	\$55,632	\$58,513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8,641)	(28,004)	(26,790)
期末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19,531	27,628	31,723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9,161)	(5,525)	21,831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94	(132)	(225)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份均為 3,800,000 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3,073,964 仟元及 2,912,652 仟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分別為 307,396 仟股及 291,265 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依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因應可轉讓公司債持有人提出轉換，發行新股 15,431 仟股，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103.12.31	102.12.31
發行溢價	\$582,500	\$582,5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62,219	321,872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38,804	679,95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58,076	8,515
員工認股權	55,660	55,660
其 他	3,238	9,997
合 計	<u>\$2,300,497</u>	<u>\$1,658,500</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依法完納稅捐；
- B. 彌補已往年度虧損；
- C.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 A 至 D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F. 員工紅利就 A 至 D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 G. 其他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視營運發展所需，配合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之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16,405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均為0元，董監事酬勞均為0元，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尚有未彌補之累計虧損，故未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9.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光學產品	\$87,678	\$661,533
矽晶產品	3,407,963	3,118,290
其 他	138,247	274,907
合 計	<u>\$3,633,888</u>	<u>\$4,054,730</u>

20. 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員工宿舍及廠房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二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不超過一年	\$1,197	\$9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997	-
合 計	<u>\$2,194</u>	<u>\$997</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1,675</u>	<u>\$2,596</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7,104	\$90,106	\$427,210	\$314,230	\$80,427	\$394,657
勞健保費用	28,832	7,598	36,430	27,563	6,704	34,267
退休金費用	14,294	4,874	19,168	14,764	4,293	19,0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448	2,882	12,330	11,083	2,542	13,625
折舊費用	419,540	17,533	437,073	416,043	16,006	432,049
攤銷費用	243	3,638	3,881	179	3,798	3,97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807人及798人。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918	\$1,708
權利金收入	-	401
租金收入	24,027	24,592
股利收入	8,378	12,358
佣金收入	204	-
其他收入	29,352	37,532
合 計	\$62,879	\$76,591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	\$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9,260	(38,189)
淨外幣兌換利益	48,142	42,584
減損損失	(4,455)	(133,5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176,955	(246,050)
廉價購買利益	-	1,933
其他損失-其他	(17,423)	(966)
其他利益-其他	-	14
合 計	\$212,479	\$(374,22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42,868	\$35,164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0,365	19,492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攤銷	1,607	2,561
押金設算息及其他	36	57
合 計	<u>\$54,876</u>	<u>\$57,274</u>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229)	\$-	\$(229)	\$-	\$(2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24,553)	-	(24,553)	-	(24,553)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利益	9,255	-	9,255	-	9,2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4,713	-	4,713	-	4,7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0,814)</u>	<u>\$-</u>	<u>\$(10,814)</u>	<u>\$-</u>	<u>\$(10,814)</u>

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0,868)	\$-	\$(10,868)	\$-	\$(10,8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27,940	-	27,940	-	27,940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利益	5,393	-	5,393	-	5,39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1,100	-	1,100	-	1,1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3,565</u>	<u>\$-</u>	<u>\$23,565</u>	<u>\$-</u>	<u>\$23,565</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所得稅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並無應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3,400	\$(708,988)
以母公司法定所得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	578	(120,528)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36,999)	23,05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36,421	96,70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77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	\$-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備抵呆帳	\$19,602	\$11,161	\$-	\$-	\$-	\$30,763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551	24,994	-	-	-	29,545
未實現估計費用	-	9,685	-	-	-	9,68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496	17,378	-	-	-	77,874
未實現兌換損益	(749)	(257)	-	-	-	(1,006)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983)	661	-	-	-	(322)
資產減損財稅差異	21,875	(20,253)	-	-	-	1,62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14	-	-	-	-	1,214
其他	45	529	-	-	-	574
未使用課稅損失	43,898	(43,898)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49,949					\$149,94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9,949					\$149,94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備抵呆帳	\$17,885	\$1,717	\$-	\$-	\$-	\$19,602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050	(16,499)	-	-	-	4,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918	23,578	-	-	-	60,496
未實現兌換損益	2,167	(2,916)	-	-	-	(749)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71	(1,154)	-	-	-	(983)
資產減損財稅差異	4,574	17,301	-	-	-	21,87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14	-	-	-	-	1,214
其 他	85	(40)	-	-	-	45
未使用課稅損失	65,885	(21,987)	-	-	-	43,89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149,949</u>					<u>\$149,94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49,949</u>					<u>\$149,9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3.12.31	102.12.31	
94年	630,686	630,686	630,686	104年
95年	355,021	355,021	355,021	105年
96年	808,655	808,655	808,655	106年
97年	126,671	126,671	126,671	107年
98年	240,018	240,018	240,018	108年
99年	319,484	319,484	319,484	109年
100年	58,058	58,058	58,058	110年
101年	417,748	417,748	417,748	111年
102年	414,424	414,424	414,424	112年
103年(估計數)	464,837	464,837	-	113年
		<u>\$3,835,602</u>	<u>\$3,370,765</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665,843仟元及549,665仟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87,506	\$49,52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預計及民國一〇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均為0%。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3年度	102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損)(仟元)	\$3,400	\$(708,98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303,254,488	291,965,169
基本每股盈餘(元)	\$0.01	\$(2.43)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3年度	102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損)(仟元)	\$3,400	\$(708,988)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仟元)	-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本期淨損(仟元)	<u>\$3,400</u>	<u>\$(708,988)</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303,254,488	291,965,169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	-	18,138
轉換公司債	-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u>303,254,488</u>	<u>291,983,30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0.01</u>	<u>\$(2.43)</u>

因轉換公司債無稀釋效果，故不納入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重大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4,442	\$7,007
子公司	229,502	471,586
關聯企業	-	679
合 計	<u>\$233,944</u>	<u>\$479,272</u>

上述銷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2) 進貨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5,846	\$48,972
子公司	40,378	151,230
合 計	<u>\$46,224</u>	<u>\$200,202</u>

上述進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款項－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1,214	\$630
子公司	95,674	257,539
關聯企業	-	713
合 計	96,888	258,882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96,888	\$258,882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
子公司	158,475	92,501
減：沖減長期投資貸餘	(11,943)	-
淨 額	\$146,532	\$92,501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4,133
子公司	-	2,307
合 計	\$-	\$6,440

(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58	\$91
子公司	18,924	370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
合 計	\$18,982	\$461

(7) 其他流動負債－存出保證金

	103.12.31	102.12.31
子公司	\$694	\$694

(8) 資金融通情形

	103年度			本期利息 總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	\$70,000	\$-	2%	\$161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

(1)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加工製造費用	\$-	\$2,614
子公司		
加工製造費用	\$169,558	\$48,718
租金支出	\$1,197	\$ 985
佣金支出	\$-	\$772
租金收入	\$16,248	\$15,834
其他收入	\$23,240	\$32,543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出售固定資產及相關備品予GAT，上述交易之處分價格分別為12,031仟元(含備品11,821仟元)及49,352仟元(含備品8,389仟元)，其處分(損)益分別為210仟元及(21,335)仟元。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向子公司購入SyneuRx International Corp.股票250,000股，購買價款3,750仟元。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以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共計89,180仟元以債作股投資Global Acetech Co., Ltd.。

(5)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Global Acetech Co., Ltd.提供融資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背書保證額度為泰銖41,000仟元及美金2,000仟元，其實際動支餘額為泰銖25,202仟元及美金2,000仟元。

本公司為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融資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背書保證額度為212,100仟元，其實際動支餘額為新台幣115,008仟元。

(6)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4,660	\$22,115
退職後福利	1,181	1,258
合 計	\$25,841	\$23,373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 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3.12.31	102.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7,005	\$798,087	銀行借款
—土地及建築物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672	195,350	銀行借款
—機器及研發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銀行借款
—其他設備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3,362	19,201	海關保證金
子公司股票(碩禾)	487,080	751,850	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有 擔保交換公司債之授信擔保 品及銀行借款
合 計	1,487,119	\$1,764,48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折合新台幣約為112,996仟元。
2. 本公司與下列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合約，彙總如下：

公司名稱	支付權利金商品	簽約年度	有效 期間	權利金計算方式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鍍膜相關產品	民國 94 年 11 月	20 年	依產品銷售額計算，按年支付

3. 本公司與A供應商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簽訂六年期長期供料合約，並依約定預付EUR7,002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依規定累計採購達一定數量後，於第五年開始沖銷帳列之其他非流動資產，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有抵減之情事。
4. 本公司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等八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二年至一〇八年止，每半年審核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00%、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倍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以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決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財務比率遵循情形請詳附註六.16說明。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每半年審核之流動比率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30%、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倍以上。
6. 本公司為Global Acetech Co., Ltd.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對其提供之授信，提供背書保證額度為泰銖41,000仟元及美金2,000仟元。
7. 本公司與各廠商簽訂購置機器設備之合約，合約總價約62,220仟元，已付價款計14,082仟元，帳列其他資產—預付設備款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位於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一樓廠區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六日發生火警，火災事故原因尚待調查鑑定。此事件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尚在評估中。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1,958	\$96,8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4,585	285,88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309,806	760,711
應收款項	677,451	1,109,023
存出保證金(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	20,628	94
其他金融資產	43,362	19,201
小計	1,051,247	1,889,029
合計	\$1,637,790	\$2,271,718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90,630	\$144,375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872,727	\$972,015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99,932	99,825
應付款項	402,084	788,584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819,895	1,077,08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695,300	1,358,433
存入保證金(帳列非流動負債項下)	2,616	2,791
小計	3,892,554	4,298,732
合計	\$3,983,184	\$4,443,107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組成。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外幣借款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外幣借款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重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8,080仟元及2,00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及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一百個基點(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8,965仟元及13,392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均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非上市櫃權益證券屬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並依相關辦法呈報董事會或相關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

屬持有供交易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7,565仟元及28,588仟元。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0%，對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301仟元及138仟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0%，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每一事業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2.06%及59.31%，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債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除有明顯信用風險之特定交易對象已另行減損評估，餘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3.12.31					
借 款	\$1,213,582	\$1,056,336	\$527,988	\$-	\$2,797,906
應付款項	402,084	-	-	-	402,084
公 司 債	418,817	459,045	-	-	877,862
102.12.31					
借 款	\$1,251,855	\$559,130	\$693,310	\$-	\$2,504,295
應付款項	788,584	-	-	-	788,584
公 司 債	292,323	824,240	-	-	1,116,563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部分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部分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價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E.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03.12.31	102.12.31	103.12.31	102.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414,303	\$-	\$517,500	\$-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3.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514,585	\$-	\$-	\$514,5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3,010	-	44,910	47,920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	-	90,630	90,630

102.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285,880	\$-	\$-	\$285,8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376	-	71,097	72,473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	-	144,375	144,375

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金融資產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 式衍生金融負債	股票
103.01.01	\$144,375	\$71,097
103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 利益及損失」)	51,75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6,187)
103年度處分/清償	(144,375)	-
103年度取得/發行	38,880	-
103.12.31	\$90,630	\$44,91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 式衍生金融負債	股票
102.01.01	\$72,310	\$44,185
102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 利益及損失」)	135,70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6,912
102年度處分/清償	(63,635)	-
102.12.31	\$144,375	\$71,097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中，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股票及衍生金融工具相關之損失分別為51,750仟元及135,700仟元。

7. 本公司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其相關資訊分述如下：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交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

選擇權合約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銀行簽訂選擇權合約，惟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結清。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額單位：仟元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8,813	31.65	\$1,035,531	\$18,544	29.805	\$552,714
日幣	3,051	0.2646	807	7,847	0.2839	2,227
人民幣	5,140	5.092	26,172	22	4.919	109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66	31.65	2,089	65	29.805	1,937
泰銖	-	0.9602	-	189,130	0.9083	171,789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284	31.65	230,545	11,821	29.805	352,336
歐元	5,112	38.47	196,652	1,848	41.09	75,932
日幣	941	0.2646	249	28,800	0.2839	8,176
瑞士法郎	1,139	31.975	36,420	3,229	33.485	108,116

9.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 (2) 資金貸與他人者：詳附表一。
- (3)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詳附表三。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七。
-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投資情形：詳附表八。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註3及9)	期末餘額 (註8及9)	實際動 支金額 (註9)	利率區間 (註9)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原因 (註6)	表列係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7及9)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及9)
													名稱	價值 (註9)		
0	國碩科技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0,000	\$-	\$-	2%	短期資金 融通	\$-	因應子公司 營運需求	\$-	無	\$-	\$547,682 (註10)	\$2,190,726 (註10)
0	國碩科技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4,420	\$84,420	\$84,420	-	註14	\$-	註14	\$-	無	\$-	註14	註14
0	國碩科技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宏太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026	\$5,593	\$5,593	-	註14	\$-	註14	\$-	無	\$-	註14	註14
0	國碩科技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135	\$4,135	\$4,135	-	註14	\$-	註14	\$-	無	\$-	註14	註14
1	Global Acetech Co., Ltd.	Bangkok Mining Co.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23,044 (THB24,000)	\$23,044 (THB24,000)	\$23,044 (THB24,000)	0-5%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運需求	\$-	保證票	\$23,044 (THB24,000)	\$- (註11)	\$- (註11)
2	碩禾電子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永迅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4,715 (USD7,100)	\$-	\$-	-	短期資金 融通	\$-	因應子公司 營運需求	\$-	無	\$-	\$494,307 (註12)	\$1,977,228 (註12)
3	永迅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	是	\$175,959 (JPY665,000仟元)	\$175,959 (JPY665,000仟元)	\$175,959 (JPY665,000仟元)	-	短期資金 融通	\$-	因應子公司 營運需求	\$-	無	\$-	\$1,071,297 (註13)	\$1,071,297 (註13)

註1：編號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開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限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資金貸與對象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買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總限額，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於一定

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做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

過之資金貸與總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期末匯率1英鎊=0.960167台幣、1美金=31.65台幣及1日幣=0.2646台幣)計算。

註10：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11：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12：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13：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

註14：係因對應收帳款-關係人之應收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而轉列之其他應收款項。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 證餘額 (註4及8)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例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	\$2,738,408 (註8)	\$212,100	\$212,100	\$115,008	\$-	3.87%	\$4,381,452	Y	-	-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2	\$2,738,408 (註8)	\$102,667 (THB 41,000) (USD 2,000)	\$102,667 (THB 41,000) (USD 2,000)	\$87,498 (THB 25,202) (USD 2,000)	\$-	1.87%	\$4,381,452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4,943,070 (註9)	\$10,000	\$10,000	\$9,815	\$-	0.20%	\$4,943,070 (註9)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鴻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4,943,070 (註9)	\$30,000	\$30,000	\$17,694	\$-	0.61%	\$4,943,070 (註9)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4,943,070 (註9)	\$295,000	\$295,000	\$185,259	\$-	5.97%	\$4,943,070 (註9)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	\$4,943,070 (註9)	\$570,000	\$400,000	\$10,588 (JPY 40,000)	\$-	8.09%	\$4,943,070 (註9)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2	\$4,943,070 (註9)	\$926,100 (JPY 3,500,000)	\$926,100 (JPY 3,500,000)	\$862,596 (JPY 3,260,000)	\$77,951	18.74%	\$4,943,070 (註9)	Y	-	-
2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2	\$1,285,556 (註10)	\$426,990 (USD 13,491)	\$426,990 (USD 13,491)	\$350,595 (JPY 1,325,000)	\$426,990 (USD 13,491)	39.86%	\$1,285,556 (註10)	Y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8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當期淨值50%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8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50%。

註9：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100%，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10%。

註10：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120%，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2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2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12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

註11：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期末匯率1泰銖=0.960167台幣、1美金=31.650台幣、1日幣=0.2646)計算。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公平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35,217	514,585	9.74%	45.00	-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3,860	44,910	14.82%	25.32	-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398	3,010	0.38%	38.40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42,205	18,852	1.26%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671	321	1.10%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32	-	9.60%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748	1,115	1.44%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1,521	3,634	1.07%	-	註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公平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79,201	161,064	3.05%	45.00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9,128	3,560	4.61%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2,912	2,180	0.64%	-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1,647	8,697	2.57%	-	-

註：期末金額係扣除向子公司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購入股票價差金額1116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9,734 (註3)	0.72	\$84,420	按正常催收方式	\$52,105	\$-
本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57,624 (註4)	-	\$-	按正常催收方式	\$41,280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2,079,447	2.37	\$497,337	持續催收中	\$178,886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177,925 (註5)	-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係含本公司與Global Acetech Co., Ltd.因銷貨而產生之應收帳款45,314仟元、超過約定授信期限之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84,420仟元(其中含11,943仟元沖抵對Global Acetech Co., Ltd.之投資貸餘)，合計129,734仟元。

註4：係本公司代墊款及出售資產款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

註5：係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及代墊款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1	銷貨收入	79,355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60%	
				進 貨	40,641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31%	
				應收帳款	45,314	月結90天	0.27%	
				其他應收款	130,101		0.79%	
				銷貨收入	6,817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05%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	15,474	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12%	
				應收帳款	1,298	月結90天	0.01%	
				其他應收款	5,887		0.04%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21,313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16%	
				應收帳款	22,379	月結90天	0.14%	
				其他應收款	568	月結90天	0.00%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32,165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24%	
				加工費	169,558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1.28%	
				其他應付款	18,264	月結90天	0.11%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86,362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65%	
				應收帳款	25,028	月結90天	0.15%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2,924,458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21.99%
				進貨	333,565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2.51%
				應收帳款	2,079,447	月結120天	12.61%
				應付帳款	16,621	月結30天	0.10%

註一：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uster Inc.	Samoa	CD-R、CD-RW等 產品經銷	\$-	\$-	-	100.00%	\$-	\$-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a	一般投資業	6,620	6,620	200,000	100.00%	2,089	31	31	
	Global Acetech Co., Ltd.	Thailand	CD-R、CD-RW等 產品製造及經銷	520,958	520,958	55,199,997	99.99%	3,459	(183,400)	(183,382)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一般投資業	100,000	100,000	10,688,235	100.00%	199,194	84,724	84,724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CD-R、CD-RW等 產品經銷	106,930	106,930	3,978,143	99.45%	1,873	(9,953)	(9,898)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精密化學材料、 工業用塑膠製品	183,160	187,468	33,188,902	54.50%	2,692,620	1,494,475	814,856	
	禾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	1,000	100,000	100.00%	987	1	1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竹北市	太陽能相關業務	80,001	80,001	10,000,000	100.00%	55,412	(29,026)	(29,026)	
	Barnwell Enterprise Limited	Mauritius	CD-R、CD-RW等 產品經銷	-	-	-	-%	-	-	-	
	Global Acetech Co., Ltd.	Thailand	太陽能相關業務	23,131	23,131	200,000	20.00%	23,070	208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從事能源材料之 製造及買賣	30,136	60,000	3,103,802	60.83%	13,973	(27,574)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投資公司	1,099,300	499,300	69,930,000	100.00%	1,071,297	(11,408)	-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rutius)	撒里西斯	投資公司	88,180	88,180	3,000,000	100.00%	135,452	44,084	-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79,180	79,180	7,918,000	100.00%	91,288	9,799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17,896	1,284	-	
	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	1,000	100,000	100.00%	964	(23)	-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5,000	5,000	500,000	100.00%	6,364	928	-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	1,000	100,000	100.00%	2,103	(36)	-	
	兆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	太陽能相關業務	6,000	6,000	600,000	36.36%	-	-	-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日本福島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5,070	305	-	100.00%	(13,199)	(19,488)	-	
	Godo Kaisha Best Solar	日本千葉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50,427	-	-	97.00%	151,746	296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例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 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例	
碩禾電子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貨	\$2,824,078	29.54%	月結120天	\$-	-	\$2,079,447	54.68%	
碩禾電子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進貨	333,565	4.09%	月結30天	\$-	-	16,621	3.95%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註 3)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註a)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2)(註a)	截至本期止已匯 回投資收益
					匯出(註3)	收回						
蘇州碩禾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制程調試技術 服務等	\$88,625 (USD3,000)	2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rutius))	\$88,625 (USD3,000)	\$-	\$-	\$88,625 (USD3,000)	\$44,084	100.00%	\$44,084	\$138,381	\$-

註a：包含逆流交易。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8,625 (USD3,000)	\$88,625 (USD3,000)	\$2,965,84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3：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繼明



中華民國 一〇四 年 三 月 二十五 日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子公司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對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79,280 仟元及 421,50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69%及 3.49%，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68,094 仟元及 60,468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27%及 0.71%。另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23,070 仟元及 21,784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0.14%及 0.18%，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42 仟元及(16)仟元，均佔合併稅前淨利(損)之 0%，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均為 0 元，佔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 0 %。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續下頁>

<承上頁>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第 02854 號

(97)金管證(六)第 37690 號

涂嘉玲 涂嘉玲



會計師：

郭紹彬 郭紹彬



中華民國 一〇四 年 三 月 二十五 日

計開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產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2,027,249	12.29	\$ 1,806,008	14.9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6及七	785,005	4.76	72,988	0.6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7	2,922,445	17.72	2,457,719	20.3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7及七	1,214	0.01	1,343	0.01
1200	其他應收款		116,626	0.71	47,737	0.4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	-	21,799	0.18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8	2,801,494	16.98	1,010,553	8.36
1410	預付款項		440,457	2.67	255,247	2.1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八	435,910	2.64	11,246	0.0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0,556	0.36	105,566	0.8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590,956	58.14	5,790,206	47.9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675,649	4.10	391,010	3.24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及六.3	47,920	0.29	72,473	0.60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4	38,359	0.23	41,106	0.3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9	23,070	0.14	23,293	0.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0及八	5,537,138	33.57	4,704,401	38.93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1	2,793	0.02	3,627	0.0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5	153,079	0.93	175,212	1.45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八	80,637	0.49	445,767	3.6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1、六.12及九	345,608	2.09	435,696	3.6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904,253	41.86	6,292,585	52.08
1xxx	資產總計		\$ 16,495,209	100.00	\$ 12,082,791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李朝欽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3及八	\$ 1,628,022	9.87	\$ 1,445,389	11.9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六.14	99,932	0.60	99,825	0.8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及六.15	90,630	0.55	160,105	1.33
2150	應付票據	七	15,153	0.09	101,499	0.84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	-	75	-
2170	應付帳款	七	617,067	3.74	848,007	7.0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985	0.01	4,133	0.03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446,208	2.71	358,763	2.97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7	223,778	1.36	121,268	1.00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六.16及八	405,592	2.46	281,924	2.33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7及八	247,725	1.50	191,707	1.5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六.8及七	349,904	2.12	15,324	0.1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125,996	25.01	3,628,019	30.03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六.16及八	1,955,586	11.86	795,160	6.58
2540	長期借款	六.17及八	2,607,687	15.81	1,360,647	11.26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及六.18	43,951	0.27	55,559	0.46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243	0.16	2,098	0.0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634,467	28.10	2,213,464	18.32
2xxx	負債合計		8,760,463	53.11	5,841,483	48.3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9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73,964	18.64	2,919,652	24.16
3200	資本公積		2,300,497	13.95	1,658,500	13.73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2,534	0.74	122,534	1.0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784	0.14	23,784	0.20
3350	未分配盈餘		(26,174)	(0.16)	(41,410)	(0.34)
3400	其他權益		(17,790)	(0.11)	4,899	0.04
36xx	非控制權益		2,257,931	13.69	1,553,349	12.85
3xxx	權益合計		7,734,746	46.89	6,241,308	51.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495,209	100.00	\$ 12,082,791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禮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李朝欽

陳繼明

蔡禮全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子公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三年度 金額	%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20	\$ 13,287,077	100.00	\$ 8,554,816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8、六.22及七	(11,816,823)	(88.93)	(7,775,407)	(90.89)
5900	營業毛利	六.22及七	1,470,254	11.07	779,409	9.11
6000	營業費用		(284,190)	(2.14)	(133,279)	(1.56)
6100	推銷費用		(424,097)	(3.19)	(249,830)	(2.92)
6200	管理費用		(225,196)	(1.70)	(201,348)	(2.3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3,483)	(7.03)	(584,457)	(6.83)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536,771	4.04	194,952	2.28
7000	營業利益	六.23	66,244	0.50	47,714	0.56
7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1,090	3.02	(538,947)	(6.30)
7020	其他收入		(88,484)	(0.67)	(63,902)	(0.75)
705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	-	(2,448)	(0.03)
7060	財務成本	六.9	378,892	2.85	(557,583)	(6.52)
79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915,663	6.89	(362,631)	(4.24)
7950	稅前淨利(損)	六.25	(244,383)	(1.84)	(105,062)	(1.23)
8200	所得稅費用		671,280	5.05	(467,693)	(5.47)
8300	本期淨利(損)	六.24	3,683	0.03	(6,596)	(0.08)
8310	其他綜合損益		(24,553)	(0.18)	27,940	0.33
832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976	0.10	3,750	0.04
83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894)	(0.05)	25,094	0.29
850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664,386	5.00	(442,599)	(5.18)
86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3,400		(708,988)	
86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67,880		241,295	
8620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非控制權益		671,280		(467,69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7,414)		(685,423)	
8720	非控制權益		671,800		242,824	
9750	每股盈餘(元)	六.26	664,386		(442,599)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0.01		(2.43)	
	稀釋每股盈餘		0.01		(2.4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禮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國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1XX	36XX	3XXX
B1	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2,919,652	\$ 1,181,026	\$ 120,858	\$ 16,405	\$ 672,626	\$ (2,930)	\$ (11,684)	\$ 4,895,953	\$ 1,207,632	\$ 6,103,585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76	-	(1,67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379	(7,379)	-	-	-	-	-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40,818	-	-	-	-	-	40,818	-	40,81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	-	-	-
D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淨損)	-	-	-	-	(708,988)	-	-	(708,988)	241,295	(467,693)
D3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07	(8,382)	27,940	23,565	1,529	25,094
D5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704,981)	(8,382)	27,940	(685,423)	242,824	(442,599)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	436,656	-	-	-	(45)	-	436,611	-	436,611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102,893	102,893
Z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919,652	\$ 1,658,500	\$ 122,534	\$ 23,784	\$ (41,410)	\$ (11,357)	\$ 16,256	\$ 4,687,959	\$ 1,553,349	\$ 6,241,308
A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2,919,652	\$ 1,658,500	\$ 122,534	\$ 23,784	\$ (41,410)	\$ (11,357)	\$ 16,256	\$ 4,687,959	\$ 1,553,349	\$ 6,241,308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149,561	-	-	-	-	-	149,561	-	149,561
C1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之變動數	-	(6,759)	-	-	-	-	-	(6,759)	-	(6,759)
	可轉換公司債重估資本公積	-	-	-	-	-	-	-	-	-	-
D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淨損)	-	-	-	-	3,400	-	-	3,400	667,880	671,280
D3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836	1,903	(24,553)	(10,814)	3,920	(6,894)
D5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236	1,903	(24,553)	(7,414)	671,800	664,386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	-	-	-	-	-	-	-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154,312	240,347	-	-	-	-	-	394,659	-	394,659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258,848	-	-	-	(39)	-	258,809	-	258,809
Z1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73,964	\$ 2,300,497	\$ 122,534	\$ 23,784	\$ (26,174)	\$ (9,493)	\$ (8,297)	\$ 5,476,815	\$ 2,257,931	\$ 7,734,74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禮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李朝欽





國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代 碼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915,663	B001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764)
A20000	調整項目：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444		-
A20010	收益費用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86,457)
A20100	折舊費用		603,57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8)		(24,311)
A20200	攤銷費用(含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數)		8,090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退回收款		-		192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104,482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44,9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77,17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7,723)		(1,223,189)
A20900	利息費用		88,484	B02800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702		7,022
A21200	利息收入		(10,04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071)		(208)
A21300	股利收入		(10,48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4,643)		(396,21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4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08,61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6,657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5,068)		(11,016)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1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0,481		16,56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96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37,586)		(1,655,69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6,826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99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A29900	公司債發行費用		(10,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712,017)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522,220		736,000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315,782)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547,409)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500)		(82,57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129	C01200	發行公司債		2,250,000		-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67,843)	C01300	償還公司債		(126,624)		-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657,184		1,481,000
A31200	存貨增加		(1,790,94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55,362)		(1,017,488)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166,866)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5,145		1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5,01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52,642)		(43,628)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86,34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92,482)		104,679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75)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45,297)		(97,818)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30,9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64,860		1,080,34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1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46,99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941)		12,79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34,580	E0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221,241		(720,810)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2,31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06,008		2,526,81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563,35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27,249		1,806,00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67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0,4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74,09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禮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度
及民國一〇二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三月二十六日，並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一日開始營運，主要從事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國際貿易、資料儲存媒體之製造及複製、電子材料及零組件及矽晶片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五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如下：

(1)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23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32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2010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2010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2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2)、(4)、(9)及(16)將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及增加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之方式應當反映向客戶移轉商品和服務的模式；認列之收入則應反映企業預計因交付該等商品和服務而有權利獲得之對價金額。該新準則亦規範針對收入更詳盡之揭露，提供針對個別交易類型完整之指引，以及改善針對多個組成部分協議之指引。此準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83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改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與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4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32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並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4)、(6)、(10)、(12)及(15)~(16)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	Custer Inc.	CD-R、CD-RW 等產品經銷	100.00%	100.00%
本公司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CD-R、CD-RW 等產品經銷	99.45%	99.45%
本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CD-R、CD-RW 等產品製造及經銷	99.99%	99.99%
本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化學材料、工業用塑膠製品	54.50%	55.79%
本公司	禾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Custer Inc.	Barnwell	CD-R、CD-RW 等產品經銷	100.00%	100.00%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60.83%	53.09%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3.12.31	102.12.3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製程調試技術服務等	100.00%	100.00%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Godo Kaisha Best Solar	太陽能相關業務	97.00%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Earth Energy Int'l Co., Ltd.(Belize)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規定列入編製合併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2) 合併個體重要增減變動情形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一日以現金收購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已自投資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 B.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72,000仟元，銷除7,200,000股，以改善財務結構及彌補虧損，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復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增資10,000仟元，分為1,000,000股，並完成變更登記程序。本集團以9,259仟元取得925,892股，持股比例由53.09%變動為60.83%。
- C.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及九月進行現金增資共600,000仟元，分為20,000,000股，全數由本集團進行認購，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 D.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增資日本永和電力株式會社50,000仟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元日幣，持股比例維持為100%。

E. Wisdom Field Limited及Earth Energy Int'l Co., Ltd.係於民國一〇二年設立完成。

F. 為拓展日本太陽能市場，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設立Godo Kaisha Best Solar，已投入572,400仟元日幣，持股比例為97%，主要係在千葉縣設置太陽能電廠，從事太陽能售電服務。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定期存款)。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6年
機器設備	1~20年
研發設備	2~11年
運輸設備	5~6年
辦公設備	3~6年
租賃改良	6~11年
其他設備	3~1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4.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5. 無形資產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3~5年)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期間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電廠設計及建造服務

本集團提供客戶電廠工程之設計、料件採購及建造等服務，因工程期間均短於一年，且合約金額並不重大，故本集團係待工程完工後，始認列相關工程收益。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期中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本集團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即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簡稱轉換日)前既得之權益工具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負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須要管理階層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假設之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

5.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6.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現金	\$1,297	\$8,779
支票及活期存款	1,615,952	1,550,449
定期存款	410,000	246,780
合計	<u>\$2,027,249</u>	<u>\$1,806,008</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非衍生金融資產		
股票－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675,649</u>	<u>\$391,010</u>

本集團於一〇三年度處分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626,000股，處分價款28,444仟元，處分投資損失113仟元。

本集團取得之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二年度經評估其價值已全數減損，對應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亦已減損，故認列1,764仟元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本集團持有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12.31	102.12.31
上櫃公司股票		
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07	\$307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3.12.31	102.12.31
加和包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5,910	55,9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8,297)	16,256
合 計	\$47,920	\$72,473

本集團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12.31	102.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852	\$23,307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14,511	-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75	2,967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1	321
SyneuRx International Corp.	-	14,511
仟淳表面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鴻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合 計	\$38,359	\$41,106

- (1)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評估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減損損失 4,455 仟元。
-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度以現金 14,511 仟元投資 SyneuRx International Corp.，取得其 5.35% 股份。SyneuRx International Corp. 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執行股權轉讓計畫，以買回庫藏股方式將原投資份額轉投資其子公司—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於股權轉讓計畫執行後，改持有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持有股權比例不變。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二季進行現金增資，本集團並未參與增資，故持股比例由 5.35% 降至 4.28%。該公司復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三季執行資本公積轉增資，本集團對其持股因而增加 1,595,293 股，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共持有 2,286,080 股，持股比例不變。
- (3)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二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計認購 700,000 股，共計 9,800 仟元。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四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 75%，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計認購 170,775 股，共計為 1,708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共持有 589,876 股。於民國一〇二年度本集團因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減損損失 17,743 仟元。
- (4)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 192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20 仟元，共計減資比率 35%，本集團擁有股權降為 35,671 股。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仟淳表面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 462 仟元，減資比率為 90%，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四日，本集團擁有股權降為 5,132 股，該公司並於同年決議辦理清算解散。
- (6) 鴻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五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及減資返還股款 1,145 仟元，共計減資比率為 63.5128%，本集團擁有股權降為 189,922 股。同年九月二十八日該公司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清算解散，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三十日止清算程序已完成。
- (7)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 (8)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可轉換公司債投資未有活絡市場價格可參考，故本集團以取得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金額認列。因可轉換公司債發行人之財務狀況惡化，經評估金融資產已發生減損，故於民國一〇二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86,457 仟元。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票據

	103.12.31	102.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785,005	\$72,988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u>\$785,005</u>	<u>\$72,988</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7.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3,128,850	\$2,580,998
應收分期帳款	5,690	6,33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	(1,072)	(1,275)
減：備抵呆帳	(211,023)	(128,340)
小 計	<u>2,922,445</u>	<u>2,457,719</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14	1,343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1,214	1,343
合計	\$2,923,659	\$2,459,062

本集團應收分期帳款預期收回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不超過一年	\$545	\$619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572	572
兩年以上	4,573	5,145
	\$5,690	\$6,336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3.01.01	\$106,974	\$21,366	\$128,340
當期提列(迴轉)之金額	92,530	(9,847)	82,683
103.12.31	\$199,504	\$11,519	\$211,023
102.01.01	\$109,924	\$2,819	\$112,743
當期提列(迴轉)之金額	(834)	18,547	17,71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2,103)	-	(2,1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	-	(13)
102.12.31	\$106,974	\$21,366	\$128,340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交易對方已有財務困難，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逾期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計
103.12.31	\$2,797,889	\$47,196	\$38,912	\$15,715	\$5,696	\$18,251	\$2,923,659
102.12.31	\$2,205,296	\$109,990	\$34,140	\$14,056	\$39,455	\$56,125	\$2,459,062

8. 存貨

	103.12.31	102.12.31
原 料	\$1,733,356	\$487,320
在 製 品	225,045	172,803
製 成 品	990,060	218,902
在途存貨	-	35,157
商品存貨	55,698	143,662
在建工程	1,115	-
合 計	3,005,274	1,057,84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3,780)	(47,291)
淨 額	\$2,801,494	\$1,010,553

(1)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1,816,823仟元及7,775,407仟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156,489)仟元及92,936仟元。上述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故認列回升利益。

(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客戶簽訂電廠設計、建造等服務合約，合約總價為 5,761 仟元，並將該等工程轉包予外包廠商，部分合約於本年度完工，並認列相關工程損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與客戶簽訂電廠設計、建造等服務合約，合約總價為 10,115 仟元，該等合約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完工，並認列相關工程損益。

(3)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原料供應商約定借入生產用之銀錠，約定於一年內以實物償還並另加計利息，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入尚未償還之銀錠計有 321,498 仟元，分別帳入存貨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4)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12.31		102.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兆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36.36%	\$1,509	36.36%
Bangkok Mining Co., Ltd.	23,070	20.00%	21,784	20.00%
合 計	<u>\$23,070</u>		<u>\$23,293</u>	

- (1)因兆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持續虧損，故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1,509千元。
- (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以泰銖24,000仟元取得Bangkok Mining Co., Ltd. 20.00%之股權。該公司主要係從事太陽能相關業務。
- (3)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42仟元及(2,448)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認列依據。
- (4)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 (5)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總資產(100%)	\$123,125(註)	\$119,231
總負債(100%)	55,762(註)	51,553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100%)	\$-(註)	\$5,988
利(損)(100%)	208(註)	(6,645)

註：因兆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全數提列損失，故不列示其相關財務資訊。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研發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 工程	合計
成本：										
103.01.01	\$614,949	\$1,329,008	\$5,630,472	\$33,563	\$3,997	\$261,320	\$92,414	\$50,078	\$271,141	\$8,286,942
增添	65,079	30,461	254,669	1,654	-	3,669	5,161	-	827,963	1,188,656
移轉	-	65,299	306,507	-	-	3,575	570	-	(4,546)	371,405
其他變動	-	-	(600)	8,797	-	(8,197)	-	-	-	-
處分	(3,198)	(217)	(1,573,792)	(6,318)	-	(1,658)	(175)	-	-	(1,585,3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7,005)	3,109	22,351	399	108	-	140	-	(17,895)	1,207
103.12.31	<u>\$669,825</u>	<u>\$1,427,660</u>	<u>\$4,639,607</u>	<u>\$38,095</u>	<u>\$4,105</u>	<u>\$258,709</u>	<u>\$98,110</u>	<u>\$50,078</u>	<u>\$1,076,663</u>	<u>\$8,262,852</u>
102.01.01	\$456,692	\$1,259,319	\$5,348,160	\$30,197	\$4,080	\$230,387	\$70,198	\$50,078	\$-	\$7,449,111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增添	143,959	17,416	263,790	2,207	-	3,359	5,912	-	282,138	718,781
其他變動	-	-	47,176	-	-	(47,176)	-	-	-	-
移轉	20,591	37,507	408,759	-	-	74,750	4,021	-	-	545,628
合併取得	-	17,140	443,631	2,232	-	-	13,474	-	-	476,477
處分	-	(1)	(864,372)	(844)	-	-	(1,347)	-	-	(866,5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6,293)	(2,373)	(16,672)	(229)	(83)	-	156	-	(10,997)	(36,491)
102.12.31	<u>\$614,949</u>	<u>\$1,329,008</u>	<u>\$5,630,472</u>	<u>\$33,563</u>	<u>\$3,997</u>	<u>\$261,320</u>	<u>\$92,414</u>	<u>\$50,078</u>	<u>\$271,141</u>	<u>\$8,286,942</u>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研發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 工程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03.01.01	\$18,019	\$520,730	\$2,828,122	\$26,608	\$3,167	\$96,924	\$45,434	\$43,537	\$-	\$3,582,541
折舊	-	74,931	469,799	2,819	337	37,415	11,732	6,537	-	603,570
減損損失	-	-	76,826	-	-	-	-	-	-	76,826
移轉	-	-	(189)	8,430	-	(8,241)	-	-	-	-
處分	-	(217)	(1,544,491)	(6,313)	-	(1,652)	(175)	-	-	(1,552,8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60	14,168	341	86	-	70	-	-	15,625
103.12.31	<u>\$18,019</u>	<u>\$596,404</u>	<u>\$1,844,235</u>	<u>\$31,885</u>	<u>\$3,590</u>	<u>\$124,446</u>	<u>\$57,061</u>	<u>\$50,074</u>	<u>\$-</u>	<u>\$2,725,714</u>

102.01.01	\$18,019	\$444,910	\$2,705,070	\$23,420	\$2,773	\$87,183	\$29,494	\$31,388	\$-	\$3,342,257
折舊	-	64,649	441,638	2,277	464	33,722	10,119	12,149	-	565,018
減損損失	-	860	180,025	-	-	-	-	-	-	180,885
移轉	-	-	23,981	-	-	(23,981)	-	-	-	-
合併取得	-	11,090	319,662	2,002	-	-	7,130	-	-	339,884
處分	-	(1)	(828,033)	(835)	-	-	(1,347)	-	-	(830,2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78)	(14,221)	(256)	(70)	-	38	-	-	(15,287)
102.12.31	<u>\$18,019</u>	<u>\$520,730</u>	<u>\$2,828,122</u>	<u>26,608</u>	<u>\$3,167</u>	<u>\$96,924</u>	<u>\$45,434</u>	<u>\$43,537</u>	<u>\$-</u>	<u>\$3,582,541</u>

淨帳面金額：

103.12.31	<u>\$651,806</u>	<u>\$831,256</u>	<u>\$2,795,372</u>	<u>\$6,210</u>	<u>\$515</u>	<u>\$134,263</u>	<u>\$41,049</u>	<u>\$4</u>	<u>\$1,076,663</u>	<u>\$5,537,138</u>
102.12.31	<u>\$596,930</u>	<u>\$808,278</u>	<u>\$2,802,350</u>	<u>\$6,955</u>	<u>\$830</u>	<u>\$164,396</u>	<u>\$46,980</u>	<u>\$6,541</u>	<u>\$271,141</u>	<u>\$4,704,401</u>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與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之現金流出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數	\$1,188,656	\$718,781
預付設備款增加數	278,450	573,544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數	60,617	(69,136)
合 計	<u>\$1,527,723</u>	<u>\$1,223,189</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購買之土地中，部分座落在於台南市學甲區學甲段，用途為設置太陽能發電廠使用，因屬農地故以個人名義辦理登記及簽訂土地登記契約書，並以本集團之孫公司一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辦理設定。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三季於日本福島縣購置土地，用以興建太陽能發電廠。於民國一〇三年第四季於日本和歌山縣購置土地，預計出租土地作太陽能發電廠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03年度	102年度
未完工程	\$9,329	\$-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	2.51%~1.51%	-%

- (2)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3)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及空調設備，其耐用年限為分別為25~56年及3~11年。

11.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成本：			
103.01.01	\$16,723	\$3,371	\$20,094
增添－單獨取得	3,071	-	3,0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	-	34
103.12.31	<u>\$19,828</u>	<u>\$3,371</u>	<u>\$23,199</u>
102.01.01	\$16,600	\$3,371	\$19,971
增添－單獨取得	208	-	208
處分	(58)	-	(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	-	(27)
102.12.31	<u>\$16,723</u>	<u>\$3,371</u>	<u>\$20,094</u>
攤銷及減損：			
103.01.01	\$13,096	\$3,371	\$16,467
攤銷	3,914	-	3,9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	-	25
103.12.31	<u>\$17,035</u>	<u>\$3,371</u>	<u>\$20,406</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攤銷及減損：			
102.01.01	\$8,880	\$3,371	\$12,251
攤銷	4,296	-	4,296
處分	(58)	-	(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	-	(22)
102.12.31	<u>\$13,096</u>	<u>\$3,371</u>	<u>\$16,467</u>
淨帳面金額：			
103.12.31	<u>\$2,793</u>	<u>\$-</u>	<u>\$2,793</u>
102.12.31	<u>\$3,627</u>	<u>\$-</u>	<u>\$3,627</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72	\$178
管理費用	3,735	3,995
研發費用	107	123
合 計	<u>\$3,914</u>	<u>\$4,296</u>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12.31	102.12.31
存出保證金	\$25,079	\$6,221
長期預付貨款	269,352	287,696
預付設備款	35,953	128,90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5,224	12,871
合 計	<u>\$345,608</u>	<u>\$435,696</u>

13. 短期借款

	103.12.31	10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195,243	\$682,179
擔保銀行借款	432,779	763,210
合 計	<u>\$1,628,022</u>	<u>\$1,445,389</u>
利率區間(%)	<u>0.90%~4.29%</u>	<u>1.10%~4.69%</u>

(1)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2,886,895仟元及1,842,139仟元。

(2)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期存款及子公司股票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4.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項 目	保證機構	103.12.31	102.12.31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及國際票券	\$100,000	\$1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68)	(175)
淨 額		\$99,932	\$99,825
利率區間		1.638%~1.65%	1.58%~1.638%

上述借款未有提供擔保品抵質押之情形。

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3.12.31	102.12.31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流動		
持有供交易：		
遠期外匯合約	\$-	\$15,73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90,630	144,375
合 計	\$90,630	\$160,105

16. 應付公司債

	103.12.31	102.12.31
應付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800,000	\$-
應付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406,500	922,900
應付國內交換公司債	450,000	165,700
小 計	2,656,500	1,088,6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95,322)	(11,516)
減：一年內到期到期之公司債	(405,592)	(281,924)
淨 額	\$1,955,586	\$795,160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面額：750,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0%。
-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至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六日)。
- F.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賣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 以現金一次償還。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H. 轉換：

(A)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B)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51.50 元。

(C) 轉換價格之調整：

a.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D) 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43.3 元。

(E) 本公司於本期贖回 1,229 張，面額計 122,90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全數贖回 7,500 張流通在外之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750,000 仟元，並已依規定辦理註銷作業。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 面額：100 仟元。

B. 發行價格：100%。

C. 發行總面額：800,000 仟元。

D. 票面利率：0%。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F.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 以現金一次償還。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H. 轉換：

(A)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B)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6 元。

(C) 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D)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25.5 元。

(E)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人陸續轉換 3,935 張流通在外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393,500 仟元，共計轉換普通股 15,431,190 股，並產生資本公積 240,347 仟元，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面額：700,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0%。
-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 F.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交換為碩禾電子普通股，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外，本公司於本交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若碩禾電子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交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碩禾電子之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 H.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本交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 以現金贖回。
- I. 交換：
 - (A) 交換標的：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之普通股。
 - (B)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請求交換為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之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債券持有人於停止過戶目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請求交換者，其交換程序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及權利義務依受託及付款交換代理契約辦理。

(C) 交換價格：發行時之交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00 元。

(D) 交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碩禾電子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碩禾電子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交換價格。
- b.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遇碩禾電子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碩禾電子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E)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交換價格為每股 254.6 元。

(F)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一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面額：450,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0%。
-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至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 F.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交換為達邁科技普通股，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外，本公司於本交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以現金一次償還。
-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十三日)止，若達邁科技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交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達邁科技之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 H.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本交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三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2.01%以現金贖回。
- I. 交換：
 - (A) 交換標的：達邁科技(股)公司之普通股。
 - (B)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三日)止，請求交換為達邁科技(股)公司之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債券持有人於停止過戶目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請求交換者，其交換程序及權利義務依受託及付款交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換代理契約辦理。

(C)交換價格：發行時之交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40 元。

(D)交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達邁科技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無須適用以下約定外，遇有達邁科技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交換價格。
- b.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遇達邁科技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達邁科技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E)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之交換價格為每股 40 元。

(F)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未有轉換或贖回之情形。

(5) 子公司—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碩禾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面額：100 仟元。

B.發行價格：100%。

C.發行總面額：1,800,000 仟元。

D.票面利率：0%。

E.債券期限：五年(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至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F.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賣回，或碩禾公司提前贖回外，碩禾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5.10%以現金一次償還。

G.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碩禾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碩禾公司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碩禾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H.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二十五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3.03%以現金贖回。

I.轉換：

(A)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碩禾公司請求轉換為碩禾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750 元。

(C)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碩禾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碩禾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碩禾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碩禾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碩禾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碩禾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D)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625 元。

(E)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未有轉換或贖回之情形。

17.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3.12.31	利率	還款期間及辦法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66%	自 105.01.24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118,000	1.66%	自 105.02.27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76,000	1.66%	自 105.03.28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800,000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306,000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95%	自 104.02.28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1 期攤還。按月付息。
Siam. Commercial Bank (GAT) 抵押借款	202	7.42%	自 100.10.10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60 期攤還。按月付息。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3.12.31	利率	還款期間及辦法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59,824	2.175%~2.50%	自 102.08.05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108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73,611	1.90%~2.00%	自 103.11.05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108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79,333	2.00%	自 103.12.07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108 期攤還，按月付息。
彰銀東京分行擔保借款	862,596	2.51%	自 105.06.09 起，每六個月為 1 期，共分 11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10,588	1.74%	自 104.12.30 起，每六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攤還，三個月付息一次。
中租迪和(股)公司	28,500	4.158%	自 103.04.28 起分 24 期平均攤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18,000	2.375%	自 103.07.03 起分 60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27,458	2.375%	自 103.08.09 起分 60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合 計	2,860,11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7,725)		
聯貸銀行主辦費暨參貸費(註 1)	(4,70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2,607,687</u>		

債權人	102.12.31	利率	還款期間及辦法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800,000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306,000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板信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5,000	2.00%	自 101.09.26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8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33,333	1.96%	自 102.07.31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攤還。按月付息。
Siam. Commercial Bank (GAT)抵押借款	290	7.42%	自 100.10.10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60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67,713	2.05%~2.5%	自 102.08.05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108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擔保借款	75,000	1.9%~2.3%	自 103.11.05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108 期攤還。按月付息。
合庫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9,911	2.97%	自 101.12.13 起，分 36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信用借款	8,074	2.76%	自 102.03.27 起，分 36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債權人	102.12.31	利率	還款期間及辦法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信用借款	19,117	2.76%	自 102.04.12 起，分 36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信用借款	3,816	2.76%	自 102.06.17 起，分 36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合 計	1,558,25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1,707)		
聯貸銀行主辦費暨參貸費(註 1)	(5,90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1,360,647</u>		

註 1：係上海商業銀行等八家行庫聯合貸放中長期擔保放款額度為 1,500,000 仟元之主辦費及參貸費；聯合貸款內容包括甲項(構建置土地、建物廠房及其附屬設施)200,000 仟元、乙項(購置機器設備及其附屬設備)300,000 仟元、丙項(支應中期營運週轉金)1,000,00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聯貸未使用放款額度分別為 0 元及 394,000 仟元。

(1)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八。

(2) 本集團與上述銀行約定於借款存續期間之財務比率限制，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九。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符合前述財務比率限制條款，本集團預計向聯貸銀行申請變更財務比率限制條款，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申請，惟尚未有聯貸銀行要求即期或提前予以清償借款之情事。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4,279仟元及21,774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不包括國外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2,216	\$2,516
利息成本	1,697	1,27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04)	(499)
前期服務成本	-	-
合 計	<u>\$3,309</u>	<u>\$3,291</u>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1,939	\$2,085
推銷費用	148	150
管理費用	868	706
研發費用	354	350
合 計	<u>\$3,309</u>	<u>\$3,291</u>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金額	\$23,248	\$26,998
當期精算損(益)	(13,976)	(3,750)
期末金額	<u>\$9,272</u>	<u>\$23,24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	<u>\$74,044</u>	<u>\$84,827</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1,399)	(30,196)
提撥狀況	42,645	54,631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u>\$42,645</u>	<u>\$54,631</u>

子公司-Global Aectech Co., Ltd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分別為1,306仟元及928仟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之費用數分別為323仟元及33仟元。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84,827	\$84,930
當期服務成本	2,216	2,516
利息成本	1,697	1,274
支付之福利	(817)	-
精算利益	(13,879)	(3,893)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u>\$74,044</u>	<u>\$84,827</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0,196	\$28,50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04	499
雇主提撥數	1,319	1,339
支付之福利	(817)	-
精算利益(損失)	97	(143)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1,399</u>	<u>\$30,196</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1,318仟元。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3.12.31	102.12.31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現金	21.10%	26.96%
權益工具	49.69%	44.77%
債務工具	26.38%	27.48%
其他	2.83%	0.79%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701仟元及356仟元。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3.12.31	102.12.31
折現率	2.25%	2.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25%	2.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折現率如變動5%，將導致下列影響：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增加0.5%	折現率 減少0.5%	折現率 增加0.5%	折現率 減少0.5%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5,630)	\$6,291	\$(6,455)	\$7,225

民國一〇三年度、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74,044	\$84,827	\$84,930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1,398)	(30,196)	(28,501)
期末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42,646	54,631	56,42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13,879)	(3,893)	26,761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97	(143)	(237)

19.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份均為 3,800,000 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3,073,964 仟元及 2,912,652 仟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分別為 307,396 仟股及 291,265 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依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因應可轉讓公司債持有人提出轉換，發行新股 15,431 仟股，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103.12.31	102.12.31
發行溢價	\$582,500	\$582,5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62,219	321,872
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938,804	679,95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58,076	8,515
員工認股權	55,660	55,660
其 他	3,238	9,997
合 計	\$2,300,497	\$1,658,500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依法完納稅捐；
- B. 彌補已往年度虧損；
- C.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 A 至 D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 F. 員工紅利就 A 至 D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 G. 其他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視營運發展所需，配合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之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16,405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均為0元，董監事酬勞均為0元，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尚有未彌補之累積虧損，故未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非控制權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1,553,349	\$1,207,63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667,880	241,29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80	1,786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140	(257)
其 他	32,782	102,893
期末餘額	\$2,257,931	\$1,553,349

20.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光學產品	\$159,794	\$569,199
光電材料	9,508,208	4,736,823
矽晶產品	3,302,419	3,145,471
其 他	316,656	103,323
合 計	\$13,287,077	\$8,554,816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營業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員工宿舍及廠房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二十年且無續租權，在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不超過一年	\$11,370	\$3,07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0,171	45,810
超過五年	112,385	34,989
合 計	<u>\$163,926</u>	<u>\$83,871</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22,332</u>	<u>\$15,709</u>

22.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93,623	\$274,232	\$767,855	\$399,231	\$210,892	\$610,123
勞健保費用	38,738	14,983	53,721	32,358	13,370	45,728
退休金費用	18,301	9,610	27,911	16,642	8,456	25,09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955	5,213	18,618	13,002	4,868	17,870
折舊費用	546,182	57,388	603,570	513,302	51,716	565,018
攤銷費用(註)	2,866	5,224	8,090	391	6,102	6,493

註：含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數。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10,049	\$12,117
權利金收入	436	1,172
租金收入	7,779	8,758
股利收入	10,481	16,563
其他收入－其他	37,499	9,104
合 計	<u>\$66,244</u>	<u>\$47,714</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6,657)	\$(30,087)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13)	20
淨外幣兌換利益	245,706	85,9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損失)	277,176	(304,124)
廉價購買利益	-	1,93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964)	(104,2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6,826)	(180,885)
其他損失－其他	(22,232)	(7,593)
其他利益－其他	-	14
合 計	<u>\$401,090</u>	<u>\$(538,947)</u>

(3)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54,886	\$41,82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31,955	19,492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攤銷	1,607	2,561
押金設算息及其他	36	29
財務成本	<u>\$88,484</u>	<u>\$63,902</u>

2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3,683	\$-	\$3,683	\$-	\$3,6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24,553)	-	(24,553)	-	(24,553)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利益	13,976		13,976		13,9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 (6,894)</u>	<u>\$-</u>	<u>\$ (6,894)</u>	<u>\$-</u>	<u>\$ (6,894)</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6,596)	\$-	\$(6,596)	\$-	\$(6,5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27,940	-	27,940	-	27,940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利益 (損失)	3,750	-	3,750		3,7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5,094</u>	<u>\$-</u>	<u>\$25,094</u>	<u>\$-</u>	<u>\$25,094</u>

25.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223,179	\$123,32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3,450)	(1,66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2,961	(15,517)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先前沖減之迴轉)	19,172	(1,092)
其他	2,521	14
所得稅費用	<u>\$244,383</u>	<u>\$105,062</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母公司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u>\$915,663</u>	<u>\$(362,631)</u>
以母公司法定所得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	155,663	(61,647)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62,646)	(135,78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46,705)	34,58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06,221	151,89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5,390	23,450
基本應納稅額	77,389	94,21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3,450)	(1,664)
其他	2,521	1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244,383</u>	<u>\$105,062</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合併 產生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評價	\$2,974	\$(2,974)	\$-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損	14,698	300	-	-	-	-	14,998
未實現備抵呆帳	24,605	6,158	-	-	-	-	30,763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62	24,522	-	-	-	-	30,084
未實現估計費用	-	9,685	-	-	-	-	9,68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496	17,378	-	-	-	-	77,874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	591	-	-	-	-	-	591
未實現兌換損失及利益	(2,850)	(20,175)	-	-	-	-	(23,025)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565	6,586	-	-	-	-	8,151
資產減損財稅差異	21,875	(20,253)	-	-	-	-	1,62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82	80	-	-	-	-	1,762
其 他	45	529	-	-	-	-	574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71	(71)	-	-	-	-	-
未使用課稅損失	43,898	(43,898)	-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22,133)</u>	<u>\$-</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175,212</u>						<u>\$153,07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75,212</u>	<u>\$153,07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合併 產生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	\$-	\$2,974	\$-	\$-	\$-	\$-	\$2,97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損	-	14,698	-	-	-	-	14,698
未實現備抵呆帳	22,888	1,717	-	-	-	-	24,605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730	(16,168)	-	-	-	-	5,56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918	23,578	-	-	-	-	60,496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	591	-	-	-	-	-	591
未實現兌換損失及利益	3,187	(6,037)	-	-	-	-	(2,850)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134	431	-	-	-	-	1,565
資產減損財稅差異	4,574	17,301	-	-	-	-	21,87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11	71	-	-	-	-	1,682
其 他	85	(40)	-	-	-	-	45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	71	-	-	-	-	71
未使用課稅損失	65,885	(21,987)					43,89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6,609</u>	<u>\$-</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158,603</u>						<u>\$175,21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58,603</u>	<u>\$175,21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3.12.31	102.12.31	
94年	632,275	632,275	632,275	104年
95年	355,021	355,021	355,021	105年
96年	809,951	809,951	809,951	106年
97年	126,671	126,671	126,671	107年
98年	356,131	287,887	321,881	108年
99年	437,729	437,729	437,729	109年
100年	344,665	344,665	344,665	110年
101年	742,833	742,833	742,859	111年
102年	1,000,008	1,000,008	1,000,022	112年
103年(估計數)	730,568	730,568	-	
		<u>\$5,467,608</u>	<u>\$4,771,074</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994,110仟元及785,535仟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12.31	102.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87,506</u>	<u>\$49,52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預計及一〇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均為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Global Aectech Co., Ltd.	申報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2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淨損)	\$3,400	\$(708,98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303,254,488	291,965,169
基本每股盈餘(元)	\$0.01	(2.43)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稀釋每股盈餘	103年度	102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	\$3,400	\$(708,988)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仟元)	-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仟元)	<u>\$3,400</u>	<u>\$(708,988)</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303,254,488	291,965,169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	-	-
轉換公司債	-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u>303,254,488</u>	<u>291,965,16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0.01</u>	<u>\$(2.43)</u>

因轉換公司債無稀釋效果，故不納入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重大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27. 企業合併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購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一日收購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100%之有表決權股份，該公司設立於臺灣地區並為經營矽晶圓晶片之製造、切割、研磨、加工等業務之非上市上櫃公司。本公司收購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原因在於能擴充本集團之產能。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u>收購日之公允價值</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07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2,276
其他應收款	18,685
其他流動資產	7,8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59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00
	<u>182,013</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收購日之公允價值</u>
負債	
短期借款	\$(10,000)
應付款項	(60,638)
其他應付款	(2,658)
其他流動負債	(87)
長期借款	(56,696)
	<u>(130,079)</u>
可辨認淨資產	<u>\$51,934</u>
威富光電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現金支付)	\$50,001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51,934)
負商譽(已認列為當期損益)	<u>\$(1,933)</u>
收購之現金流量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5,071
現金支付數	(50,001)
收購之淨現金流量	<u>\$(44,930)</u>

收購日所認列之淨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而得。

自收購日(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產生之繼續營業單位淨利為2,508仟元。假若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所產生之合併營業收入將為204,625仟元，且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將為(303,229)仟元。

七、關係人交易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4,442	\$22,419
關聯企業	-	679
其他關係人	-	3,049
合 計	<u>\$4,442</u>	<u>\$26,147</u>

上述銷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進貨

	103年度	102年度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16,038	\$48,972

上述進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1,214	\$6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	713
合 計	1,214	1,343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1,214	\$1,343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其他關係人	\$23,044	\$21,799
減：備抵呆帳(含匯率影響數)	(23,044)	-
淨 額	\$-	\$21,799

(5) 應付票據－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其他關係人	\$-	\$75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1,985	\$4,133

(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58	\$91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資金融通情形

	103年度			本期利息 總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23,044</u>	<u>\$23,044</u>	<u>0%~5%</u>	<u>\$-</u>

	102年度			本期利息 總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21,799</u>	<u>\$21,799</u>	<u>0%~5%</u>	<u>\$-</u>

2. 其他

(1)租金支出

	103年度	102年度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u>\$180</u>	<u>\$180</u>

(2)加工製造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u>\$-</u>	<u>\$2,614</u>

(3)其他

	103年度	102年度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u>\$436</u>	<u>\$-</u>

(4)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67,156</u>	<u>\$53,892</u>
退職後福利	<u>1,891</u>	<u>1,593</u>
合 計	<u>\$69,047</u>	<u>\$55,485</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3.12.31	102.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建築物	\$838,243	\$850,796	銀行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及研發設備	571,884	293,184	銀行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運輸設備	211	313	銀行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35,910	11,246	主導性計畫奈米銀專案補助申請、商品保證金、電力保證金及銀行借款等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80,637	445,767	海關保證金、授信擔保品、保稅倉庫及太陽能光電系統補助保證金、信用狀開狀及銀行借款等
子公司股票(碩禾)	487,080	751,850	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有擔保交換公司債之授信擔保品及銀行借款
合 計	<u>2,413,965</u>	<u>\$2,353,15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折合新台幣約為161,866仟元。
2. 本集團與下列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合約如下：

公司名稱	支付權利金商品	簽約年度	有效 期間	權利金計算方式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鍍膜相關產品	民國 94 年 11 月	20 年	依產品銷售額計算，按年支付

3. 本集團與A供應商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簽訂六年期長期供料合約，並依約定預付EUR7,002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依規定累計採購達一定數量後，於第五年開始沖銷帳列之其他非流動資產，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有抵減之情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集團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等八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二年至一〇八年止，每半年審核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00%、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倍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以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決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財務比率遵循情形請詳附註六.17說明。
5. 本集團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每半年審核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30%、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倍以上。
6. 本集團與各廠商簽訂購置機器設備之合約，合約總價約62,220仟元，已付價款計14,082仟元，帳列其他資產—預付設備款項下。
7. 本集團之孫公司—永和電力株式會社與坪井工業株式會社簽訂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為日幣3,249,750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已付價款計日幣1,076,633仟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位於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一樓廠區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六日發生火警，火災事故原因尚待調查鑑定。此事件對本集團財務及業務之影響尚在評估中。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6,279	\$113,5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675,649	391,01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025,952	1,797,229
應收款項	3,825,290	2,601,587
存出保證金(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	25,079	6,221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516,547	457,013
小計	6,392,868	4,862,050
合計	\$7,154,796	\$5,366,639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	\$15,730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90,630	144,375
小 計	90,630	160,105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628,022	1,445,389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99,932	99,825
應付款項	1,080,413	1,312,47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361,178	1,077,08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855,412	1,552,354
存入保證金(帳列非流動負債項下)	1,923	2,098
小 計	8,026,880	5,489,227
合 計	\$8,117,510	\$5,649,332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組成。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外幣借款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外幣借款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重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日幣及人民幣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9,819仟元及23,730仟元。

當新台幣對日幣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1,841仟元及7,364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6,729仟元及4,219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及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一百個基點(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9,409仟元及15,997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均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非上市櫃權益證券屬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並依相關辦法呈報董事會或相關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

屬持有供交易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7,565仟元及39,101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0%，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301仟元及138仟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0%，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事業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7.51%及53.8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債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除有明顯信用風險之特定交易對象已另行減損評估，餘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3.12.31					
借款	\$2,101,474	\$1,456,985	\$1,005,455	\$415,214	\$4,979,128
應付款項	1,080,413	-	-	-	1,080,413
公司債	418,817	2,313,585	-	-	2,732,402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2.12.31					
借款	\$2,130,167	\$624,366	\$729,203	\$71,552	\$3,555,288
應付款項	1,312,477	-	-	-	1,312,477
公司債	292,323	824,240	-	-	1,116,563
<u>衍生金融工具</u>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3.12.31					
無此事項					
102.12.31					
流入	\$-	\$-	\$-	\$-	\$-
流出	(15,730)	-	-	-	(15,730)
淨額	<u><u>\$(15,730)</u></u>	<u><u>\$-</u></u>	<u><u>\$-</u></u>	<u><u>\$-</u></u>	<u><u>\$(15,730)</u></u>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部分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部分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03.12.31	102.12.31	103.12.31	102.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1,955,586	\$-	\$2,389,500	\$-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675,649	\$-	\$-	\$675,6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3,010	-	44,910	47,920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	-	90,630	90,63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391,010	\$-	\$-	\$391,0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376	-	71,097	72,473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	-	144,375	144,375
遠期外匯合約	-	15,730	-	15,730

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金融資產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 式衍生金融負債	股票
103.01.01	\$144,375	\$71,097
103.01.01~12.31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 利益及損失」)	51,75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6,187)
103.01.01~12.31處分/清償	(144,375)	-
103.01.01~12.31取得/發行	38,880	-
103.12.31	<u>\$90,630</u>	<u>\$44,910</u>
102.01.01	\$72,310	\$44,185
102.01.01~12.31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 利益及損失」)	135,70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6,912
102年度處分/清償	(63,635)	-
102.12.31	<u>\$144,375</u>	<u>\$71,097</u>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中，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股票及衍生金融工具相關之損失分別為51,750仟元及135,700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本集團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其相關資訊分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	------	----

103.12.31

無此事項。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	------	----

102.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18,335仟元	102年11月12日至103年2月24日
--------	--------------	----------------------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日幣1,869,717仟元	102年11月12日至103年2月24日
--------	-----------------	----------------------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因發行交換公司債及購買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

選擇權合約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與銀行簽訂選擇權合約，惟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結清。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5,566	31.65	\$3,657,664	\$98,140	29.805	\$2,925,063
日幣	928,132	0.2646	245,584	112,212	0.2839	31,857
人民幣	340,101	5.092	1,731,794	89,790	4.919	441,677
泰銖	11,095	0.9602	10,653	33,615	0.9083	30,533
非貨幣性項目：						
泰銖	24,027	0.9602	23,070	23,983	0.9083	21,784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1,352	31.65	675,791	18,525	29.805	552,138
歐元	5,112	38.47	196,659	1,848	41.09	75,934
日幣	5,403,379	0.2646	1,429,734	2,706,059	0.2839	768,250
人民幣	11,562	5.092	58,872	4,019	4.919	19,769
瑞士法郎	1,139	31.975	36,420	3,229	33.485	108,123
泰銖	31,123	0.9602	29,884	42,660	0.9083	38,749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 (2) 資金貸與他人者：詳附表一。
- (3)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詳附表三。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七。
-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六.2及十二.7。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投資情形：詳附表八。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 (1)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且能賺得收入及發生費用之策略管理性事業單位。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營運決策者分別管理及監督各事業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
- (2) 本集團有三個應報導部門：
 - A. 光學材料部門，主要從事光碟產品等資料儲存媒體之製造及複製、電子材料及零組件之製造及買賣。
 - B. 矽晶產品部門，主要從事生產太陽能多晶矽晶片及提供客製化太陽能多晶矽代工的服務。
 - C. 光電材料部門，主要從事太陽能導電漿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利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或市場間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2. 應報導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各部門損益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一〇三年度					合 計
	光學材料 部門	矽晶產品 部門	光電材料 部門	其他部門 (註 1)	調整及銷除 (註 2)	
收入	\$159,794	\$3,302,419	\$9,508,208	\$316,656	\$-	\$13,287,077
營業成本及費用	(403,114)	(4,082,229)	(7,922,160)	(337,967)	(4,836)	(12,750,306)
部門(損失)利益(註 2)	<u>\$(243,320)</u>	<u>\$(779,810)</u>	<u>\$1,586,048</u>	<u>\$(21,311)</u>	<u>\$(4,836)</u>	536,771
其他收入						66,244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1,090
財務成本						(88,484)
採用權益法之認列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2
稅前淨利						<u>\$915,663</u>
部門資產(註 3)	<u>\$-</u>	<u>\$-</u>	<u>\$-</u>	<u>\$-</u>	<u>\$-</u>	<u>\$16,495,209</u>

	民國一〇二年度					合 計
	光學材料 部門	矽晶產品 部門	光電材料 部門	其他部門 (註 1)	調整及銷除 (註 2)	
收入	\$569,199	\$3,145,471	\$4,736,823	\$103,323	\$-	\$8,554,816
營業成本及費用	(866,863)	(3,406,780)	(3,980,735)	(110,721)	5,235	(8,359,864)
部門(損失)利益(註 2)	<u>\$(297,664)</u>	<u>\$(261,309)</u>	<u>\$756,088</u>	<u>\$(7,398)</u>	<u>\$5,235</u>	194,952
其他收入						47,714
其他利益及損失						(538,947)
財務成本						(63,90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2,448)
稅前淨損						<u>\$(362,631)</u>
部門資產(註 3)	<u>\$-</u>	<u>\$-</u>	<u>\$-</u>	<u>\$-</u>	<u>\$-</u>	<u>\$12,082,791</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營運部門未達到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合併於「其他部門」。

註 2：每一營運部門之損益不包含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

註 3：合併公司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 0 元。

3.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台 灣	\$7,087,650	\$5,404,852
中國大陸	5,041,959	1,970,202
其 他	1,157,468	1,179,762
合 計	<u>\$13,287,077</u>	<u>\$8,554,816</u>

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基礎歸類。

(2) 合併非流動資產資訊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台 灣	\$4,283,400	\$4,476,422
中國大陸	62,473	34,576
日 本	1,406,446	401,658
其 他	130,402	247,446
合 計	<u>\$5,882,721</u>	<u>\$5,160,102</u>

4.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總額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列示如下：

客戶名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A 客戶	\$1,383,768	\$410,459
B 客戶	902,818	915,771
合 計	<u>\$2,286,586</u>	<u>\$1,326,230</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註3及9)	期末餘額 (註8及9)	實際動 支金額 (註9)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原因 (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7及9)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及9)
													名稱	價值 (註9)		
0	國碩科技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0,000	\$-	\$-	2%	短期資金 融通	\$-	因應子公司 營運需求	\$-	無	\$-	\$547,682 (註10)	\$2,190,726 (註10)
0	國碩科技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4,420	\$84,420	\$84,420	-	註14	\$-	註14	\$-	無	\$-	註14	註14
0	國碩科技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026	\$5,593	\$5,593	-	註14	\$-	註14	\$-	無	\$-	註14	註14
0	國碩科技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135	\$4,135	\$4,135	-	註14	\$-	註14	\$-	無	\$-	註14	註14
1	Global Acetech Co., Ltd.	Bangkok Mining Co.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23,044 (THB24,000)	\$23,044 (THB24,000)	\$23,044 (THB24,000)	0-5%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運需求	\$-	保證票	\$23,044 (THB24,000)	\$- (註11)	\$- (註11)
2	碩禾電子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永迅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4,715 (USD7,100)	\$-	\$-	-	短期資金 融通	\$-	因應子公司 營運需求	\$-	無	\$-	\$494,307 (註12)	\$1,977,228 (註12)
3	永迅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	是	\$175,959 (JPY665,000仟元)	\$175,959 (JPY665,000仟元)	\$175,959 (JPY665,000仟元)	-	短期資金 融通	\$-	因應子公司 營運需求	\$-	無	\$-	\$1,071,297 (註13)	\$1,071,297 (註13)

註1：編號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關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限額。
-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
-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做為公告申報之限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限額。
- 註9：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期末匯率1泰銖=0.960167台幣、1美金=31.65台幣及1日幣=0.2646台幣)計算。
- 註10：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
- 註11：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 註12：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
- 註13：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百，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百。
- 註14：係因對應收款-關係人之應收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而轉列之其他應收款項。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 證餘額 (註4及8)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例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	\$2,738,408 (註8)	\$212,100	\$212,100	\$115,008	\$-	3.87%	\$4,381,452	Y	-	-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2	\$2,738,408 (註8)	\$102,667 (THB 41,000) (USD 2,000)	\$102,667 (THB 41,000) (USD 2,000)	\$87,498 (THB 25,202) (USD 2,000)	\$-	1.87%	\$4,381,452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4,943,070 (註9)	\$10,000	\$10,000	\$9,815	\$-	0.20%	\$4,943,070 (註9)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4,943,070 (註9)	\$30,000	\$30,000	\$17,694	\$-	0.61%	\$4,943,070 (註9)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綠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4,943,070 (註9)	\$295,000	\$295,000	\$185,259	\$-	5.97%	\$4,943,070 (註9)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	\$4,943,070 (註9)	\$570,000	\$400,000	\$10,588 (JPY 40,000)	\$-	8.09%	\$4,943,070 (註9)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2	\$4,943,070 (註9)	\$926,100 (JPY 3,500,000)	\$926,100 (JPY 3,500,000)	\$862,596 (JPY 3,260,000)	\$77,951	18.74%	\$4,943,070 (註9)	Y	-	-
2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2	\$1,285,556 (註10)	\$426,990 (USD 13,491)	\$426,990 (USD 13,491)	\$350,595 (JPY 1,325,000)	\$426,990 (USD 13,491)	39.86%	\$1,285,556 (註10)	Y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自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8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度不得超過當期淨值50%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子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80%，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50%；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其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8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50%。

註9：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100%，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10%。

註10：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120%，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2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2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

註11：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期末匯率1泰銖=0.960167台幣、1美金=31.650台幣、1日幣=0.2646)計算。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公平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35,217	514,585	9.74%	45.00	-
	加和包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3,860	44,910	14.82%	25.32	-
	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398	3,010	0.38%	38.40	-
	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42,205	18,852	1.26%	-	-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671	321	1.10%	-	-
	仟淳表面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32	-	9.60%	-	-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748	1,115	1.44%	-	-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1,521	3,634	1.07%	-	註
國起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公平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79,201	161,064	3.05%	45.00	-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9,128	3,560	4.61%	-	-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2,912	2,180	0.64%	-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1,647	8,697	2.57%	-	-

註：期末金額係扣除向子公司國起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購入股票價差金額116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9,734 (註3)	0.72	\$84,420	按正常催收方式	\$52,105	\$-
本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57,624 (註4)	-	\$-	按正常催收方式	\$41,280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2,079,447	2.37	\$497,337	持續催收中	\$176,886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177,925 (註5)	-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係含本公司與Global Acetech Co., Ltd.因銷貨而產生之應收帳款45,314仟元、超過約定授信期限之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84,420仟元(其中含11,943仟元沖抵對Global Acetech Co., Ltd.之投資貸餘)，合計129,734仟元。

註4：係本公司代墊款及出售資產款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

註5：係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及代墊款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1	銷貨收入	79,355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60%
				進 貨	40,641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31%
				應收帳款	45,314	月結90天	0.27%
				其他應收款	130,101		0.79%
				銷貨收入	6,817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05%
		租金收入		15,474	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12%	
		應收帳款		1,298	月結90天	0.01%	
		其他應收款		5,887		0.04%	
		銷貨收入		21,313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16%	
		應收帳款		22,379	月結90天	0.14%	
		其他應收款		568	月結90天	0.00%	
		銷貨收入		32,165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24%	
		加工費		169,558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1.28%	
		其他應付款		18,264	月結90天	0.11%	
		銷貨收入		86,362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65%	
		應收帳款		25,028	月結90天	0.15%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2,924,458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進貨	333,565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應收帳款	2,079,447	月結120天
				應付帳款	16,621	月結30天

註一：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uster Inc.	Samoa	CD-R、CD-RW等 產品經銷	\$-	\$-	-	100.00%	\$-	\$-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a	一般投資業	6,620	6,620	200,000	100.00%	2,089	31	31	
	Global Acetech Co., Ltd.	Thailand	CD-R、CD-RW等 產品製造及經銷	520,958	520,958	55,199,997	99.99%	3,459	(183,400)	(183,382)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一般投資業	100,000	100,000	10,688,235	100.00%	199,194	84,724	84,724	
	宏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CD-R、CD-RW等 產品經銷	106,930	106,930	3,978,143	99.45%	1,873	(9,953)	(9,898)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精密化學材料、 工業用塑膠製品	183,160	187,468	33,188,902	54.50%	2,692,620	1,494,475	814,856	
Custer Inc.	禾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	1,000	100,000	100.00%	987	1	1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竹北市	太陽能相關業務	80,001	80,001	10,000,000	100.00%	55,412	(29,026)	(29,026)	
	Barnwell Enterprise Limited	Mauritius	CD-R、CD-RW等 產品經銷	-	-	-	-%	-	-	-	
	Bangkok Mining Co., Ltd.	Thailand	太陽能相關業務	23,131	23,131	200,000	20.00%	23,070	208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從事能源材料之 製造及買賣	30,136	60,000	3,103,802	60.83%	13,973	(27,574)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投資公司	1,099,300	499,300	69,930,000	100.00%	1,071,297	(11,408)	-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模里西斯	投資公司	88,180	88,180	3,000,000	100.00%	135,452	44,084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綠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79,180	79,180	7,918,000	100.00%	91,288	9,799	-	
	鴻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17,896	1,284	-	
	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	1,000	100,000	100.00%	964	(23)	-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5,000	5,000	500,000	100.00%	6,364	928	-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	1,000	100,000	100.00%	2,103	(36)	-	
	兆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	太陽能相關業務	6,000	6,000	600,000	36.36%	-	-	-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日本福島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5,070	305	-	100.00%	(13,199)	(19,488)	-	
	Godo Kaisha Best Solar	日本千葉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50,427	-	-	97.00%	151,746	296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例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例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貨 \$2,824,078	29.54%	月結120天	\$-	-	\$2,079,447	54.68%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進貨 333,565	4.09%	月結30天	\$-	-	16,621	3.95%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初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註a)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2)(註a)	截至本期止已匯 回投資收益
					匯出(註3)	收回						
蘇州碩禾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制程調試技術 服務等	\$88,625 (USD3,000)	2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rutius))	\$88,625 (USD3,000)	\$-	\$-	\$88,625 (USD3,000)	\$44,084	100.00%	\$44,084	\$138,381	\$-

註a：包含逆流交易。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臺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8,625 (USD3,000)		\$88,625 (USD3,000)	\$2,965,84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 註3：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1.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790,206	9,590,956	3,800,750	65.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04,401	5,537,138	832,737	17.70
無形資產	3,627	2,793	(834)	(22.99)
其他資產	1,584,557	1,364,322	(220,235)	(13.90)
資產總額	12,082,791	16,495,209	4,412,418	36.52
流動負債	3,628,019	4,125,996	497,977	13.73
非流動負債	2,213,464	4,634,467	2,421,003	109.38
負債總額	5,841,483	8,760,463	2,918,980	49.97
股本	2,919,652	3,073,964	154,312	5.29
資本公積	1,658,500	2,300,497	641,997	38.71
保留盈餘	104,908	120,144	15,236	14.52
其他權益	4,899	(17,790)	(22,689)	(463.14)
非控制權益	1,553,349	2,257,931	704,582	45.36
股東權益總額	6,241,308	7,734,746	1,493,438	23.93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三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業績大幅成長，除應收款項增加外，並提高安全庫存所致。				
2. 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出貨量大增，使應收帳款淨額大幅增加，及為興建國內外電廠而購置相關機器設備所致。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 103 年半年度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為經營日本電廠而向銀行進行融資所致。				
4. 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 103 年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並為營運資金需求而向銀行進行短期融資，及為避免貴金屬價格波動造成之影響，借入貴金屬原料，加上為經營日本電廠而向銀行進行融資所致。				
5.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處分子公司股權之資本增加所致。				
6. 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因本公司子公司碩禾電材營業狀況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7. 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因獲利成長及資本公積增加所致。				

註：102 年度及 103 年度之財務狀況，以合併財務資料填列。

2.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之影響。

二、財務績效分析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8,554,816	13,287,077	4,732,261	55.32
營業成本	7,775,407	11,816,823	4,041,416	51.98
營業毛利	779,409	1,470,254	690,845	88.64
營業費用	584,457	933,483	349,026	59.72
營業淨利	194,952	536,771	341,819	175.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7,583)	378,892	936,475	(167.95)
稅前淨利(淨損)	(362,631)	915,663	1,278,294	(352.51)
所得稅費用	105,062	244,383	139,321	132.61
本期淨利(損)	(467,693)	671,280	1,138,973	(243.53)
其他綜合損益	25,094	(6,894)	(31,988)	(127.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42,599)	664,386	1,106,985	(250.11)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三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 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增加：主係正面銀漿陸續通過客戶認證陸續出貨，挹注營收持續成長，另因成本控制得宜，致整體毛利增加。				
2. 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為積極拓展市場，致使推銷費用大幅成長，另因子公司獲利成長，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對增加所致。				
2. 營業淨利增加：公司營收狀況成長，且成本控制得宜，致營業淨利增加。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美金升值，產生兌換利益及認列金融資產/負債淨評價利益所致。				
4. 稅前淨利增加：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狀況好轉。				
5.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因獲利增加相對應繳納款及所得稅費用增加				
6. 本期淨損、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增加：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狀況好轉，加上認列評估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及兌換利益，致稅前淨利增加。				

註：102 年度及 103 年度之財務績效，以合併財務資料填列。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經參酌本公司之營運計劃及產業發展趨勢，西元 2015 年全球太陽能裝置需求約 57GW，較 2014 年 47GW 成長約 20%，本公司預計年度矽晶片銷售量將可成長 20% 以上，並以全產全銷為目標。在各國替代能源持續成長前景下，矽晶片營收可望恢復成長，另外導電漿料持續擴大市場佔有率，目前為本公司合併營收及獲利主要來源，銷售目標可望超越市場成長目標。

三、現金流量分析

1. 最近一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②	全年現金 流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 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61,132	(711,409)	260,476	310,199	-	-

(1)營業活動：本公司轉型生產太陽能矽晶片產品為主，增加對相關原物料之採購，然太陽能市場反轉致營運獲利衰退，造成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711,409 仟元。

(2)投資活動：本公司太陽能矽晶片產品擴充產能，故採購相關機器設備，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36,948 仟元。

(3)融資活動：本公司為因應營運需求，發行國內第三次轉換公司債並向金融機構融資，致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497,424 仟元。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 運活動淨現金流 量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入 量③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 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 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10,199	(48,310)	965,599	1,227,488	-	-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本公司持續生產太陽能矽晶片產品，預估景氣逐漸回升，以致營業活動淨流出 48,310 仟元。

(2) 投資活動：預計收取碩禾股利之現金流入及購置機器設備，以致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入 165,599 仟元。

(3) 融資活動：預計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800,000 仟元，而產生之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800,000 仟元。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投資政策主要係以光電材料之投資案為主，公司積極朝向光電材料發展，透過材料開發無須過高資本支出之特性，並配合市場趨勢與公司於材料領域之核心技術，創造更高之報酬率，目前轉投資公司碩禾電材與達邁科技皆屬太陽能與軟板產業鏈之上游材料。

投資損益及改善計畫：本公司轉投資光電材料部分如達邁科技及碩禾電材等營運大幅成長，獲利與效益逐步呈現，並已上市櫃掛牌開始回饋本公司，每年穩定獲利配股配息。光碟產業轉投資部分，因整體儲存媒體技術改變，本公司已將相關資產提列減損，並將可用資源太陽能材料生產所需，另看好太陽能電池發展，逐步投資下游電池，期未來能穩定貢獻獲利。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集團仍以光電材料領域為主，除擴大目前轉投資之成效，並透過發掘新市場趨勢，尋求高成長前景佳之新興產業，並持續開發太陽能終端系統及電廠投資，掌握下游需求，擴大公司整體獲利空間；不排除朝資本市場規劃並且橫向發展相關節能材料，例如：燃料電池材料、被動元件端材料等，以創造公司最大效益。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下列事項：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合併利息費用	63,902	88,484
合併稅前淨利(損)	(362,631)	915,663
合併利息費用佔合併稅前淨利(損)比率(%)	(17.62%)	(9.66%)

本公司及各公司 102 及 103 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 63,902 仟元及 88,484 仟元，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03 年合併稅前淨利 915,663 仟元，利息費用佔稅前淨利之比重已下降至 9.66%。另本公司與往來銀行保良好之授信往來關係，未來公司將密切注意利率之變動及全球經濟發展趨勢，並積極與往來銀行爭取最低之利率，適時採取必要措施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應不重大。

(2) 匯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匯兌利益(損失)	85,975	245,706
稅前淨利(損)	(362,631)	915,663
匯兌利益(損失)佔稅前淨利(損)比率(%)	(23.71%)	26.83%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02 及 103 年度匯兌利益分別為 85,975 仟元及 245,706 仟元，103 年度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持續在材料科技多角化發展，獲

利狀況已逐漸改善，103 年匯兌利益為 245,706 仟元，佔稅前淨利 26.83%，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平時為因應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所產生之風險，密切注意匯率波動相關資訊，即時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全球總體經濟、匯率價格及未來資金需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故公司對於匯兌風險之控管應能有效減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衝擊。

(3)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太陽能矽晶片及光電材料產品之製造，原物料價格受通貨膨脹因素影響不大，且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以適時調整採購，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獲利之衝擊。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而基於集團資源有效使用原則有資金貸與子公司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惟均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相關法規辦理。衍生性商品交易則以規避外匯風險為目的，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辦法相關規定辦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及損益情形。上述相關資訊均依規定按月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參閱。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①提升矽晶片之轉換效率開發計畫。
- ②開發細線與變動間距之多線切割技術。
- ③低溫固化型導電銀漿，為 LED/觸控面版及薄膜/聚光型/太陽能電池/燃料電池相關導電關鍵材料。
- ④高演色性 LED 用螢光粉之開發。
- ⑤太陽能導電銲帶效能提升開發計畫。
- ⑥持續開發高效能太陽能電池漿料。

104 年預計投入的研發經費為 232,192 仟元，未來隨著營業規模之擴大，將可逐步提高年度研發費用，以提升產品競爭力，穩固本公司之市場地位。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國於 98 年 7 月 8 日公布施行「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其中關於躉購相關規定，預計將刺激本國太陽能發電設備裝置需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將隨時注意其後續發展及其他太陽能產業重點發展國家(如：歐洲、美國、日本及中國等)補助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設置法務室採取適當策略因應，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隨時掌握所處產業變化及市場趨勢，並注意相關技術發展及變化，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大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其結果足使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積極強化公司之經營管理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重大改變而使企業發生危機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禾迅投資(股)公司，分別於台灣、日本等地投資建置太陽能電廠，未來將透過該公司進行太陽能電站布局，做為跨入長期電廠自主營運之平台。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與各進貨廠商均維持良好關係，並針對主要原料之採購大致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最近二年度有進貨總額百分之 20%以上之廠商，有進貨集中之風險，故本公司因應進貨集中風險之因應措施為：採用代工模式及租借銀錠模式，降低週轉及備庫存時間，且可分散進貨集中風險，並於每月與供應商確認或更新下個月的實際需求量。

銷貨部分，本公司客戶群分散，最近二年度亦無占銷貨總額百分之 20%以上客戶，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大量股權移轉之情形。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或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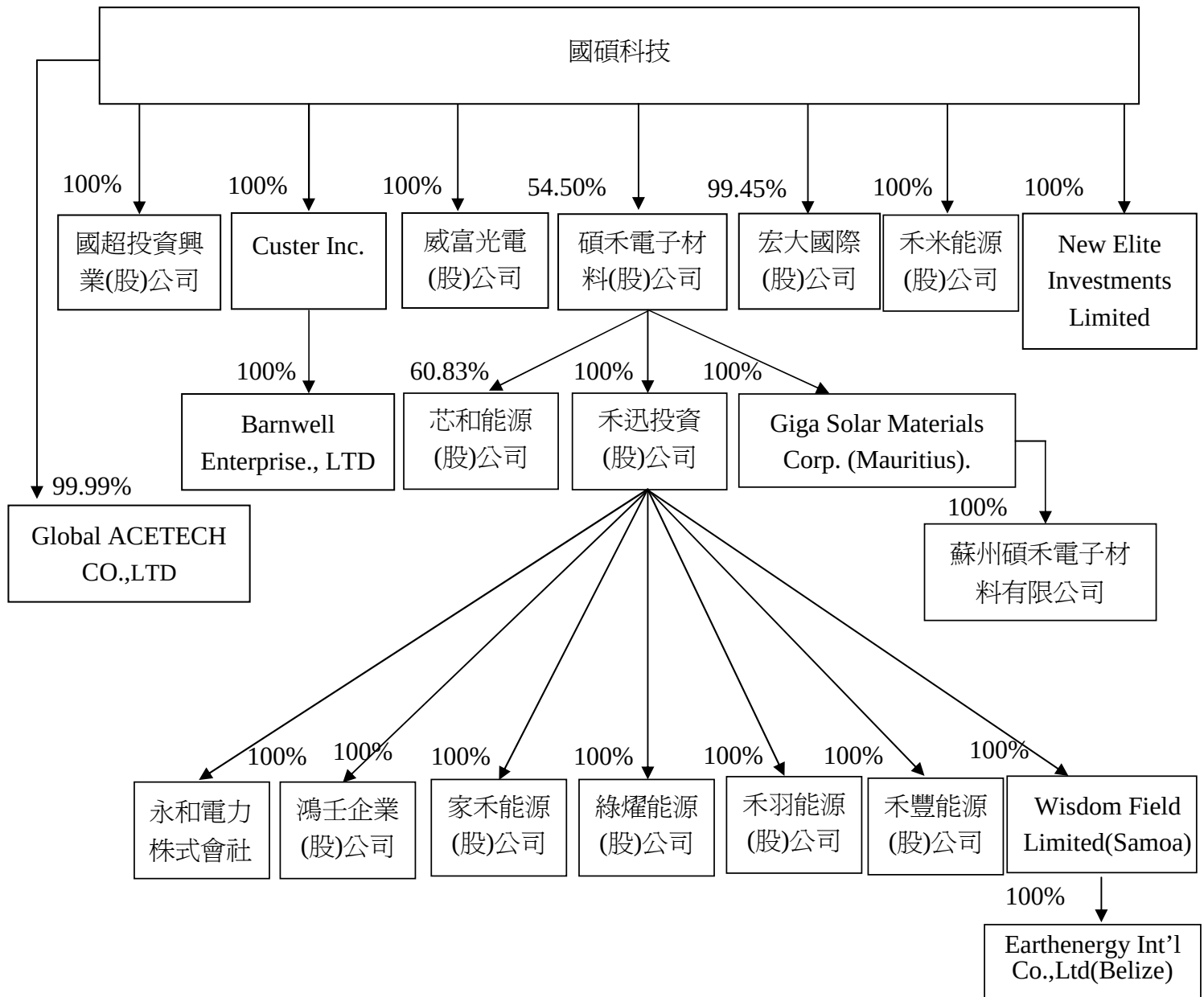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圖(103.12.31)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及所涵蓋之行業

單位：新台幣、美金、日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Custer Inc.	91.02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	CD-R 等產品經銷
Barnwell Enterprise LTD	91.03	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 Port Louis, Mauritius	-	CD-R 等產品經銷
國超投資興業(股)公司	89.09	新竹縣湖口鄉光復東路 358 號	106,882	一般投資業
宏大國際(股)公司	82.01	台北縣中和市中山路三段 120-13 號 4 樓	40,000	多媒體影音資料儲存產品經銷
威富光電(股)公司	96.02	新竹縣竹北市泰和里中和街 62 巷 27 號	100,000	太陽能矽晶片生產製造業
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	92.07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 3 號 1 樓	608,932	太陽能電池導電漿(鉛漿、銀鉛漿、銀漿)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93.03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USD200	一般投資業
GLOBAL ACETECH CO., LTD	95.06	300 Moo 7., Tombol Thatoom., Amphur Srimaphaphot., Prachinburi 25140, Thailand	THB552,000	多媒體影音資料儲存產品製造銷售
芯和能源(股)公司	98.03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 3 號 1 樓	51,026	能源材料製造及買賣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 (Mauritius)	100.01	Level 3, Alexander House, 35 Cybercity, Ebene, Mauritius.	USD 3,000	一般投資業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7	江蘇省蘇州市苏州工业园区华云路一号	USD 3,000	光伏制程調試技術服務業
禾迅投資(股)公司	101.01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 3 號 1 樓	699,300	投資公司
綠耀能源(股)公司	101.01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 3 號 1 樓	79,180	太陽能相關業務
鴻壬企業(股)公司	101.01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 3 號 1 樓	20,000	太陽能相關業務
家禾能源(股)公司	101.02	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 3 號 1 樓	1,000	太陽能相關業務
禾米能源(股)公司	101.02	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 3 號 1 樓	1,000	太陽能相關業務
禾羽能源(股)公司	101.02	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 3 號 1 樓	2,000	太陽能相關業務
禾豐能源(股)公司	101.02	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 3 號 1 樓	5,000	太陽能相關業務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102.08	日本福島	¥51,000	太陽能相關業務
Wisdom Field Limited(Samoa)	101.10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	太陽能相關業務
Earthenergy Int' l Co., Ltd(Belize)	102.2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	太陽能相關業務

3.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日期：10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比例
Custer Inc.	Director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仁	-	100.00%
Barnwell Enterprise LTD	Director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仁	-	100.00%

國超投資興業(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國碩科技代表人：張昭焚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興 國碩科技代表人：李明詩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文治 國碩科技代表人：蔡靜美	10,688,235	100.00%
宏大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興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國碩科技代表人：楊盛允 國碩科技代表人：李朝欽	3,978,143	99.45%
威富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國碩科技代表人：蔡禮全 國碩科技代表人：黃頌修 國碩科技代表人：李朝欽	10,000,000	100.00%
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興 國碩科技代表人：黃文瑞 國碩科技代表人：蔡禮全	33,188,902	54.50%
	董事	吳榮生	0	0.00%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甘炯耀 簡瑞耀 陳俊良 王明朗	0	0.00%
	監察人	陳繼明	289,298	0.48%
	監察人	春如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素惠	113,067	0.19%
	獨立監察人 獨立監察人	江誠榮 林鴻昌	0	0.00%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200,000	100.00%
GLOBAL ACETECH CO., LTD	董事	國碩科技代表人：蔡明俊	55,199,997	99.99%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 (Mauritius)	董事(長)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3,000,000	100.00%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柯文祥 碩禾電材代表人：李朝欽	-	100.00%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楊盛如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李朝欽	3,103,800	60.83%
芯和能源(股)公司	董事	林居南	190,481	3.73%
	董事	組永熙	90,236	1.77%
禾迅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蔡禮全 碩禾電材代表人：李朝欽	69,930,000	100.00%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蔡禮全 碩禾電材代表人：李朝欽	7,918,000	100.00%
鴻壬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蔡禮全 碩禾電材代表人：李朝欽	2,000,000	100.00%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蔡禮全 碩禾電材代表人：李朝欽	100,000	100.00%
家禾能源(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國碩科技代表人：黃文瑞 國碩科技代表人：蔡禮全 國碩科技代表人：李朝欽	100,000	100.00%
禾米能源(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蔡禮全 碩禾電材代表人：李朝欽	100,000	100.00%
禾羽能源(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蔡禮全 碩禾電材代表人：李朝欽	500,000	100.00%
禾豐能源(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仁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蔡禮全 碩禾電材代表人：李朝欽	500,000	100.00%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取締役 取締役 取締役	禾迅投資代表人：陳繼明 禾迅投資代表人：黃文瑞 禾迅投資代表人：福岡武彦	-	100.00%
Wisdom Field Limited(Samoa)	Director	禾迅投資代表人：陳繼明	-	100.00%
Earthenergy Int' l Co.,Ltd(Belize)	Director	Wisdom Field Limited(Samoa) 代表人：陳繼明	-	100.00%

4.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泰銖、仟人民幣

企業名稱	年度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稅後 (損)益	每股 盈餘 (元)
Custer Inc.	103 年	-	-	-	-	-	-	-	-
Barnwell Enterprise LTD	103 年	-	-	-	-	-	-	-	-
國超投資興業(股)公司	103 年	106,882	200,620	1,309	199,310	87,169	86,137	84,841	7.94
宏大國際(股)公司	103 年	40,000	23,458	20,970	2,488	37,030	(5,419)	(10,077)	(2.52)
威富光電(股)公司	103 年	100,000	180,870	125,454	55,416	169,558	(27,719)	(28,255)	(2.83)
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	103 年	608,931	8,006,440	3,063,370	4,943,070	9,561,561	1,500,407	1,494,475	24.54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美元仟元)	103 年	200	80	14	66	0	(56)	1	-
GLOBAL ACETECH CO.,LTD (泰銖仟元)	103 年	552,000	1,156,643	1,147,722	8,922	1,172,056	(177,515)	(180,227)	(3.26)
禾米能源(股)公司	103 年	1,000	987	0	987	0	(1)	1	0.00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 (Mauritius)	103 年	88,180	138,384	0	138,384	0	(1)	44,084	14.69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人民幣仟元)	103 年	19,056	324,731	306,168	18,563	422,897	2,318	(138)	(0.05)
芯和能源(股)公司	103 年	51,026	24,740	1,768	22,971	232	(27,602)	(27,574)	(5.40)
禾迅投資(股)公司	103 年	699,300	1,083,131	11,834	1,071,297	600	(10,055)	(11,408)	(0.16)
綠耀能源(股)公司	103 年	79,180	303,305	212,018	91,287	34,451	14,328	9,799	1.24
鴻壬企業(股)公司	103 年	20,000	35,861	17,964	17,896	4,937	1,980	1,284	0.64
禾羽能源(股)公司	103 年	1,000	996	32	964	0	(25)	(23)	(0.23)
禾豐能源(股)公司	103 年	5,000	16,245	9,881	6,364	2,387	1,210	928	1.86
家禾能源(股)公司	103 年	1,000	6,238	4,135	2,103	0	(22)	(36)	(0.36)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日幣仟元)	103 年	26,000	5,274,513	5,324,396	(49,883)	0	(69,876)	(67,995)	-
Wisdom Field Limited(Samoa)	103 年	-	-	-	-	-	-	-	-
Earthenergy Int' l Co.,Ltd(Belize)	103 年	-	-	-	-	-	-	-	-

5.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6. 關係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不適用。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繼明

